

股票代號：1709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FORMOSAN UNION CHEMICAL CORP.

一一〇年度年報
Annual Report 2021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一一年四月十九日
查詢年報網址：<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www.fucc.com.tw>

一、本公司發言人：

姓 名：黃俊哲
職 稱：協理
電 話：(02)2507-1234
電子郵件信箱：oakes@fucc.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 名：林立人
職 稱：財務經理
電 話：(02)2507-1234
電子郵件信箱：zen0895@fucc.com.tw

二、公司及工廠之地址、電話：

總公司：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206 號 14 樓
電 話：(02)2507-1234
工 廠：高雄市林園區石化三路九號
電 話：(07)641-2921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 稱：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股務室
地 址：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206 號 13 樓之 5
電 話：(02)2507-1234 分機：150、153、11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姓 名：莊文源會計師、龔則立會計師
名 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網 址：<https://www2.deloitte.com/tw/tc.html>
電 話：(02)2725-99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fucc.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5
一、設立日期	5
二、公司沿革	5
參、公司治理報告	7
一、組織系統	7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9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37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58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59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情形	59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60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62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63
肆、募資情形	64
一、股本來源	64
二、股東結構	67
三、股權分散情形	67
四、主要股東名單	68
五、最近兩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68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69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70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之酬勞	70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71
十、公司債辦理情形	71
十一、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71
十二、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71
十三、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71

伍、營運概況	72
一、業務內容	72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80
三、從業員工	87
四、環保支出資訊	87
五、勞資關係	93
六、資訊安全管理	95
七、重要契約	97
陸、財務概況	98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98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2
三、最近年度之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105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106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91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265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266
一、財務狀況之檢討分析	266
二、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	267
三、現金流量之檢討分析	269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70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270
六、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271
七、其他重要事項	273
捌、特別記載事項	274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74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79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79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79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79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110 年度本公司合併營收為新台幣 9,199,154 仟元，較 109 年度 8,481,829 仟元增加 8.46%，主要因為 110 年產品平均售價略高於 109 年，因此總營業額小幅增加。而年度獲利也有所提升。

今年度仍需視新冠肺炎疫情後續變化，原油價格、海運費劇烈波動對於市場之影響。為減低上述變化造成之風險，將快速因應市場變動，並加強原料採購及生產成本控管，做好客戶服務穩住現有市場。

110 年淨零碳排與減碳成為了全球最熱門的議題，台灣面對即將到來的邊境碳稅、碳費，本公司也積極規劃因應策略。

子公司營運方面，聯超實業的樹脂產品，去年因疫情及航運價格高升影響下，全年仍維持小幅盈餘，今年初市場需求已有起色，將以開發新應用產品及提升產品品質因應；大勝化工，雖有多支產品上市，但因缺水停灌，不利現有產品推展，轉以開發水稻以外其他作物市場及開拓海外市場因應；和協公司，去年增加三角貿易業務，使整體營業額提升不少，今年將持續開發新產品之加工及貿易項目；益聯糖業，今年將加強銷售並著手改善設備，增加稼動率降低成本。大陸長春和益精細化工王酚廠，因內需市場已陸續復甦，加上拓展外銷市場，已朝向穩定獲利。

最後，感謝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們長期以來的支持，本公司經營團隊暨全體員工將持續努力不懈，為股東們創造長期穩定的獲利。

一、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

(一)實施成果

1.生產量193,892公噸

一一〇年度生產量共計193,892公噸，較一〇九年度生產量共計217,340公噸，減少23,448公噸，減少率10.79%。

2.銷售量222,045公噸

一一〇年度銷售量共計222,045公噸，較一〇九年度銷售量共計255,888公噸，減少33,843公噸，減少率13.23%。

3.收入總額新台幣9,386,036仟元

(1)一一〇年度營業收入計新台幣9,199,154仟元，較一〇九年度營業收入計新台幣8,481,829仟元，增加新台幣717,325仟元，增加率8.46%。

(2)一一〇年度營業外收入計新台幣186,882仟元。

4.支出總額新台幣8,375,957仟元

一一〇年度營業成本計新台幣7,060,639仟元，營業費用新台幣919,819仟元，營業外支出新台幣395,499仟元。

5.盈餘

一一〇年度稅前利益為新台幣1,010,079仟元，所得稅費用新台幣91,022仟元，稅後純益新台幣919,057仟元，較一〇九年度稅前利益為新台幣713,443仟元，增加296,636仟元，增加率41.58%。一一〇年度稅後純益率9.99%。

(二)一一〇年預算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實 際 數	預 算 數	達 成 率
營 業 淨 額	9,199,154	9,563,858	96.19%
營 業 成 本	7,060,639	7,420,686	95.15%
營 業 毛 利	2,138,515	2,143,172	99.78%
營 業 費 用	919,819	1,091,342	84.28%
營 業 利 益	1,218,696	1,051,830	115.86%
營 業 外 收 支	(208,617)	(225,876)	92.36%
稅 前 純 益	1,010,079	825,954	122.29%

(三) 一一〇、一〇九年度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0 年	109 年	增 減 額	增 減 率
營 業 淨 額	9,199,154	8,481,829	717,325	8.46%
稅 前 純 益	1,010,079	713,443	296,636	41.58%
獲 利 率	10.98	8.41	2.57	30.56%

(四)研究發展狀況

- 1.氫化產品多元化研究開發。
- 2.界面活化劑相關衍生物之技術開發。
- 3.黏著劑相關原料之技術開發。
- 4.高值化學品之技術開發。

二、一一一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 1.確實落實執行各項品管及環安政策，以確保產品品質和廠區工安環保的維護。
- 2.確保原料來源穩定供應，並提升產能利用率，使各廠生產發揮最大效益，提升各產品競爭能力。
- 3.加強成本和費用之控管，並提升經營績效，建立市場競爭優勢。
- 4.加強研究開發產品之新用途，以便開拓新市場，以延續公司長期發展。
- 5.加強人才之招募與培育，以達公司永續經營。
- 6.維護穩定品質以提高顧客滿意度為公司最終目標。

(二)營業目標

營 運 部 門	全 年 度 預 算 銷 售 數 量
烷 化 部 門	176,064MT
石 油 樹 脂	52,671MT
其 他 部 門	1,783MT

烷基苯將視市場需求全量生產。
烷基酚市場，將致力於新市場開發。

(三)重要產銷政策

- 1.加強研究開發、製程改善，產品新用途，落實ISO-9001品質管理和ISO-14001環保維護，使生產、銷售達到最大效益。
- 2.推行全面品質管理，以顧客需求為導向的行銷策略，加強上下游之間合作夥伴關係，達到利潤均享之目標。

三、結語

謹報告如上。

最後 敬祝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 事 長：



總 經 理：



會計主管：



經辦會計：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中華民國六十二年六月二十一日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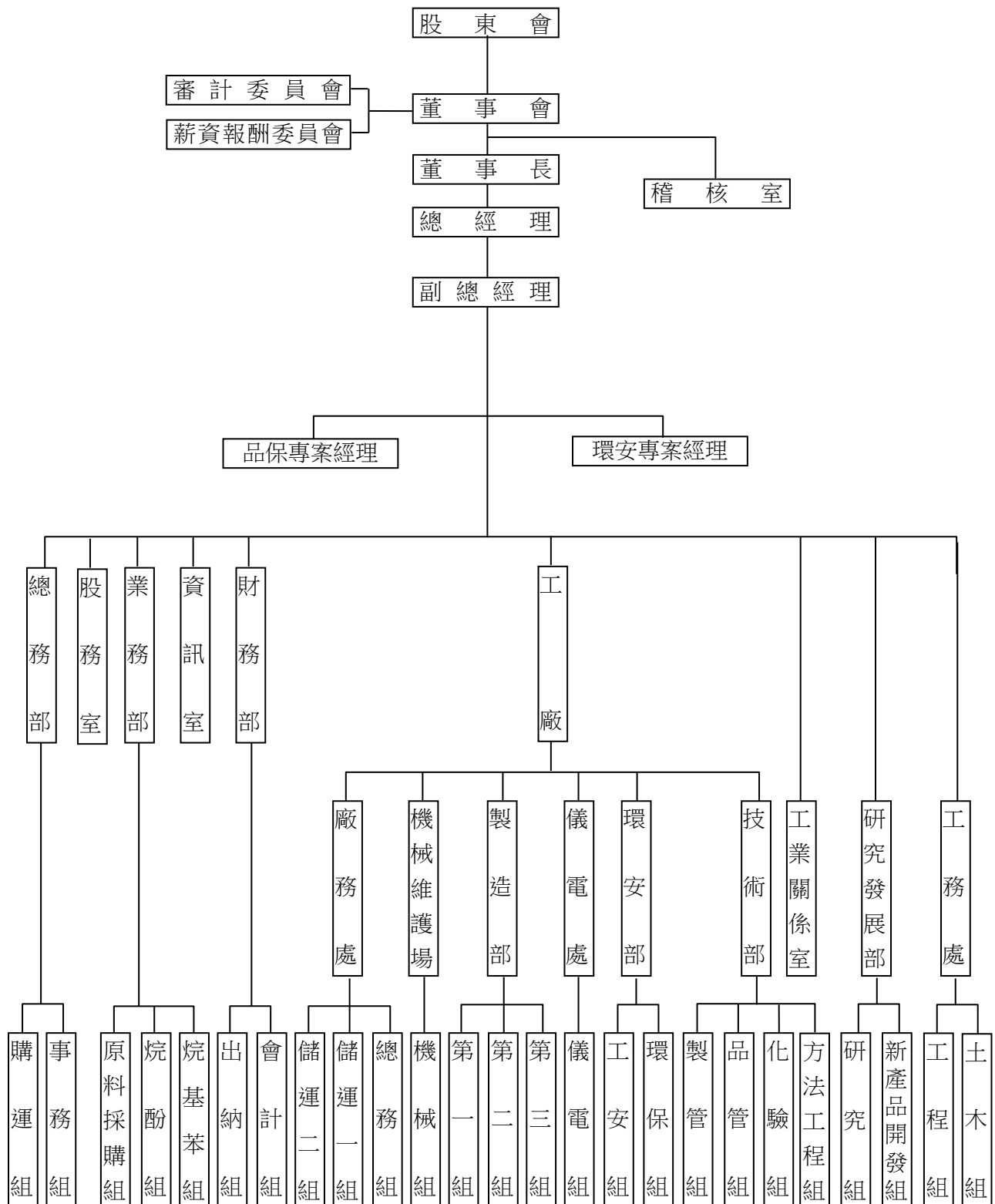
- | | |
|--------|---|
| 62年 6月 | 設立於台北市，登記資本額新台幣伍仟萬元整。 |
| 66年 4月 | 高雄縣林園建廠完竣，開始生產清潔劑用烷基苯。 |
| 69年12月 | 第二套烷化設備擴建完成，年產烷基苯共計九萬公噸。 |
| 73年11月 | 奉財政部證管會核准為公開發行公司。 |
| 75年 7月 | 本公司股票正式掛牌上市買賣。 |
| 80年 3月 | 正烷烴脫氫廠及王酚廠建廠完成，年產正烯烴30,100公噸，王酚10,000公噸。 |
| 84年 8月 | 通過ISO-9002品質認證。 |
| 88年 2月 | 擴充王酚廠之年產能為15,000公噸。 |
| 89年 3月 | 通過ISO-14001國際環境品質認證。 |
| 89年12月 | 新建氫化設備完工，年產7,000公噸之氫化石油樹脂。 |
| 91年 1月 | 擴充王酚廠之年產能為20,000公噸。 |
| 91年12月 | 通過ISO-9001品質認證。 |
| 93年10月 | 擴充王酚廠之年產能為25,000公噸。 |
| 93年12月 | 烷化設備汰舊換新工程完工，提高烷基苯年產能為105,000公噸。 |
| 94年11月 | 擴充氫化石油樹脂廠年產能為10,500公噸。 |
| 96年 9月 | 本公司轉投資100%之子公司和協工程(股)公司屏南蒸餾加工廠正式營運。 |
| 97年 2月 | 本公司以增資發行新股23,939,245股，受讓大勝化學工業(股)公司67.34%之股份，實際發行股數變更為274,832,654股。 |
| 97年 9月 | 擴建年產一萬公噸烷基苯生產線，烷基苯年產能提高為115,000公噸。
新建氫化石油樹脂原料純化設備。 |

97年11月	本公司再以增資發行新股8,815,870股，受讓大勝化學工業(股)公司27.61%之股份，合計持有大勝化學工業(股)公司94.95%股份，實際發行股數變更為301,799,175股。
99年 6月	通過OHSAS 18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認證。
99年12月	烷化設備汰舊換新工程完工，提高烷基苯年總產能為125,000公噸。
101年5月	擴建第2套氫化石油樹脂生產線，總產能增加為21,000公噸。
101年6月	為進行組織重整及專業分工，以提高競爭力及經營績效，本公司氫化石油樹脂事業部門分割與本公司之子公司聯超實業(股)公司，並由聯超實業(股)公司發行24,955,812股予本公司作為對價。
101年8月	氫化石油樹脂業務轉讓聯超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01年9月	本公司再行購入大勝化學工業(股)公司1,000,000股，由原持股94.95%，提升為100%。
103年1月	奉准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總額七億元，並於同年2月20日起登錄上櫃買賣。
105年5月	本公司氫化石油樹脂去瓶頸工程完工，提高年產能為24,000公噸。
107年4月	本公司與長春集團持股各半之大陸江蘇王酚廠，已於本月投產，年產能40,000公噸。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公司之組織結構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主 要 職 掌
稽 核 室	查核內部稽核制度之建立、執行檢討及審核各部門之執行績效。
業 務 部	負責原料採購、產品拓展及市場之研究。
財 務 部	負責財務管理、理財分析、資金運作及會計稅務事務之處理。
總 務 部	負責投資規劃、物料採購及庶務相關工作。
研究發展部	新產品的開發研究及品質改良。
製 造 部	安排生產計劃及各工廠之生產管理。
技 術 部	負責產品品質的保證及現有製程的改善。
環 安 部	規劃、督導工業安全衛生設計及環保業務之推動與執行。
儀 電 處	儀錶電機管理。
機械維護廠	工廠所有機械設備之安裝與維修。
廠 務 處	工廠採購、儲運、倉庫作業、管理及建築物之維修。
工 務 處	工程設計、發包安裝等品質之監督。
工業關係室	負責廠務之連繫、溝通、協調。
資 訊 室	負責電腦作業系統之規劃、程式設計及資訊管理。
股 務 室	負責股東會、董事會之會務籌備及股務相關業務。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監察人及主要經理人資料

1-1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基準日：111年4月19日

職 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 名	性別 / 年齡	選(就)任 日 期	任 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 偶、未 成 年 子 女 現 在 持 有 股 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 有 股 份		主 要 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 司及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 監察人			備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信興工業 (股)公司	-	109.06.11	3年	62.12.21	17,775,500	3.73	18,700,000	3.92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法人董 事代表 人	中華民國	黃勝材	男/70	109.06.11	3年	97.06.13	821,750	0.17	821,750	0.17	79,800	0.02	3,000,000	0.63	日本法政大學	新莊實業(股) 公司董事長	副董事長	黃勝舜	兄弟	
																	董事	黃德倫	父子	
副董事 長	中華民國	黃勝舜	男/68	109.06.11	3年	76.06.24	1,332,982	0.28	1,332,982	0.28	973,822	0.20	0	0	台灣大學法律 系	大洋矽膠(股) 公司董事長	董事長	黃勝材	兄弟	
董 事	中華民國	和茂創業 投資(股) 公司	-	109.06.11	3年	106.06.16	9,857	0.00	9,857	0.00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法人董 事代表 人	中華民國	鄭任斌	男/49	109.06.11	3年	106.06.16	0	0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法律 系	和桐化學(股) 公司法務長	無	無	無	1.
法人董 事代表 人	中華民國	張立秋	男/71	109.06.11	3年	106.06.16	0	0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保險 研究所碩士	和桐化學(股) 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1.
董 事	中華民國	黃德倫	男/40	109.06.11	3年	106.06.16	590,200	0.12	590,200	0.12	89,186	0.02	0	0	國立東華大學	聯超實業(股) 公司董事	董事長	黃勝材	父子	
董 事	中華民國	永祐實業 (股)公司	-	109.06.11	3年	79.06.22	3,606,091	0.76	3,606,091	0.76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法人董 事代表 人	中華民國	柯長崎	男/87	109.06.11	3年	79.06.22	9,102	0.00	9,102	0.00	0	0	0	0	政治大學企管 研究所碩士	信東生技(股) 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董 事	中華民國	新昌建設 (股)公司	-	109.06.11	3年	106.06.16	1,836,622	0.39	1,836,622	0.39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職 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 名	性別 / 年齡	選(就)任 日 期	任 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 有 股 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 有 股 份		主 要 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 司及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 監察人			備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 事	中華民國	郭枝群	男/64	109.06.11	3年	82.06.08	1,720,412	0.36	1,720,412	0.36	978,398	0.21	0	0	淡江大學土木工程系	新昌建設(股) 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董 事	中華民國	連得時	男/73	109.06.11	3年	100.06.10	123,908	0.03	123,908	0.03	0	0	0	0	世界新聞專科學校	信興建設(股) 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董 事	中華民國	齊東投資 (股)公司	-	109.06.11	3年	103.06.17	28,314,750	5.94	28,775,000	6.03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法人董 事代表 人	中華民國	黃承風	男/36	109.06.11	3年	103.06.17	44,488	0.01	44,488	0.01	0	0	0	0	輔仁大學法律系	真承投資(股) 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董 事	中華民國	廖嘉國	男/70	109.06.11	3年	103.06.17	338,677	0.07	333,851	0.07	267	0.00	0	0	成功大學物理系	聯超實業(股) 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董 事	中華民國	獅王家品 (股)公司	-	109.06.11	3年	106.06.16	11,571,347	2.43	11,571,347	2.43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法人董 事代表 人	中華民國	何 灝	男/71	109.06.11	3年	106.06.16	0	0	0	0	0	0	0	0	中國文化大學	獅王家品(股) 公司顧問	無	無	無	
董 事	中華民國	郭貞志	女/54	109.06.11	3年	85.06.13	3,111,104	0.65	3,111,104	0.65	0	0	0	0	美國加州洛杉磯大學碩士	無	無	無	無	
董 事	中華民國	施家安	男/70	109.06.11	3年	97.06.13	493,941	0.10	486,904	0.10	134,957	0.03	0	0	國立台灣體育學院	綿興紡織(股) 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董 事	中華民國	郭枝茂	男/75	109.06.11	3年	79.06.22	1,211,808	0.25	1,211,808	0.25	361,614	0.08	0	0	世界新聞專科學校	無	無	無	無	
董 事	中華民國	陳德峰	男/67	109.06.11	3年	82.06.08	2,330,023	0.49	2,330,023	0.49	244,798	0.05	0	0	中原理工學院化學系	景瑄投資(股) 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董 事	中華民國	台灣化學 纖維(股) 公司	-	109.06.11	3年	62.12.21	14,723,422	3.09	14,723,422	3.09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法人董 事代表 人	中華民國	楊昆烈	男/67	109.06.11	3年	91.06.14	0	0	0	0	0	0	0	0	大學	台塑生醫科技 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2.
法人董 事代表 人	中華民國	吳鑫昌	男/53	109.06.11	3年	91.06.14	0	0	0	0	0	0	0	0	淡江大學企管系	台塑生醫科技 公司經理	無	無	無	2.

職 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 名	性別 / 年齡	選(就)任 日 期	任 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 偶、未 成 年 子 女 現 在 持 有 股 份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持 有 股 份		主 要 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 司及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 監察人			備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 事	中華民國	廖松岳	男/66	109.06.11	3年	106.06.16	0	0	0	0	0	0	0	0	日本法政大學	三信商業銀行 (股)公司董事 長	無	無	無	
獨立董 事	中華民國	林萊娣	女/54	109.06.11	3年	106.06.16	0	0	0	0	0	0	0	0	國立台灣大學 農業化學系	財團法人台灣 產業服務基金 會總經理	無	無	無	
獨立董 事	中華民國	陳鴻文	男/64	109.06.11	3年	106.06.16	256,500	0.05	238,500	0.05	98,574	0.02	0	0	輔仁大學大眾 傳播系	玖基有限公司 董事長	無	無	無	
獨立董 事	中華民國	卓訓榮	男/69	109.06.11	3年	106.06.16	0	0	0	0	0	0	0	0	美國賓州法亞 尼大學博士	無	無	無	無	

備註：1.和茂創業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原為鄭任斌先生，110年10月8日更換代表人為張立秋先生。

備註：2.台灣化學纖維(股)公司代表人原為楊昆烈先生，110年12月30日更換代表人為吳鑫昌先生。

備註：3.未有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等情事。

1-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基準日:111年4月19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及持股比例
信興工業(股)公司	黃子倫 10.03%、黃勝堅 5.03%、陳淑卿 4.97%、威勝投資(股)公司 4.60%、宜華(股)公司 3.90%、德園興產(股)公司 3.59%、皇嘉買家(有)公司 3.59%、吉文投資(有)公司 3.46%、黃德倫 3.32%、黃承風 3.13%。
和茂創業投資(股)公司	和桐化學 (股)公司 100%。
永祐實業(股)公司(註 1)	柯蘇陽慈 1.21%、柯昶輝 23.79%、柯俊輝 26.21%、柯彥輝 32.66%。
新昌建設(股)公司	定福投資(股)公司 19.48%、郭勵 12.65%、郭鈞 12.65%、郭承霖 12.65%、郭承鑫 12.65%、郭枝群 9.45%、郭建文 9.20%、韓德蒂 5.76%、蔡惠珠 5.51%。
齊東投資(股)公司	黃勝材 16.67%、黃勝舜 16.67%、黃勝堅 9.61%、曹昭懿 9.61%、黃麗俐 9.11%、黃瑛琳 9.11%、洪瑞柏 6.52%、洪啟賦 4.42%、張美鳳 4.17%、童美珍 4.17%。
獅王家品(股)公司	日商獅子株式會社 100%。
台灣化學纖維(股)公司(註 2)	王文淵 2.20%、王文潮 0.29%、南亞塑膠工業(股)公司 2.40%、台塑石化(股)公司 0.83%。

1-3 上表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基準日:111年4月19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及持股比例
和桐化學(股)公司(註 2)	恆益投資(股)公司 10.00%、財團法人陳源河文教基金會 0.01%。
定福投資(股)公司	霖勵建設股份有限公司(30.80%)、郭枝群(14.25%)、郭建文(14.20%)、韓德蒂(11.22%)、蔡惠珠(11.17%)、郭承鑫(4.59%)、郭承霖(4.59%)、郭鈞(4.59%)、郭勵(4.59%)。
南亞塑膠工業(股)公司(註 2)	王文淵 0.48%、王文潮 2.26%、王瑞瑜 0.24%、李伸一 5.21%、簡日春 9.88%、王貴雲 0.14%、張清正 0.04%。
台塑石化(股)公司(註 2)	陳寶郎 28.56%、王文淵 24.15%、王瑞華 28.56%、王文潮 23.11%、曹明 23.11%。
威勝投資(股)公司	童美珍 40%、童黃莉 20%。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及持股比例
宜華(股)公司	連勝時 30.14%、連徐月華 19.18%、彭宜屏 30.82%。
德園興產(股)公司	黃勝德 16.00%、黃林雪雲 16.00%、黃振進 8.00%、黃芳芬 8.00%、黃振正 8.00%、黃振彬 8.00%、陳崢芬 6.00%、吳文惠 6.00%、葉敏華 6.00%、黃柏森 2.00%。
皇嘉買家有限公司	黃子倫 96.61%、陳淑卿 3.39%。
吉文投資有限公司	連正暉 62.50%。

註 1：永祐實業(股)公司未提供主要股東相關資料，上述資料係由本公司自行查詢經濟部商業司工商登記公示資料網站資訊。

註 2：台灣化學纖維(股)公司、和桐化學(股)公司、南亞塑膠工業(股)公司、台塑石化(股)公司等上市公司，因尚未辦理停止過戶，均無法提供主要股東相關資料，上述資料係由本公司自行查詢經濟部商業司工商登記公示資料網站資訊。

1-4 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條 件 姓 名	專業資格 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董事長黃勝材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 法務、財務或公司業 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11)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無
副董事長黃勝舜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 法務、財務或公司業 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	無

條 件 姓 名	專業資格 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11)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2)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董事鄭任斌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務、財務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10)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1)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條 件 姓 名	專業資格 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董事張立秋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 法務、財務或公司業 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10)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1)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
董事黃德倫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 法務、財務或公司業 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無

條 件 姓 名	專業資格 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11)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2)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董事柯長崎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務、財務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	無

條 件 姓 名	專業資格 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10)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1)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董事郭枝群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務、財務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10)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1)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無

條 件 姓 名	專業資格 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董事連得時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 法務、財務或公司業 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10)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1)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2)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無
董事黃承風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 法務、財務或公司業 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無

條 件 姓 名	專業資格 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11)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董事廖嘉國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務、財務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10)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1)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無

條 件 姓 名	專業資格 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12)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董事何 灝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 法務、財務或公司業 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10)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1)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無
董事郭貞志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 法務、財務或公司業 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	無

條 件 姓 名	專業資格 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10)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1)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12)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董事施家安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務、財務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	

條 件 姓 名	專業資格 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10)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1)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2)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董事郭枝茂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務、財務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	無

條 件 姓 名	專業資格 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10)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1)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2)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董事陳德峰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務、財務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10)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1)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2)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無
董事楊昆烈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務、財務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條 件 姓 名	專業資格 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10)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1)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董事吳鑫昌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務、財務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	

條 件 姓 名	專業資格 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10)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1)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獨立董事廖松岳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務、財務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無
獨立董事林萊娣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務、財務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無
獨立董事陳鴻文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務、財務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無
獨立董事卓訓榮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務、財務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	無

條 件 姓 名	專業資格 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10)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1)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2)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註1：依據上市審查準則及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本公司已取得個獨立董事獨立性聲明書，確認均符合法令規定之獨立性資格條件。

註2：獨立性情形如下。

- (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1)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12)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1-5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基於多元化政策及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健全之發展，本公司董事候選人之提名係遵照公司章程之規定採用候選人提名制，除評估各候選人學(經)歷資格、衡量專業背景或相關專業資格等，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送請股東會選任之。董事會成員組成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包括但不限於以下：

① 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

② 專業知識與技能：營運判斷能力、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及決策能力。，確保董事成員之多元性。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十九位董事組成，其董事會組成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及達成情形如下：

管理目標	達成情形
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達成
獨立董事任期未逾3屆	達成
適足多元之專業知識與技能	達成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落實情形如下：

多元化 核心 姓名			基本組成								專業背景				專業知識與技能							
			國籍	性別	具 員 工 身 份	年齡						獨立董 事任職 年資 (3年 以下)	會 計	產 業	財 務	科 技	營運判 斷能力	經營管 理能力	領導決 策能力	危機 處理 能力	產業 知識	國際市 場觀
						31-40 歲	41-50 歲	51-60 歲	61-70 歲	71-80 歲	81-90 歲											
董 事	黃勝材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V	V	V		
	黃勝舜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V	V	V		
	鄭任斌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V	V		
	張立秋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V	V		
	黃德倫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V	V		
	柯長崎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V	V	V		
	郭枝群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V	V		
	連得時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V	V		
	黃承風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V	V		
	廖嘉國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V	V		
	何灝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V	V		
	郭貞志	中華民國	女			V						V	V		V	V	V	V	V	V		
	施家安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V	V		
	郭枝茂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V	V		
	陳德峰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V	V		
	楊昆烈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V	V		
	吳鑫昌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V	V		
獨立 董事	廖松岳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V	V		
	林萊娣	中華民國	女			V						V		V	V	V	V	V	V	V		
	陳鴻文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V	V		
	卓榮訓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V	V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基準日：111 年 4 月 19 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春成	男	106.08.01	169,326	0.04	590	0	0	0	中國文化大學	益聯糖業(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許麗慧	女	108.03.22	103,029	0.02	31,854	0	0	0	國立台北商專	和協環保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曾致兢	男	109.09.01	634	0	0	0	0	0	成功大學化學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逸峰	男	110.01.01	377	0	0	0	0	0	淡江大學化工系	無	無	無	無	無
稽核室協理	中華民國	曾筱茜	女	108.01.01	226,814	0.05	0	0	0	0	交通大學科技法律所	無	無	無	無	無
工廠協理	中華民國	蔡建勳	男	110.01.01	2,744	0	10,350	0	0	0	中山大學化學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業務部協理	中華民國	黃品憲	男	110.01.01	9,728	0	1,000	0	0	0	亞洲大學國際企業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總務部協理	中華民國	陳建男	男	110.01.01	9,243	0	0	0	0	0	成功大學企管系	益聯糖業(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股務室協理	中華民國	黃俊哲	男	110.01.01	33,144	0.01	19,889	0	0	0	中興大學地政系	益聯糖業(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原料採購協理	中華民國	李宏德	男	110.01.01	50,000	0	0	0	0	0	WEST COAST UNIVERSITY COMPUTER SCIENCE	無	無	無	無	無
會計協理	中華民國	陳威村	男	110.01.01	31	0	0	0	0	0	淡江大學會計系	無	無	無	無	無
會計主管	中華民國	陳威村	男	106.08.01	31	0	0	0	0	0	淡江大學會計系	無	無	無	無	無
財務主管	中華民國	林立人	男	106.08.01	5,800	0	0	0	0	0	淡江大學會計系	無	無	無	無	無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台幣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 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 10)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註 11)
		報酬(A)(註 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 3)		業務執行費用(D)(註 4)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 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 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	黃勝材	—	—	—	—	26,952,619	26,952,619	3,780,000	3,780,000	3.24%	3.24%	13,491,022	18,365,171	—	—	—	—	90,000	—	4.67%	5.19%	無
董 事	黃勝舜																					
董 事	郭貞志																					
董 事	獅王家品(股)公司代表人何 灝																					
董 事	陳德峰																					
董 事	施家安																					
董 事	郭枝茂																					
董 事	廖嘉國																					
董 事	連得時																					
董 事	黃德倫																					
董 事	台灣化學纖維(股)公司代表人吳鑫昌																					
董 事	新昌建設(股)公司代表人郭枝群																					
董 事	齊東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黃承風																					
董 事	永祐實業(股)公司代表人柯長崎																					
董 事	和茂創業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張立秋																					
獨立董事	廖松岳																					
獨立董事	林萊娣																					
獨立董事	陳鴻文																					
獨立董事	卓訓榮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 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9) H	本公司(註 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9) I
低於 1,000,000 元	—	—	—	—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黃勝舜	黃勝舜	黃勝舜	黃勝舜
	郭貞志	郭貞志	郭貞志	郭貞志
	獅王家品(股)公司 代表人 何 灝	獅王家品(股)公司 代表人 何 灝	獅王家品(股)公司 代表人 何 灝	獅王家品(股)公司 代表人 何 灝
	陳德峰	陳德峰	陳德峰	陳德峰
	施家安	施家安	施家安	施家安
	郭枝茂	郭枝茂	郭枝茂	郭枝茂
	廖嘉國	廖嘉國	廖嘉國	—
	連得時	連得時	連得時	連得時
	黃德倫	黃德倫	黃德倫	黃德倫
	台灣化學纖維(股)公司 代表人 吳鑫昌	台灣化學纖維(股)公司 代表人 吳鑫昌	台灣化學纖維(股)公司 代表人 吳鑫昌	台灣化學纖維(股)公司 代表人 吳鑫昌
	新昌建設(股)公司 代表人 郭枝群	新昌建設(股)公司 代表人 郭枝群	新昌建設(股)公司 代表人 郭枝群	新昌建設(股)公司 代表人 郭枝群
	齊東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黃承風	齊東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黃承風	齊東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黃承風	齊東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黃承風
	永祐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 柯長崎	永祐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 柯長崎	永祐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 柯長崎	永祐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 柯長崎
	和茂創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張立秋	和茂創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張立秋	和茂創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張立秋	和茂創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張立秋
	廖松岳	廖松岳	廖松岳	廖松岳
	林萊娣	林萊娣	林萊娣	林萊娣
	陳鴻文	陳鴻文	陳鴻文	陳鴻文
	卓訓榮	卓訓榮	卓訓榮	卓訓榮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	—	—	—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	—	—	—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黃勝材	黃勝材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	廖嘉國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黃勝材	黃勝材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 計	19	19	19	19

- 註 1. 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並分別列示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 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下表(3-2-1)及(3-2-2)。
- 註 2. 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 註 3. 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 註 4. 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 註 5. 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 註 6. 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 註 7. 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 註 8. 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 註 9. 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 註 10. 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 註 11. 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I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監察人之酬金：不適用，本公司已於 106 年 7 月 1 日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台幣元

職 稱	姓 名	薪 資 (A) (註 2)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等 (C) (註 3)		員工酬勞金額 (D) (註 4)				A、B、C 及 D 等四 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註 8)		有無領取 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業 或母公司 酬金(註 9)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5)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5)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註 5)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5)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 經 理	林 春 成	10,025,700	10,025,700	18,729,918	18,729,918	19,293,154	19,293,154	1,598,914	—	1,598,914	—	5.24%	5.24%	無
副 總 經 理	許 麗 慧													
副 總 經 理	曾 致 兢													
副 總 經 理	林 逸 峯													

*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 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E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	—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	—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林春成	林春成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曾致兢、林逸峯	曾致兢、林逸峯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許麗慧	許麗慧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 計	4	4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 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5.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4.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1 年 4 月 15 日

	職稱（註 1）	姓名（註 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林春成	—	3,323,393	3,323,393	0.35%
	副總經理	許麗慧				
		曾致兢				
	協理	林逸峯				
		曾筱茜				
		李宏德				
		黃俊哲				
		陳建男				
		黃品憲				
		蔡建勳				
	會計部門主管	陳威村(協理)				
	財務部門主管	林立人(經理)				

註 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九十二年三月二十七日台財證三字第○九二○○○一三○一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財務部門主管
- (5)會計部門主管
-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 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四)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1.最近二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之分析：

職稱	110 年度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支付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	109 年度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支付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
董事	5.19	6.76
監察人	—	—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5.24	5.52

2.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之酬金政策明訂於本公司章程內，並經股東會同意通過且經薪酬委員會審議通過後，送董事會決議通過；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之給付，係經薪酬委員會審議通過後，送董事會決議通過；酬金係依章程規定給付，故比例變動不大，與經營績效有關聯。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10 年度第十七屆董事會開會 7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 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信興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黃勝材	7	0	100%	
副董事長	黃勝舜	4	2	57%	
董事	連得時	7	0	100%	
董事	廖嘉國	7	0	100%	
董事	新昌建設(股)公司 代表人：郭枝群	7	0	100%	
董事	郭貞志	6	1	86%	
董事	獅王家品(股)公司 代表人：何 灝	7	0	100%	
董事	和茂創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鄭任斌	6	0	100%	110.10.08 改派代表 人；原代表人：鄭 任斌先生，新代表 人：張立秋先生。
董事	和茂創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張立秋	1	0	100%	110.10.08 改派代表 人；原代表人：鄭 任斌先生，新代表 人：張立秋先生。
董事	陳德峰	6	0	86%	
董事	施家安	4	3	57%	
董事	郭枝茂	5	1	71%	
董事	台灣化學纖維(股)公司 代表人：楊昆烈	7	0	100%	110.12.30 改派代表 人；原代表人：楊 昆烈先生，新代表 人：吳鑫昌先生。
董事	台灣化學纖維(股)公司 代表人：吳鑫昌	-	-	-	110.12.30 改派代表 人；原代表人：楊 昆烈先生，新代表 人：吳鑫昌先生。
董事	黃德倫	7	0	100%	
董事	永祐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柯長崎	6	0	86%	
董事	齊東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黃承風	4	0	57%	
獨立董事	廖松岳	6	0	86%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列) 席次數(B)	委託出席 席次數	實際出席(列) 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林萊娣	7	0	100%	
獨立董事	陳鴻文	6	1	86%	
獨立董事	卓訓榮	6	0	86%	

其他應記載事項：

1.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不適用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規定，相關資料請參閱本年報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2)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2.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3.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二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本公司目前尚未實施。

4.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本公司為全體董事就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購買責任保險。

(2)本公司已訂定「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就董事要求給予適當且即時之回應。

(3)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以落實公司治理提升董事會運作效能。

(4)本公司已於 110 年設置公司治理主管，保障股東權益並強化董事會職能，輔佐董事會運作並落實公司治理與法令遵循。

(二)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0年1月1日至110年12月31日	1.董事會績效評估 2.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 3.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	1.董事會內部自評 2.董事成員自評 3.功能性委員會成員自評	1.董事會績效評估自評：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內部控制 2.董事會成員績效評估自評： (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董事職責認知 (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內部控制 3.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自評：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內部控制

(三)審計委員會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審計委員會職權及年度工作重點

- 1.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 2.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3.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 4.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5.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6.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 7.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8.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9.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10.由董事長、經理人及會計主管簽名或蓋章之年度財務報告及須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第二季財務報告。
- 11.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1.本公司之審計委員會委員計四人，於 109 年 6 月 22 日董事會委任第二屆審計委員會委員。
 - 2.本屆委員任期：109 年 7 月 1 日至 112 年 6 月 30 日。
- 110 年度第二屆審計委員會開會 4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 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廖松岳	3	0	75%	109/7/1 連任
獨立董事	林萊娣	4	0	100%	109/7/1 連任
獨立董事	陳鴻文	4	0	100%	109/7/1 連任
獨立董事	卓訓榮	3	0	75%	109/7/1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1.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 日期及屆次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 14-5所 列事項	其他未經審計 委員會通過而 經全體董事三 分之二以上同 意之決議事項
110.03.19 第2屆第3次	1.通過109年度財務報表案	V	無
	2.通過109年度盈餘分派案。	V	無
	3.通過109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案。	V	無
	4.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V	無
	5.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V	無
	6.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V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審計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董事會)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0.05.12 第2屆第4次	1.通過修訂本公司「股務單位內部控制制度」案。	V	無
	2.通過修訂本公司「檢舉制度辦法」案。	V	無
	3.通過更換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案。	V	無
	4.通過設置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案。	V	無
	5.通過參與益聯糖業股份有限公司之現金增資案。	V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審計委員同意通過。		
110.08.11 第2屆第5次	公司(董事會)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通過 110 年第 2 季財務報表案。	V	無
	2.通過解除本公司經理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V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審計委員同意通過。		
110.11.10 第2屆第6次	公司(董事會)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通過訂定本公司「111 年度稽核計畫」案。	V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審計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董事會)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 2.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 3.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

日期	溝通方式	溝通對象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110.01.22	董事會	內部稽核主管	109 年 11-12 月份稽核計劃執行情形報告。	洽悉
110.03.19	董事會	內部稽核主管	1.110 年 1 月份稽核計劃執行情形報告。 2.109 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案。	1.洽悉 2.決議通過
110.05.12	董事會	內部稽核主管	110 年 2-3 月份稽核計劃執行情形報告。	洽悉
110.06.29	董事會	內部稽核主管	110 年 4 月份稽核計劃執行情形報告。	洽悉
110.07.16	董事會	內部稽核主管	110 年 5 月份稽核計劃執行情形報告。	洽悉
110.08.11	董事會	內部稽核主管	110 年 6 月份稽核計劃執行情形報告。	洽悉
110.11.10	董事會	內部稽核主管	1.110 年 7-9 月份稽核計畫實際執行情形報告。 2.111 年度稽核計畫案。	1.洽悉 2.決議通過

(2)獨立董事與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日期	溝通方式	溝通對象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110.03.19	座談會	獨立董事、會計師	109 年度會計師與公司治理單位溝通報告事項。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0.11.10	座談會	獨立董事、會計師、稽核主管及人員	110 年度查核前與公司治理單位溝通事項	本次會議無意見

(四)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 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	V		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守則」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於 本公司網站上揭露。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 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 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 義、糾紛及訴訟事宜， 並依程序實施？	V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等專 責人員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 訴訟事宜，但未訂定內部作業程序。	研議訂定內 部作業程序。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 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 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V		本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 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 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 及防火牆機制？	V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業務及財務往 來，皆訂立作業管理辦法，可有效發 揮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 ，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 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 有價證券？	V		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 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 執行？	V		本公司依據所制定之公司治理實務守 則第20條所示強化董事會職能規範， 擬訂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方 針。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 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 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 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本公司為健全決策功能及強化管理機 制，已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 計委員會，未來將視實際營運需 求設 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 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 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 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 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 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	V		本公司訂有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 評估方式，每年定期進行董事績效評 估，並於完成評估後向董事會陳報評 估結果，評估結果將運用於個別董事 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無重大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本公司每年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鑑內容涵蓋：針對會計師事務所與本公司之利害關係，請會計師及事務所提供相關資料及聲明書，由董事會據以評估，最近年度評估結果於110年5月12日完成。	無重大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由股務人員負責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總務人員負責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及藉由法人說明會、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等提供多元化資訊管道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專區。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股務自辦。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本公司已於官網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	V		本公司已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落實發言人制度，且於本公司網站上揭露發言人聯絡資訊(http://www.fucc.com.tw)。	研議架設英文網站。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本公司依規定於期限前公告及申報年度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惟年度財務報告尚未提前至2個月內公告。	研議辦理。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1.本公司對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等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營運概況-伍」。 2.本公司董事均依實際需要，積極參與相關單位舉辦之進修課程。 3.公司內部控制、風險管理等制度與相關管理規章均經董事會決議，應可避免風險性業務之投資，另藉助各項保險來彌補因意外而可能造成公司、員工及第三人責任之損失。 4.公司已為董事購買美金三百萬元之責任保險。	無重大差異。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 已改善事項如下： 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並於111年1月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於111年3月18日提報董事會。				

(五) 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 份 別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 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 開發行公司 薪資報酬委 員會成員家 數
召集人 暨獨立 董事	卓訓榮	參閱第 8 頁之 1-4.董事專業 資格及獨立董 事獨立性資訊 揭露相關內容	(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0
獨立 董事	陳鴻文			0
其他	陳 長	具有五年以上 商務、法務、 財務或公司業 務所須之工作 經驗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10)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

2.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責為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以及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3.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a.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三人，於 109 年 6 月 22 日董事會委任第四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b.本屆委員任期：109 年 7 月 1 日至 112 年 6 月 30 日，最近年度(110)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3 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110 年度第三屆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3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列) 席次數(B)	委託出席 席次數	實際出席(列) 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卓訓榮	3	0	100%	109/7/1 連任
委員	陳 長	1	1	33%	109/7/1 連任
委員	陳鴻文	2	0	67%	109/7/1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本公司無此情形發生。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本公司無此情形發生。
- 三、薪資報酬委員會最近一年開會日期、議案內容、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薪資報酬委員會 日期及屆次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110.01.22 第 4 屆第 2 次	通過109年度年終獎金發放案。
	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薪資報酬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董事會)對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0.03.19 第 4 屆第 3 次	通過本公司109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發放案
	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薪資報酬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董事會)對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0.07.16 第 4 屆第 4 次	1. 通過分配本公司109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發放案。
	2. 通過本公司110年調薪案。
	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薪資報酬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董事會)對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六)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 動 項 目	執 行 情 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本公司為推動永續發展，已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由稽核室兼任，推動有關永續發展報告書之編製外，並將有關之永續發展相關事宜列為長期性之作業。 目前尚未向董事會報告執行狀況。	研 議 定 期 向 董 事 會 報 告。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2)	V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訂定之內部風險管理政策，對可能重大議題由各部門進行事前防範，以減少因風險所帶來的可能損失，並以內部控制作業進行評估、處理及監控可能影響本公司之潛在風險。	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本公司已通過 ISO 9001 國際品質管理系統、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及 ISO 45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證，並定期更新於官網。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公司積極減少能源耗用，每月產銷會議中進行提報成果，產出廢棄物能再回收處理者均盡可能再處理，請參閱和益歷年 CSR 報告書環境與安全章節。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V		本公司皆能依照環保署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相關規定辦理，以達環保要求，永續發展。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本公司自2015年起定期委請BSI進行第三方查證，更精確掌握各項溫室氣體排放源之排放狀況、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相關管理政策，請參閱和益CSR報告書環境與安全章節。	無重大差異。

推 動 項 目	執 行 情 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本公司所有員工福利及工作規則，皆比照勞基法及國際人權公約辦理。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本公司訂定及實施合理的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依章程規定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請參閱年報 五、勞資關係資訊章節。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本公司除加強公司及工廠內職業安全，亦積極宣導工安之重要性，並安排員工定期健康檢查。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本公司依員工能力，進行培訓計畫。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制度、網站等多重管道提供本公司最新訊息、產品技術資訊與溝通管道。利害關係人申訴管道與程序已揭露於公司網站。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公司目前已配合ISO要求進行供應商評鑑，並且於工程合約全面要求供應商應遵守職業安全衛生等規範、入廠人員必備勞健保及意外險以確保人員安全且要求廢棄物清除處理亦應遵守相關法令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1.本公司參考國際通用之GRI(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Standards之「核心選項」與 AA1000當責性原則編制永續報告書。 2.預計於2021年ESG報告書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意見。

推 動 項 目	執 行 情 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於2020年修訂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依據守則規定，已落實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維護社會公益，並強化企業社會責任資訊揭露，並於2022年3月21日依法修訂為「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希望藉由以下方式達成企業與企業所在地區的和諧與共榮，以增進公司與社會責任的連結創造與社會、鄰里關係間的雙贏。 (一)社區回饋：本公司2021年實際捐助128.6萬予林園石化園區睦鄰基金，並提供林園廠鄰近社區之低收入戶急難救助及補助社區活動之舉辦經費，展現對社區回饋之實際行動。 (二)公益捐贈：2021年對於新北市立碧華國中、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高雄市流浪動物保育協會、台日文化經濟協會等進行公益捐贈，累計金額45萬元。 (三)環境社區安全：本公司已通過ISO 9001國際品質管理系統、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及ISO 45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證。林園廠每月實施環安訓練課程，包含：火災、電器安全、缺氧預防、施工架職災宣導、製程安全宣導、虛驚事故及事故檢討(不含各部門之內訓)，課程時數每月2小時，110年參與人次共291人次(110年COVID-19疫情嚴峻，減少群聚感染，彈性調整教育訓練)。並落實工安自主管理，包含以下措施： 1.每日巡檢。 2.每月預防保養。 3.每2年歲修汰換設備及管線。 4.以工安動火許可證管制相關危害及危險性工作。				

註1：執行情形如勾選「是」，請具體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執行情形如勾選「否」，請於「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位解釋差異情形及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

註2：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註3：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七)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本公司已制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公示於官網，並於本公司工作規則及對外契約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及作法。董事會與管理階層並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V		本公司已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由法務於審閱合約時及稽核於定期例行稽核作業時一併注意防範「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不誠信行為，且提醒各單位因應防範。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本公司所制定之「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檢舉制度辦法」內已明定作業程序、並於工作規則內規定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V		本公司與往來對象之合約均有誠信條款。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本公司企業誠信經營由稽核室推動，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當年度稽核報告結果。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公司已制定「公司董事道德準則」、「經理之設置、取消及權責」及「董事會議事規則」防止利害衝突。董事及經理人對於有利害關係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之事務應予以迴避，並將董事會利益迴避情形載明於公司年報中。公司內部如有利益衝突發生，可向直屬部門主管報告，或是透過檢舉信箱申訴。 本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業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及內部控制制度，並由稽核室進行定期查核及不定期抽查。110 年度與誠信經營相關之稽核報告計 72 份，受查單位均已針對查核發現提出改善方案，建立相關防範措施，稽核室並定期追蹤其改善情形。此外，本公司亦遵循「公司法」及「證券交易法」等相關法令之規範，由會計師負責相關會計表冊之查核簽證。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公司對新人內部教育訓均納入誠信經營項目。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本公司已訂定「檢舉制度辦法」，內有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及檢舉管道，並指派稽核室為專責單位。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本公司已訂定「檢舉制度辦法」受理檢舉事項，內含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依本公司「檢舉制度辦法」辦理。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已於官網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本公司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	無重大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定本公司之「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依據該規範運作實施。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已於109年修訂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未來將配合環境的變化及法令修改並更新於本公司官網。				

(八)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置於公司網站對外揭露。

(九)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十)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聲明書

日期：一一一年三月十八日

-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八日董事會通過，董事十八人出席，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並無反對意見，併此聲明。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黃勝材



簽章

總經理：林春成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本公司於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發生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情形。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110 年股東常會於 110 年 7 月 22 日舉行，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如下：

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承認 109 年度決算表冊案。	承認 109 年度決算表冊，並依公司法等相關法令規定向主管機關辦理備查及公告申報。
2.承認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每股分配現金股利 1.20 元)。	承認 109 年度盈餘分派之議案，每股分配現金股利 1.20 元並授權董事會訂定除息基準日 110 年 8 月 31 日，現金股利發放日 110 年 9 月 28 日。
3.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依股東會決議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4.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依股東會決議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
5.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案。	依股東會決議修訂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部分條文。
6.通過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依股東會決議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條文。
7.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依股東會決議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條文。

2.董事會重要決議

董事會日期 及屆次	重 要 決 議 事 項
110.01.22 第 17 屆第 5 次	(1)通過 109 年度年終獎金發放案。
110.03.19 第 17 屆第 6 次	(1) 通過 109 年度財務報表案。 (2) 通過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3) 通過 109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發放案。 (4) 通過 109 年度盈餘分派案。 (5) 通過 109 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案。 (6)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7) 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8) 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9) 通過召開本公司 110 年股東常會之日期、地點及會議內容。
110.05.12 第 17 屆第 7 次	(1) 通過 110 年第 1 季財務報表案。 (2) 通過修訂本公司「股務單位內部控制制度」案。 (3) 通過修訂本公司「檢舉制度辦法」案。 (4) 通過更換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案。 (5) 通過設置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案。 (6) 通過指派本公司各子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案。 (7) 通過指派本公司之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案。 (8) 通過參與益聯糖業股份有限公司之現金增資案。
110.06.29 第 17 屆第 8 次	(1) 通過因應疫情，變更本公司民國 110 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及地點。
110.07.16 第 17 屆第 9 次	(1) 通過分配 109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發放相關事宜。 (2) 通過本公司 110 年調薪案。
110.08.11 第 17 屆第 10 次	(1) 通過 110 年第二季財務報表案。 (2) 通過本公司 110 年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案。 (3) 通過解除本公司經理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110.11.10 第 17 屆第 11 次	(1) 通過 110 年第三季財務報表案。 (2) 通過訂定本公司「111 年度稽核計畫」案。
111.01.18 第 17 屆第 12 次	(1)通過 110 年度年終獎金發放案。
111.03.18 第 17 屆第 13 次	(1) 通過 110 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案。 (2) 通過 110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發放案。 (3) 通過 110 年度盈餘分派案每股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

董事會日期 及屆次	重 要 決 議 事 項
	1.5 元，另由資本公積每股配發現金新台幣 0.2 元。 (4) 通過 110 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案。 (5)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6) 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7) 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8) 通過建立本公司「職務授權及代理人制度」案。 (9) 通過為子公司益聯糖業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案。 (10) 通過本公司轉投資之雲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取得或處份資產處理程序額度案。 (11) 通過本公司轉投資之 Soft Chemical Corp.土地租約到期案。 (12)通過召開本公司 111 年股東常會之日期、地點及會議內容，另增列討論事項四「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 名稱	會計師 姓名	會計師 查核期間	審計公 費	非審計 公費	合計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張敬人	109 年度	2,380	217	2,597	一、更換原因：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工作輪調。 二、非審計公費包括工商登記\$30 仟元、財稅簽打印費\$80 仟元、財簽印鑑證明費\$2 仟元、查帳員差旅費\$45 仟元、XBRL 作業費\$60 仟元。
	許庭禎	109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莊文源	110 年度	2,500	185	2,685	一、非審計公費包括工商登記\$25 仟元、財稅簽打印費等\$85 仟元、財簽印鑑證明費\$2 仟元、查帳員差旅費\$13 仟元、XBRL 作業費\$60 仟元。
	龔則立	110 年度				

請具體敘明非審計公費服務內容：(例如稅務簽證、確信或其他財務諮詢顧問服務)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非審計公費並應附註說明其服務內容。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 換 日 期	110年5月12日經董事會通過			
更 換 原 因 及 說 明	配合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工作輪調。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二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本準則第10條第款第1目之4至之7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 務 所 名 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 姓 名	莊文源、龔則立會計師		
委 任 之 日 期	110年5月12日經董事會通過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及第二目之三事項之復函：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 稱	姓 名	110年度		當年度截至111年4月19日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 事 長	信興工業(股)公司	700,000	—	—	—
法人董事 代 表 人	黃勝材	—	—	—	—
副董事長	黃勝舜	—	—	—	—
董 事	和茂創業投資(股)公司	—	—	—	—
法人董事 代 表 人	鄭任斌 (110/10/8 卸任)	—	—	—	—
法人董事 代 表 人	張立秋 (110/10/8 新任)	—	—	—	—
董 事	黃德倫	—	—	—	—
董 事	永祐實業(股)公司	—	—	—	—
法人董事 代 表 人	柯長崎	—	—	—	—
董 事	新昌建設(股)公司	—	—	—	—
董 事	郭枝群	—	—	—	—
董 事	齊東投資(股)公司	460,250	—	—	—
法人董事 代 表 人	黃承風	—	—	—	—
董 事	連得時	—	—	—	—
董 事	廖嘉國	—	—	—	—
董 事	獅王家品(股)公司	—	—	—	—
法人董事 代 表 人	何 灝	—	—	—	—
董 事	郭貞志	—	—	—	—
董 事	施家安	—	—	—	—
董 事	郭枝茂	—	—	—	—
董 事	陳德峰	—	—	—	—
董 事	台灣化學纖維(股)公司	—	—	—	—
法人董事 代 表 人	楊昆烈 (110/12/30 卸任)	—	—	—	—
法人董事 代 表 人	吳鑫昌 (110/12/30 新任)	—	—	—	—
獨立董事	廖松岳	—	—	—	—
獨立董事	林萊娣	—	—	—	—

職 稱	姓 名	110年度		當年度截至111年4月19日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獨立董事	陳鴻文	—	—	(18,000)	—
獨立董事	卓訓榮	—	—	—	—
總 經 理	林春成	—	—	—	—
副總經理	許麗慧	—	—	—	—
副總經理	曾致兢(109/9/1 就任)	3,000	—	(15,000)	—
協 理	林逸峰	—	—	—	—
協 理	曾筱茜	—	—	—	—
協 理	蔡建勳(110/1/1 就任)	—	—	—	—
協 理	黃品憲(110/1/1 就任)	—	—	—	—
協 理	陳建男(110/1/1 就任)	—	—	—	—
協 理	黃俊哲(110/1/1 就任)	—	—	—	—
協 理	李宏德(110/1/1 就任)	58,000	—	(8,000)	—
會計主管	林立人	—	—	—	—
財務主管	陳威村	—	—	—	—

備註：和茂創業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原鄭任斌先生，110年10月8日更換為張立秋先生。

台灣化學纖維(股)公司代表人原楊昆烈先生，110年12月30日更換為吳鑫昌先生。

(二) 股權移轉資訊

姓名 (註 1)	股權移轉原因 (註 2)	交易日期	交 易 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 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 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 之 關 係	股數	交易 價格
	(不適用)					

註 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 2：係填列取得或處分。

(三) 股權質押資訊

姓名 (註 1)	質押變動原因 (註 2)	變動日期	交 易 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 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 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質借 (贖回) 金額
	(不適用)					

註 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 2：係填列質押或贖回。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11年4月19日

姓名（註 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和桐化學(股)公司代表人：張立秋	29,234,040 —	6.13% —	— —	— —	— —	— —	— —	— —	— —
齊東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張美鳳	28,775,000 79,800	6.03% 0.02%	— 821,750	— 0.17%	— —	— —	信興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黃勝材	配偶	—
永明順(股)公司代表人：林芳如	25,131,145 50,000	5.27% 0.01%	— —	— —	— —	— —	— —	— —	— —
信興工業(股)公司代表人：黃勝材	18,700,000 821,750	3.77% 0.17%	— 79,800	— 0.02%	— 3,000,000	— 0.61%	齊東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張美鳳	配偶	—
老松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黃振邨	14,927,749 —	3.13% —	— —	— —	— —	— —	— —	— —	— —
台灣化學纖維(股)公司代表人：洪福源	14,723,422 —	3.09% —	— —	— —	— —	— —	— —	— —	— —
獅王家品(股)公司代表人：何 灝	11,571,347 —	2.43% —	— —	— —	— —	— —	— —	— —	— —
創祐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呂育瑄	10,400,081 8,992	2.18% 0.00%	— —	— —	— —	— —	— —	— —	— —
郭家福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郭枝群	6,144,601 1,720,412	1.29% 0.36%	— 978,398	— 0.21%	— —	— —	— —	— —	— —
郭陳初枝	5,613,302	1.18%	5,576,818	1.17%	—	—	—	—	—

註 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 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 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和協環保科技(股)公司	50,000,000	100.00%	—	—	50,000,000	100.00%
聯超實業(股)公司	72,202,200	80.25%	3,310,973	3.68%	75,513,173	83.93%
太平洋貯槽(股)公司	900	100.00%	—	—	900	100.00%
Soft Chemical Corp	—	42.03%	—	—	—	42.03%
新加坡康華實業(股)公司	4,927,717	19.74%	—	—	4,927,717	19.74%
順聚化學(股)公司	1,400,000	3.14%	—	—	1,400,000	3.14%
大勝化學工業(股)公司	19,800,000	100.00%	—	—	19,800,000	100.00%
益聯糖業(股)公司	98,993,285	85.34%	7,645,015	6.59%	106,638,300	91.93%
Soft Industry Corp	—	50.00%	—	—	—	50.00%
美商高陵科技(股)公司	70,000	1.06%	—	—	70,000	1.06%
長春和益精細化工(常熟)有限公司	—	50.00%	—	—	—	50.00%
德菲雅(股)公司	300,000	20.00%	—	—	300,000	20.00%
雲豹能源科技(股)公司	10,491,318	9.31%	—	—	8,393,318	11.53%
日本電廠/匿名投資組合	—	—	—	—	—	—
盛樺開發(股)公司	20,000	10.00%	—	—	20,000	20.00%
悠勢科技(股)公司	25,000	0.21%				

肆、募資情形

一、股本來源

(一)股本形成

年月	發行 價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數 (股)	金額 (元)	股數 (股)	金額 (元)	股本來源 (增資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 產抵充股款者 其 他
62.06	10	5,000,000	50,000,000	1,250,000	12,500,000	創立	—
65.03	10	11,000,000	110,000,000	6,600,000	66,000,000	現金增資53,500,000	—
66.04	10	12,000,000	120,000,000	12,000,000	120,000,000	現金增資 54,000,000	—
67.05	10	13,200,000	132,000,000	13,200,000	132,000,000	盈餘轉增資 12,000,000	—
68.06	10	18,480,000	184,800,000	18,480,000	184,800,000	盈餘轉增資 52,800,000	—
69.05	10	30,492,000	304,920,000	30,492,000	304,920,000	盈餘轉增資 120,120,000	—
77.05	10	38,326,800	383,268,000	38,326,800	383,268,000	盈餘轉增資 76,230,000 員工紅利轉增資 2,118,000	— 77.7.21(77)台財證(一)第 08710 號
78.04	10	48,077,800	480,778,000	48,077,800	480,778,000	盈餘轉增資 95,817,000 員工紅利轉增資 1,693,000	— 78.7.20(78)台財證(一)第 25562 號
78.08	10	55,077,800	550,778,000	55,077,800	550,778,000	現金增資 70,000,000	— 78.12.30(78)台財證(一)第 02609 號
79.06	10	77,077,800	770,778,000	60,585,580	605,855,800	盈餘轉增資 55,077,800	— 79.8.2(79)台財證(一)第 01851 號
80.05	10	77,077,800	770,778,000	69,673,417	696,734,170	盈餘轉增資 30,292,790 資本公積轉增資 60,585,580	— 80.7.19(80)台財證(一)第 01606 號
81.05	10	89,908,100	899,081,000	80,285,394	802,853,940	盈餘轉增資 44,590,980 資本公積轉增資 59,919,140 員工紅利轉增資 1,609,650	— 81.7.16(81)台財證(一)第 01630 號
82.06	10	90,319,300	903,193,000	90,010,973	900,109,730	盈餘轉增資 36,128,430 資本公積轉增資 60,214,050 員工紅利轉增資 913,310	— 82.7.22(82)台財證(一)第 30875 號
83.06	10	133,100,000	1,331,000,000	101,032,941	1,010,329,410	盈餘轉增資 72,008,780 資本公積轉增資 36,004,390 員工紅利轉增資2,206,510	— 83.7.23(83)台財證(一)第 32407 號

年月	發行 價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數 (股)	金額 (元)	股數 (股)	金額 (元)	股本來源 (增資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 產抵充股款者	其 他
84.06	10	133,100,000	1,331,000,000	114,608,341	1,146,083,410	盈餘轉增資 131,342,820 員工紅利轉增資 4,411,180	—	84.6.28(84)台財證(一)第 38143 號
85.06	10	133,100,000	1,331,000,000	126,351,163	1,263,511,630	盈餘轉增資 114,608,340 員工紅利轉增資 2,819,880	—	85.7.3(85)台財證(一)第 41472 號
86.06	10	157,600,000	1,576,000,000	139,226,974	1,392,269,740	盈餘轉增資 126,351,160 員工紅利轉增資 2,406,950	—	86.6.27(86)台財證(一)第 51337 號
87.05	10	157,600,000	1,576,000,000	156,470,587	1,564,705,870	盈餘轉增資 167,072,370 員工紅利轉增資 5,363,760	—	87.6.9(87)台財證(一)第 49976 號
88.05	10	185,100,000	1,851,000,000	172,500,549	1,725,005,490	盈餘轉增資 131,435,290 資本公積轉增資 25,035,290 員工紅利轉增資 3,829,040	—	88.6.8(88)台財證(一)第 53488 號
89.05	10	205,690,000	2,056,900,000	190,248,871	1,902,488,710	盈餘轉增資 160,425,510 資本公積轉增資 12,075,040 員工紅利轉增資 4,982,670	—	89.6.7(89)台財證(一)第 49055 號
90.05	10	205,690,000	2,056,900,000	197,084,754	1,970,847,540	盈餘轉增資 55,172,170 資本公積轉增資 11,414,930 員工紅利轉增資 1,771,730	—	90.6.5(90)台財證(一)第 135134 號
91.07	10	205,690,000	2,056,900,000	205,016,367	2,050,163,670	盈餘轉增資 76,863,050 員工紅利轉增資 2,453,080	—	91.7.9 台財證(一)字第 0910137534 號
92.07	10	228,370,000	2,283,700,000	211,362,496	2,113,624,960	盈餘轉增資 61,504,910 員工紅利轉增資 1,956,380	—	92.7.8 台財證(一)字第 0920130358 號
93.07	10	228,370,000	2,283,700,000	217,905,065	2,179,050,650	盈餘轉增資 63,408,750 員工紅利轉增資 2,016,940	—	93.7.6 證期一字第 0930129119 號
94.06	10	240,370,000	2,403,700,000	231,396,634	2,313,966,340	盈餘轉增資 130,743,040 員工紅利轉增資 4,172,650	—	94.6.28 金管證一字第 0940125861 號
95.07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40,947,900	2,409,479,000	盈餘轉增資 92,558,660 員工紅利轉增資 2,954,000	—	95.7.4 金管證一字第 0950128225 號
96.06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50,893,409	2,508,934,090	盈餘轉增資 96,379,160 員工紅利轉增資 3,075,930	—	96.6.25 金管證一字第 0960031913 號
97.01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74,832,654	2,748,326,540	受讓大勝化學工業(股)公司 股份增資 239,392,450	—	97.1.17 金管證一字第 0960075464 號

年月	發行 價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數 (股)	金額 (元)	股數 (股)	金額 (元)	股本來源 (增資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 產抵充股款者	其 他
97.07	10	500,000,000	5,000,000,000	292,983,305	2,929,833,050	盈餘轉增資 175,892,900 員工紅利轉增資 5,613,610	—	97.7.1 金管證一字第 0970032584 號
97.11	10	500,000,000	5,000,000,000	301,799,175	3,017,991,750	受讓大勝化學工業(股)公司 股份增資 88,158,700	—	97.11.6 金管證一字第 0970057401 號
98.07	10	500,000,000	5,000,000,000	309,344,154	3,093,441,540	盈餘轉增資 75,449,790	—	98.7.6 金管證發字第 0980033422 號
99.07	10	500,000,000	5,000,000,000	340,278,569	3,402,785,690	盈餘轉增資 309,344,150	—	99.7.27 金管證發字第 0990039172 號
99.08	10	500,000,000	5,000,000,000	365,278,569	3,652,785,690	現金增資 250,000,000	—	99.8.4 金管證發字第 0990039602 號
100.07	10	500,000,000	5,000,000,000	390,848,068	3,908,480,680	盈餘轉增資 255,694,990	—	100.7.8 金管證發字第 1000031768 號
101.07	10	500,000,000	5,000,000,000	429,932,874	4,299,328,740	盈餘轉增資 390,848,060	—	101.7.5 金管證發字第 1010029789 號
105.04	10	500,000,000	5,000,000,000	430,833,570	4,308,335,700	105 年第一季公司債轉換	—	105.4.15 經授商字第 10501077010 號
105.07	10	500,000,000	5,000,000,000	434,209,430	4,342,094,300	105 年第二季公司債轉換	—	105.7.22 經授商字第 10501175750 號
105.10	10	500,000,000	5,000,000,000	437,784,658	4,377,846,580	105 年第三季公司債轉換	—	105.10.18 經授商字第 10501246890 號
106.01	10	500,000,000	5,000,000,000	444,951,285	4,449,512,850	105 年第四季公司債轉換	—	106.1.20 經授商字第 10601008180 號
106.04	10	500,000,000	5,000,000,000	451,102,758	4,511,027,580	106 年第一季公司債轉換	—	106.4.26 經授商字第 10601051160 號
106.07	10	500,000,000	5,000,000,000	472,019,402	4,720,194,020	106 年第二季公司債轉換	—	106.7.25 經授商字第 10601104260 號
106.10	10	500,000,000	5,000,000,000	489,817,453	4,898,174,530	資本公積轉增資 177,980,510	—	106.10.02 經授商字第 10601135100 號
106.10	10	900,000,000	9,000,000,000	490,849,670	4,908,496,700	106 年第三季公司債轉換	—	106.10.18 經授商字第 10601144490 號
107.01	10	900,000,000	9,000,000,000	490,925,940	4,909,259,400	106 年第四季公司債轉換	—	107.01.22 經授商字第 10701005570 號
107.04	10	900,000,000	9,000,000,000	492,137,794	4,921,377,940	107 年第一季公司債轉換	—	107.04.27 經授商字第 10701042060 號
107.07	10	900,000,000	9,000,000,000	492,307,284	4,923,072,840	107 年第二季公司債轉換	—	107.07.25 經授商字第 10701090590 號
107.10	10	900,000,000	9,000,000,000	494,159,095	4,941,590,950	107 年第三季公司債轉換	—	107.10.24 經授商字第 10701132570 號
108.01	10	900,000,000	9,000,000,000	499,351,752	4,993,517,520	107 年第四季公司債轉換	—	108.01.23 經授商字第 10801008120 號
108.04	10	900,000,000	9,000,000,000	502,122,392	5,021,223,920	108 年第一季公司債轉換	—	108.04.17 經授商字第 10801044100 號
108.09	10	900,000,000	9,000,000,000	477,016,272	4,770,162,720	現金減資 251,061,200	—	108.08.07 金管證發字第 1080324734 號

註 1：增資部分應加註生效（核准）日期與文號。

註 2：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註 3：以貨幣債權、技術抵充股款者，應予敘明，並加註抵充之種類及金額。

註 4：屬私募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二) 股本種類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普通股	477,016,272 (上市股份)	422,983,728	900,000,000	—

二、股東結構

基準日：111 年 4 月 19 日

股東 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它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合 計
人 數	1	0	127	37,791	103	38,202
持有股數	469	0	202,488,830	251,566,026	22,960,947	477,016,272
持股比例	0.00%	0.00%	42.45%	52.74%	4.81%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基準日：111 年 4 月 19 日

股數級距	人數	百分比 %	股 數	金 額 (元)	百分比%
1- 999	11,424	20.90	3,121,051	31,210,510	0.65
1,000- 5,000	20,474	53.59	42,842,061	428,420,610	8.98
5,001- 10,000	3,286	8.60	26,934,746	269,347,460	5.65
10,001- 15,000	850	2.23	10,919,500	109,195,000	2.29
15,001- 20,000	651	1.70	12,259,323	122,593,230	2.57
20,001- 30,000	476	1.25	12,415,847	124,158,470	2.60
30,001- 40,000	239	0.63	8,661,200	86,612,000	1.82
40,001- 50,000	170	0.45	7,966,835	79,668,350	1.67
50,001- 100,000	304	0.80	21,962,283	219,622,830	4.60
100,001- 200,000	140	0.37	20,211,778	202,117,780	4.24
200,001- 400,000	73	0.19	20,345,079	203,450,790	4.27
400,001- 600,000	37	0.10	17,848,372	178,483,720	3.74
600,001- 800,000	15	0.04	10,491,243	104,912,430	2.20
800,001- 1,000,000	9	0.02	8,129,218	81,292,180	1.70
1,000,001- 9,999,999	46	0.12	99,444,952	994,449,520	20.85
10,000,000- 999,999,999	8	0.02	153,462,784	1,534,627,840	32.17
合 計	38,202	100.00	477,016,272	4,770,162,720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基準日：111 年 4 月 19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和桐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29,234,040	6.13%
齊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8,775,000	6.03%
永明順股份有限公司		25,131,145	5.27%
信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8,700,000	3.92%
老松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4,927,749	3.13%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14,723,422	3.09%
獅王家品股份有限公司		11,571,347	2.43%
創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400,081	2.18%
郭家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144,601	1.29%
郭陳初枝		5,613,302	1.18%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相關資料

項 目 \ 年 度		109 年	110 年	當年度截至 111年3月31日 (註9)
每股市價 (註 1)	最 高	17.45	25.45	32.30
	最 低	10.00	13.85	22.10
	平 均	13.69	19.14	27.35
每股淨值 (註 2)	分 配 前	15.05	15.98	(註9)
	分 配 後	13.85	—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477,016,272	477,016,272	477,016,272
	每 股 追溯調整前(註 3)	1.16	1.99	(註9)
	盈 餘 追溯調整後(註 3)	—	—	—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註 4)	1.20	1.70	—
	無 償 盈餘配股	0.00	0.00	—
	配 股 資本公積配股	0.00	0.00	—
	累積未付股利(註 5)	—	—	—
投資報酬 分析	本 益 比(註 6)	11.80	9.62	—
	本 利 比(註 7)	11.41	11.26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8)	8.77	8.88	—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110 年度盈餘分派尚未經 111 年股東常會承認。

註 5：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6：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7：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8：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9：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有經會計師核閱之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一) 股利政策

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且正值穩定成長階段，基於長期財務規劃、未來資金需求及保障股東權益之考量，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二·五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二·五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方式分派時，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依法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依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並提撥不低於可分派數之 1% 分配股東紅利，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本公司得依整體資本預算規劃，分派百分之四十至百分之六十股票股利以保留所需資金，餘額以現金股利方式分派。如當年度未有較大之資本預算規劃或需充實營運資金時得全部以現金股利分派之。換言之，如當年度有擴充建廠計劃需大量資金時，得全部以股票股利分派之。前述盈餘分派由董事會擬具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辦理之。

(二)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情形

依 111 年 3 月 18 日董事會通過，每股分配現金股利 1.7 元，惟此股利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通過。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次股東常會並無擬議無償配股且本公司因無需編製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八、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一)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及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二·五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二·五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方式分派時，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二) 本期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有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合計為 53,905,238 元，其估列基礎係以稅前淨利減除員工酬勞、董事酬勞依比例估列，並認列為民國 110 年度之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以上員工酬勞若有配發股票之情事，則配發股票酬勞之股數係依據民國 111 年度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計算之。

(三)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酬勞等資訊：

1. 配發員工現金酬勞、股票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

本公司民國110年度經董事會決議配發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民國109年度財務報表原估列金額36,958,638元一致，並無差異。

2. 擬議配發員工股票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四) 前一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

本公司民國109年度盈餘實際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有關資訊如下：

	民國109年度 董事會決議
員工酬勞	\$ 18,479,319
董事酬勞	18,479,319

本公司民國110年度經董事會決議配發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民國109年度財務報表原估列金額36,958,638元，並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十、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十一、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十二、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三、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 計畫內容：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之分析：無。

(二) 執行情形：

就前款之各次計畫之用途，逐項分析截至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其執行情形及與原預計效益之比較：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烷基苯、正烯烴、烷基酚、石油樹脂及其衍生物之製造及加工買賣及其他有關事業之經營及投資。

2.主要產品(部門)營業比重：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下列各項產品與衍生物之製造與銷售：烷基苯(Alkyl Benzene)、烷基酚(Alkyl Phenol)、烷基苯磺酸(Alkyl Benzene Sulfonic Acid)、以及石油樹脂(Hydrocarbon Resin)。按各部門分類之營業比重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金額	%	金額	%
烷化部門(註 1)	6,784,084	73.75	6,784,084	73.75
樹脂部門(註 2)	1,873,712	20.37	1,873,712	20.37
農藥及其他(註 3)	541,358	5.88	541,358	5.88
合 計	9,199,154	100.00	9,199,154	100.00

註1：烷化部門主要產製烷基苯及烷基酚等產品。

註2：樹脂部門主要產製C9石油樹脂及氫化C9石油樹脂等產品。

註3：其他部門之產品主要包括產製銷售農藥產品及糖業貿易等業務。

3.公司目前之商品項目：

(1)烷基苯：為民生化學用品中家用洗衣粉、清潔劑之必需上游原料。

(2)烷基苯磺酸：烷基苯經加工後成為去污劑主成分，廣泛應用於洗衣粉、洗衣精和家庭清潔劑等家用清潔護理領域。

- (3)烷基酚：為介面活性劑上游原料及潤滑油添加劑原料，主要用於工業用洗滌劑、抗氧化劑、高級印刷油墨樹脂、硬化劑及潤滑油配方品等。
- (4)C9石油樹脂/氫化石油樹脂：為黏著劑與熱融接著劑上游原料，提供增黏及潤濕效果。
- (5)其他：主要為銷售農藥產品及糖業貿易等業務。

(二)產業概況

1.產業現況與發展

本公司所主要業務為下列各項產品與衍生物之製造與銷售：烷基苯(Alkyl Benzene)、烷基酚(Alkyl Phenol)、烷基苯磺酸(Alkyl Benzene Sulfonic Acid)、以及石油樹脂(Hydrocarbon Resin)。其中烷基苯、烷基苯磺酸為民生化學用品中家用洗衣粉、清潔劑之必須上游原料；烷基酚為介面活性劑上游原料及潤滑油添加劑原料，用於工業用洗滌劑及潤滑油應用；石油樹脂為黏著劑與熱融接著劑上游原料，提供增黏及潤濕效果。茲就本公司所屬石化產業狀況及相關之行業營運風險分別說明如下：

(1)烷基苯

烷基苯為民生化學用品之清潔劑產業中目前用量最大的上游原料，依分子結構區別可分為直鏈式烷基苯(Linear Alkyl Benzene，簡稱LAB)以及支鏈式烷基苯(Branched Alkyl Benzene，簡稱BAB)兩種。用直鏈式烷基苯做成的清潔劑，因其使用後之廢水易被生物分解，稱為軟性清潔劑；而支鏈式烷基苯做成之清潔劑不易被生物分解，被稱之為硬性清潔劑，因環保因素考量，目前僅少數國家仍容許使用。

烷基苯除主要應用於清潔劑、洗衣粉等產品外，因具低凝點和低溫流動性佳之特性，加以與礦物油、合成烴油相容性良好，因此逐步應用於工業用潤滑油領域，例如烷基苯電器用油、烷基苯變壓器油、烷基苯電器開關油、合成烷基苯冷凍機油等。

本公司主力生產之烷基苯產量占台灣地區產量之99%，其中六成為直鏈式烷基苯，而以全球市場情況分析，依據專業研

調機構「Transparency Market Research」之研究資料顯示，到2019年全球直鏈烷基苯市場將成長至82億美元，2017年至2021年的複合年均增長率(CAGR)將達5.07%。到2021年全球直鏈烷基苯的消費量預計將達4,043千噸。

由於市場對工業及家用清洗劑的需求不斷增長，全球烷基苯市場在過去幾年發展緩慢但卻穩定成長。其中主要成長動能來自於新興市場如東南亞、中南美洲等地國民生活水準提升，尤其亞太地區將是世界上消耗烷基苯最高地區，且增長速度最快，預計將成為另一個推動市場發展因素。惟國際市場原油價格波動目前依然是烷基苯生產商主要考慮的問題，烷基苯市場的未來發展預期將朝開發更多產品和特定應用的商業化。

(2) 烷基酚

壬酚於1950年代開始工業化應用，主要用於非離子介面活性劑與改性酚醛樹脂，少量用於生產陰離子介面活性劑、潤滑油添加劑及其他產品。整體而言，全球壬酚產量約70%以上用於各種介面活性劑，又其中60%以上用於紡織洗滌劑，其他則為清洗劑和農藥乳化劑之用。

壬酚除用於各種介面活性劑外，若與其他石化中間體原料進行化學合成反應後，可產生許多應用產品，例如與三氯化磷進行酯化反應生成亞磷酸三壬基苯酯，作為天然橡膠和合成橡膠之抗氧化劑；或與甲醛水溶液於鹼性環境下可合成壬酚甲醛樹脂，因其抗高頻電性、光亮性、柔韌性和抗水性佳，可用於PCB之高級覆銅箔層壓板。由上可知，壬酚應用產品相當廣闊。

目前全球具壬酚生產能力達萬噸以上之廠商主要分佈於美國、波蘭與中國等地，上述歐、美先進國家及中國亦為壬酚主要需求市場。台灣壬酚產業主要廠商為和益化工及中國人造纖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纖），均以外銷為主。

十二烷基酚為一較新興烷基酚類產品，且全球供應量較少，主要應用在潤滑油產業，為一潤滑油添加劑配方，可製造成單劑，再混合成複合劑。

(3) 石油樹脂

石油樹脂依據化學特性可區分為脂肪族樹脂(Aliphatic

Resins)、芳香族樹脂(Aromatic Resins)及氫化石油樹脂(Hydrogenated Hydrocarbon Resins)等三大類別為主，茲分述如下：

A.脂肪族樹脂(Aliphatic Resins，以C5樹脂為代表)

脂肪族樹脂主要係以C5二烯（間戊二烯，Piperylene）石化原料產製，由於其原料係為分離異戊二烯過程之副產品，故具備異戊二烯分離產能者通常具備C5石油樹脂之產製能力。C5石油樹脂因與SIS、SBS、SEBS、SEPS等苯乙烯聚合物、天然橡膠、合成橡膠及EVA等都具有很好相容性，故成為黏著劑良好的添加劑，主要應用於黏著劑及密封劑產業，其中用量最多的是熱熔膠（Hot Melt Adhesives）及感壓膠（Pressure Sensitive Adhesives，PSA），如膠帶或標籤等。近年來，C5石油樹脂以其剝離黏接強度高、快黏性佳、黏接性穩定、熔黏度適中、耐熱性佳，加上價格較低等優勢，開始逐步取代天然樹脂增黏劑（如松香和萜烯樹脂）而占有重要地位。

B.芳香族樹脂(Aromatic Resins，以C9石油樹脂為代表)

芳香族樹脂係以乙烯基甲苯、苯乙烯及茚烯等原料煉製，由於乙烯基甲苯及茚烯均係乙烯裂解產製過程中的副產品，僅有具備乙烯裂解設備者方能產出，故其供應量受限於乙烯裂解廠產量，由於其組成係包含九個碳原子之烯烴或環烯烴進行聚合，故又稱為C9石油樹脂。C9石油樹脂因具備酸價低、混溶性好、熔點低、耐水性高、耐乙醇和耐化學品等特點，而廣泛應用於黏著劑（熱熔膠）及印刷油墨事業外，尚應用於塗料工業中作為改良劑之用。近年來隨著天然樹脂原料如橡膠及浮油松香脂（Tall Oil Rosin Esters）等價格攀升，故C9石油樹脂以較為低廉的生產成本而逐漸擴大其市場需求。

C.氫化石油樹脂(Hydrogenated Hydrocarbon Resins)

氫化石油樹脂為石油樹脂(Hydrogenated Hydrocarbon Resins)加氫反應後合成物，主要功能為提供增黏及潤濕效果，目前較廣泛應用於紙尿褲、衛生棉與熱熔膠，其中由於熱熔膠具有環保、安全、固化迅速、適合自動化生產等優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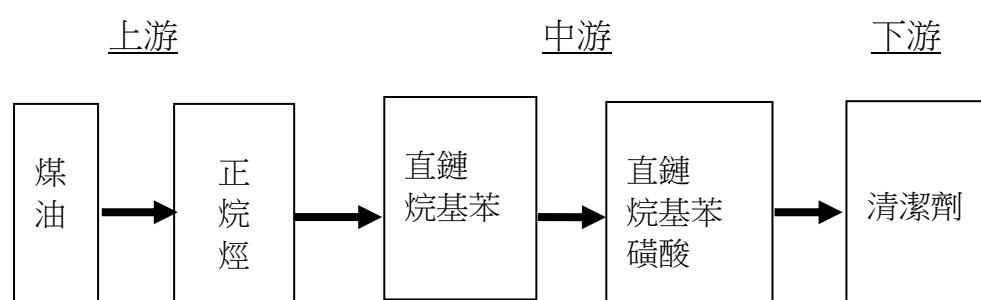
因此過去以來均為增長最快的膠黏劑品種之一。氫化石油樹脂過去多作為運動鞋、衛生棉等的黏著劑，且因氫化石油樹脂具備無色、無味特性更可應用於食品包裝之塑膠薄膜材質，或作為天然樹脂替代物。

自本公司於101年7月31日為基準日將氫化石油樹脂業務讓與子公司聯超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聯超實業），並由聯超實業委託本公司進行氫化石油樹脂之氫化製造加工，故目前和益集團以聯超實業專注從事C9石油樹脂及氫化石油樹脂產製及銷售。C9石油樹脂及以C9石油樹脂經氫化製程產生之氫化石油樹脂，而未來在松香等天然資源供給有限且價格攀升，以及氫化石油樹脂在高階應用日益廣泛，並隨熱熔膠需求快速成長下，本公司石油樹脂事業將可望維持穩定成長空間。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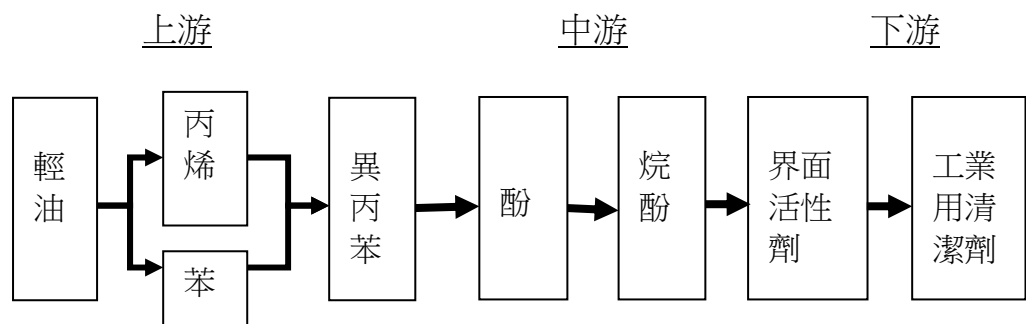
(1)烷基苯

烷基苯屬民生化學用品工業中清潔產業之中游，具產業發展關鍵性與不可取代之關連性，其上游產業為石化產業，由煉油廠提供煤油，在經萃取提煉後生產出正烷烴，本公司取得正烷烴原料後，加工生產成烷基苯，或烷基苯磺酸等產品，再供給下游清潔劑產品產業等製造商，如P&G、Unilever與Kao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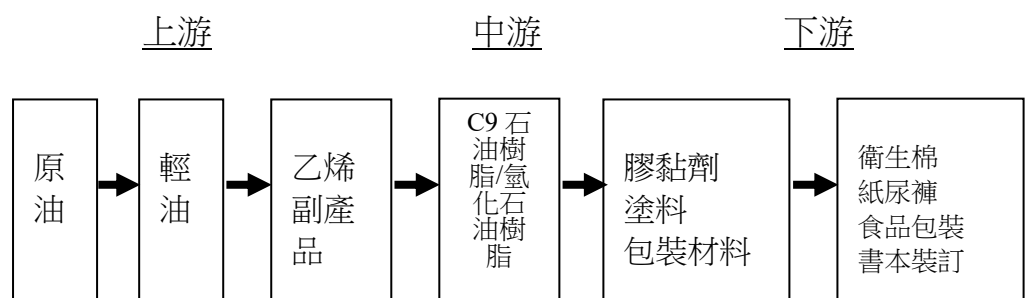
(2)烷基酚：

烷基酚位處工業用清潔劑及潤滑油中游位置，其上游亦為石化產業，自煉油廠從原油中提煉出輕油後，再依序提煉出丙烯、苯、異丙苯與酚，本公司購入酚原料後加入壬烯或十二烯化合成壬酚或十二烷酚，再提供給介面活性劑生產商及潤滑油添加劑生產商，最終產品則為工業用清潔劑及潤滑油。



(3)C9 石油樹脂/氫化石油樹脂：

氫化石油樹脂為輕油裂解提煉乙烯過程中，所產生碳五(C5)、碳九(C9)餾分中單與雙烯成分原料聚合而成之固狀或液狀副產品，故其上游為石化業。就下游產業而言，氫化石油樹脂應用廣泛，如膠黏劑、塗料等，最終產品則包括紙尿布、便利貼、路標漆等。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1)在終端產品之應用發展趨勢

隨著現代化的發展，在日常生活中，人們將不願意花大量的時間來進行家居清潔，但對於家居清潔度的要求卻是逐步提高，以致目前傳統清潔劑已無法滿足現代人的生活要求。因此未來清潔劑將朝二種方向發展，一種是全能型發展，賦與一種清潔劑多種清潔功能，可同時清除多種情況下的多類污漬病因；另一種是專用型的發展，針對特定情況賦與清潔劑特定功能，它可以高效的清除特定情況下的污漬病菌。由上可知無論是何種發展，都進一步提高清潔劑的功能。

(2)在產品原料成份組成未來趨勢

一般常說之清潔劑主要為化學合成之清潔劑，為第一次世界大戰後新產生代替肥皂的清潔用品，通常由表面活性劑、溶劑及助劑等組成。由於其具有較好的清潔性能，且使用方便，已經成為社會的必需消耗品，大到工礦企業，小到家庭清潔。但隨著社會發展，這種合成清潔劑存在一些問題也逐漸被質疑，而傳統清潔劑部份原料來自石油化工業副產物，這類原料對人體健康有一定之影響，故發展健康、綠色、環保之清潔產品成為未來發展趨勢。

4.產品之競爭情形

石化工業以輕油或天然氣為原料，經過輕油裂解產生乙烯、丙烯、苯等基礎原料，進一步加工生產塑膠、橡膠、纖維中間原料。石化工業的下游製品廣泛用於民生用途，以及建築材料、汽車零件、高科技產品零件等，因此石化工業是一個基礎工業，然本公司產品之終端應用主要為洗衣粉、清潔劑，另就競爭情況而言，分別就本公司下列三項主要產品逐項分析：

(1)烷基苯

本公司所生產之烷基苯於國內市場佔有率高達 99%。國際競爭對手包括 ISU、Sasol 與 Indorama 等大廠。

(2)烷基酚

本公司所生產之王酚國內競爭對手為中纖，中纖主要供給其轉投資之磐亞公司，和益化工則主要供給對象為中日合成化學、長春集團。另於全球市場方面，因目前受中國非關稅障礙影響，已逐漸將主要市場由中國移至歐美等地。目前國際競爭廠商包括美國的 SI 與日本四日市合成等大廠。有鑑於王酚受環保議題及貿易障礙影響市場需求，和益已積極開發生產新產品十二烷基酚，除開拓新市場外，也能填補烷基酚廠未開足之產能，以求維持甚而提升集團利益。

(3)C9 石油樹脂/氫化石油樹脂

目前以國內而言，僅有本公司及元良集團等少數公司從事 C9 石油樹脂之產製，氫化石油樹脂則僅本公司生產，故以國內市場供給而言，係屬寡佔產業。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研發費用

110 年度投入研發費用：新台幣 69,293 仟元。

111 年截至 3 月 31 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新台幣 17,812 仟元。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烷基苯

(1)短期：加強客戶服務，鞏固既有市場。

(2)長期：以靈活之後勤作業，提供客戶精緻化之服務。
新用途之開發。

2. 烷基酚：

(1)短期：因中國合資廠長春和益已開始投產銷售，將主要市場移至美國、歐洲市場增加市佔率，並另開拓其他新市場。

(2)長期：為能維持開工率，已將逐步開發其他烷基酚產品以提昇營業利益。

3. 氫化石油樹脂

(1)短期：提供氫化及非氫化C9石油樹脂完整產品線，開發高軟化點高度氫化等級石油樹脂，貼近客製化需求。

(2)長期：擴充產能並提升生產效能。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產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地區 \ 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內銷		1,020,038	16.51%	2,206,972	26.02%
外銷	中國	896,781	14.52%	1,268,727	14.96%
	越南	338,670	5.48%	566,044	6.67%
	菲律賓	561,913	9.10%	557,011	6.57%
	瓜地馬拉	1,155,197	18.70%	904,514	10.66%
	其他小計	2,205,022	35.69%	2,978,561	35.12%
銷貨淨額		6,177,621	100.00%	8,481,829	100.00%

2. 市場佔有率

(1) 烷基苯

本公司所生產之烷基苯於國內市場佔有率高達 99%。於全球市場方面，根據專業機構調查目前全球烷基苯產量約 380 萬公噸，以本公司 111 年產能約 13 萬 2 千公噸計算，於全球市場佔有率約 3.08%，國際競爭對手包括 ISU、Sasol 與 Huntsman 等大廠。

(2) 烷基酚

本公司所生產之王酚國內競爭對手為中纖，中纖主要供給其轉投資之磐亞公司，和益化工則主要供給對象為中日合成化學、長春集團。另於全球市場方面，因目前受中國非關稅障礙影響，已逐步將主要市場由中國移至歐美等地。目前國際競爭廠商包括美國的 SI 與波蘭 PCC 等大廠。有鑑於王酚受環保議題及貿易障礙影響市場需求，和益已積極開發生產新產品十二烷酚，除開拓新市場外，也能填補烷基酚廠未開足之產能，以求維持甚而提升集團利益。

(3) 石油樹脂

A.C9 石油樹脂

目前 C9 石油樹脂係以亞洲地區產製為主，約占整體全球產量之 90%左右，其次分別為美洲及歐洲。受到原油價格上漲影響，未來亞洲區與歐美相比將佔有原料優勢；而以 DeWitt 2021 年調查資料觀之，全球石油樹脂總產能約 210 萬噸，聯超約占全球總量 2.0%。

B. 氫化石油樹脂

依 DeWitt 調查資料顯示，2021 年度全球氫化石油樹脂總產能估計為 104 萬噸，而以和益集團以 2021 年產 2.8 萬噸計算，其全球市佔率約為 2.6%。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 烷基苯

因清潔劑有效成份降低，加上進口清潔劑增加，造成國內需求量持續下降；但是國外市場的需求，卻仍有成長空間，由於本公司與國外客戶均維持長期穩定的供需關係，外銷維持穩定銷售。

(2) 烷基酚

為因應市場趨勢，本公司經由製程的改善，已開始生產十二烷基酚，以提高競爭力。希望能開發新市場並取得相當市場佔有率，在銷售量及銷售金額上將有相當程度的助益。

(3) C9 石油樹脂/氫化石油樹脂

石油樹脂產業係屬民生消費之必需品，故一般而言整體產業主係隨全球經濟景氣循環而波動，C5 或 C9 石油樹脂產業均大致隨景氣波動而有所增減，然而以往石油樹脂因產品顏色及臭味影響，市場定位屬於石油樹脂產業中最低階之產品，以次要原料方式，應用於油性塗料、橡膠、油墨等行業已達數 10 年歷史；惟近年來隨環境保護要求，預期未來在油性塗料、油墨等使用溶劑油市場將逐漸萎縮，但高階產品應用於接著劑(Tackifier)市場逐步擴大，故氫化石油樹脂或 C5/C9 石油樹脂之高階應用產品預估將能逐步成長。

4. 競爭利基

(1) 充分掌握料源

本公司為穩定生產成本，原料採購大多為長期合約，與主要供應商中油公司以管線相連接做直接輸送，可達安全與

節省成本目的，且有利生產進行，加以近年新建蒸餾設備，以確保原料品質無虞。

(2)具自主研發能力

本公司具壬酚及氫化樹脂製程之自行研發技術，加以持續投入新製程創新研發工作，可節省權利金支出費用，藉以降低成本並增加產品之價格競爭力：本公司並具上游原料開發能力，可使原料來源具多元化選擇，亦能降低進貨成本、提升獲利，並增加產品價格競爭力。

(3)所處地理位置優越，具運籌管理優勢

本公司位處台灣，居亞洲運輸航線樞紐地位，因此與其他國家同業相比，至全球各區市場之散裝航運運費成本較為低廉，且有利於公司迅速提供客戶及時需求之服務，為本公司運籌管理之優勢。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 A.因市場對於烷基苯、壬酚及石油樹脂需求量穩定緩步成長，且部份產品(如氫化石油樹脂)因需具備較高技術門檻，全球僅有少數廠商具備製造技術，加上環保意識提高，氫化樹脂無色無味且與人體親近性佳，故未來成長可期。
- B.與國內外廠商維繫良好之合作關係，取得長期穩定供應來源。
- C.國際行銷管道完善，除與下游廠商建立合作關係，並透過經銷體系佈建行銷管道。

(2)不利因素

A.受限原物料價格波動影響獲利

由於石化產業易受到國際原油價格波動而影響，尤其部分石油輸出國家，政治不安定，經常發生暴動、罷工、破壞石油生產或輸儲設備，導致石油價格易隨之波動。

因應對策

本公司除與主要供應商(如台灣中油)維持長合期合作關係外，並與上游供應商簽訂供貨契約，確保本公司長期且穩定之原料來源。

B.人才招募不易

由於國內仍以資訊電子為重點產業，因此一般新鮮人仍以相關產業為主，加上化學工業人才需要豐厚經驗累積及技術傳承，故所需之優質研發人材並不易招募。

因應對策

本公司為吸引及留住人才，除改善工作環境之軟硬體設備及完善福利制度外，並加強員工教育訓練，依員工之專業及特質安排職務，進而提升員工的專業素質及技術層次。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本公司產品有：(1)烷基苯 (2)烷基酚(3)C9 石油樹脂/氫化石油樹脂，其重要用途和產製過程如下：

1.主要產品重要用途：

(1)烷基苯：清潔劑等界面活性劑的主要原料。

(2)烷基酚：界面活性劑、橡膠、塑膠抗氧化劑、油墨方面及潤滑油添加劑等特用化學品之基本原料。

(3)C9 石油樹脂/氫化石油樹脂：生產乙烯－乙酸乙烯酯共聚合物 EVA 和熱可塑性橡膠 TPR 系列熱融膠之原料。

2.產製過程：

(1)烷基苯：原料正烷烴脫氫後，再加上苯經由氫氟酸作為催化劑之烷化反應，產生烷基苯。

(2)烷基酚：由原料三聚丙烯及四聚丙烯和苯酚，經由烷化反應，產生壬酚及十二烷酚。

(3)C9 石油樹脂/氫化石油樹脂：石油樹脂加入氫氣反應，產生氫化石油樹脂。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主要來源	供應狀況
正 烷 烴	國 內 / 國 外	充 裕
正 烯 烴	國 外	充 裕
苯	國 內	充 裕
三 聚 丙 烯	國 外	充 裕
酚	國 內	充 裕
四 聚 丙 稀	國 外	充 裕

(四) 最近二年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淨額10%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9 年				110 年				截至 111 年 3 月 31 日			
項目	名 稱	金 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 稱	金 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 稱	金 額	占當年度 截至第一 季止進貨 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0001	795,095	23.67	無	0001	898,535	19.90	無	0001	346,303	24.52	無
2	0353	420,393	12.51	無	0353	811,808	17.98	無	0002	269,446	19.08	無
3	0007	300,680	8.95	無	0007	561,776	12.44	無	0024	171,255	12.13	無
	其 他	1,843,484	54.87	—	其 他	2,243,546	49.68	—	其 他	625,129	44.27	—
	進貨淨額	3,359,652	100.00	—	進貨淨額	4,515,665	100.00	—	進貨淨額	1,412,133	100.00	—

本公司主要銷售產品為烷基苯、烷基酚及石油樹脂，最近二個會計年度主要銷售產品占營業收入比重均超過 9 成，故本公司進貨以其主要銷售產品之原料—苯、正烷烴、正烯烴、四聚丙烯、三聚丙烯、酚及石油樹脂為主。由於其產業特性，部分國家之石油化學工業皆由國營，以利垂直整合上中下游供應鏈，確保上下游原料之供給不虞缺乏；而台灣國內油品市場早期亦由國家經營，在民營化趨勢下，才逐漸轉由民間接手管理，但目前國內油品市場仍屬寡占局面。109~110 年度本公司對 0001 公司進貨金額比重分別為 23.67%及 19.90%，而對 0353 公司 110 年度為 17.98%，0007 公司 110 年度則為 12.44%，均超過 10%以上，主係國內外石化工業皆由少數集團企業把持，致本公司進貨集中於少數廠商。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淨額 10%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9 年				110 年				截至 111 年 3 月 31 日			
項目	名 稱	金 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 稱	金 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 稱	金 額	占當年度 截至第一 季止銷貨 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293	904,514	10.66	無	293	1,155,197	18.70	無	293	383,434	18.90	無
	其 他	7,577,315	89.34	—	其 他	5,022,424	81.30	—	其 他	1,645,302	81.10	—
	銷貨淨額	8,481,829	100.00	—	銷貨淨額	6,177,621	100.00	—	銷貨淨額	2,028,736	100.00	—

本公司主係從事研製生產及銷售「烷基苯」(Alkyl Benzene)、「烷基酚」(Alkyl Phenol)、「烷基苯磺酸」(Alkyl Benzene Sulfonic Acid) 及石油樹脂等化工原料及其衍生物之化學工業行業，其中本公司產製之烷基苯、壬酚、烷基苯磺酸係廣泛用於洗衣粉、洗潔精及去汙劑等清潔用品領域，而石油樹脂產品則為應用於接著劑、油漆、橡膠及油墨等產業之「C9 石油樹脂」(C9 Hydrocarbon Resin)及用於黏著劑及熱熔膠之「氫化石油樹脂」(Hydrogenated Hydrocarbon Resin)。

本公司 109~110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 8,481,829 仟元及 6,177,621 仟元，前十大銷售對象主要係向本公司採購應用於清潔用品之「烷基苯」、「烷基酚」及「烷基苯磺酸」，並主要可分為清潔劑或其他化工產品製造商及相關化學工業之專業貿易經銷商兩類。本公司主係銷售生產用之原料「烷基苯」予第一大銷貨客戶，109~110 年度本公司對第一大銷貨客戶銷貨淨額分別為 904,514 仟元及 1,155,197 仟元，占各本期之營業收入淨額之比例分別為 10.66% 及 18.70 %。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公噸／仟元

主要 商品	年度 生產 量值	110 年度			109 年度		
		產 能	產 量	產 值	產 能	產 量	產 值
烷 化 部 門		155,000	134,051	4,304,764	155,000	132,002	3,524,499
樹 脂 部 門		66,000	57,974	1,309,749	66,000	58,417	1,135,560
農 藥 及 其 他		166,960	1,867	305,925	166,960	26,921	753,894
合 計		387,960	193,892	5,920,438	387,960	217,340	5,413,953

註1：產能係指公司經衡量必要停工、假日等因素後，利用現有生產設備，在正常運作下所能生產之數量。

註2：各產品之生產具有可替代性者，得合併計算產能，並附註說明。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公噸／仟元

主要 商品	年度 銷售 量值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烷 化 部 門		31,288	1,189,356	133,670	5,594,729	31,682	1,367,673	145,391	4,638,643
樹 脂 部 門		13,268	486,893	37,799	1,386,819	15,274	442,493	39,226	1,306,461
農 藥 及 其 他		6,020	539,648	—	1,709	24,315	726,559	—	—
合 計		50,576	2,215,897	171,469	6,983,257	71,271	2,536,725	184,617	5,945,104

三、從業員工資訊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1 年 4 月 19 日
員 工 人 數	直 接 人 工	256	181	182
	間 接 人 工	302	315	299
	合 計	558	496	481
平 均 年 歲		41	41.8	41.5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12	12.5	12.6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5	4	4
	碩 士	88	93	95
	大 專	336	282	270
	高 中	107	103	99
	高 中 以 下	22	14	13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及處分之金額：

單位：新台幣 仟元

處分日期	處分字號	違反法規條文	違反法規內容	處分內容		處理改善措施及因應對策
				罰款	其他	
110.04.19	高市勞檢字第 11070695200 號	職業安全衛生法第 6 條第 1 項	RH 製粒機熱媒油管線防護不良	60	無。	1.RH/RS 五台製粒包裝機熱媒油管線，當日即安排保溫布包防護。 2.全廠全面檢討凡高溫管線、設備需做保溫防護或警告標示。
110.05.03	高市消防危字第 11032281300 號	消防法第 15 條	既設場所圍阻措施破損	30	無。	現場破損之圍阻措施(防溢小矮堤)立即安排修復，4/16 前已完成修復，並全面檢討其他製程區圍阻措施。

處分日期	處分字號	違反法規條文	違反法規內容	處分內容		處理改善措施及因應對策
				罰款	其他	
110.05.13	高市勞檢字第11070876700號	職業安全衛生法第6條第1項	工作用階梯未設置適當扶手	60	無。	通知書上設備(RH R-101/201槽底取樣閥處)階梯扶手4/20前已改善完成，並全面清查全廠其他類似且高於1米以上之階梯均須配置扶手。
110.05.12	高市環局廢處字第40-110-050008號	廢棄物清理法第31條第1項第1款	實驗室廢液排入廠內廢水處理，與廢棄物清理計畫書登載之委託清除、處理不符	60	無。	2/18前有提出廢棄物清理計畫變更申請將實驗室廢液排入廢水處理，9/17審查核准。
110.05.12	高市勞檢字第11070695200號	廢棄物清理法第31條第1項第2款	實驗室毒化物運作(如三氯甲烷、有機氯)未以網路申報原料使用量、廢棄物產出情形	60	無。	已依規定5/31前完成4月該等相關廢棄物申報作業，並持續進行廢棄物申報作業。
110.05.12	高市消防危字第11032281300號	廢棄物清理法第36條暨事業廢棄物貯存清除處理方法及設施標準第6條第1項第4款	廢棄物貯存地點，未於明顯處以中文標示廢棄物名稱	6	無。	4/20前已改善及完成各類廢棄物貯存現場之中文標示。
110.05.12	高市勞檢字第11070876700號	廢棄物清理法第36條第1項暨事業廢棄物貯存清除處理方法及設施標準第6條第1項第2款	有機污泥(D-0901)現場貯存有滲出情形，致污染地面	12	無。	4/16前已清理情除滲出物造成之污染。

2.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

- a.依法令規定並確認，凡應申領污染設備設置、排放許可證均依規定辦理，污染防治空污費如期繳納、環保專責人員空污、水污、廢棄物及毒化物依規定設置。

環保專責人員、安全衛生人員及消防管理人員如下：

證照項目	證照號碼	證照人員
甲級空氣污染防制專責人員	(105)環署訓證字 FA050441 號	曾國威
甲級空氣污染防制專責人員	(100)環署訓證字 FA120355 號	王美惠
甲級空氣污染防制專責人員	(109)環署訓證字 FA130561 號	姚呈儒
健康風險評估專責人員	(110)環署訓證字 EA040424 號	王美惠
甲級毒化物專技管理人員	(107)環署訓證字 JA120253 號	曾國威
甲級廢水處理技術員	(96)環署訓證字 GA350041 號	曾國威
甲級廢棄物處理技術人員	(97)環署訓證字 HA220022 號	曾國威
乙級勞工安全衛生管理技術士	(乙級)103-038776	梁屏津
乙級勞工安全衛生管理技術士	(乙)004596	楊鎮發
消防管理人員-保安監督人	110 保複訓字第 B809120 號	洪建銘
消防管理人員-防火管理人	E108 複 01902 號	梁屏津

- b.設置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提升毒化物操作運輸安全、降低溫室氣體排放及土壤地下水污染防治等、提升操作安全等，可達到降低污染物排放及節省污染防治費，並杜絕污染環境公害事件發生。

項目	年度	投資成本	未折減餘額	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1.空氣污染防制	110 年	226 萬元		防止公害污染
2.水污染防治	110 年	46 萬元		防止公害污染
3.廢棄物管理	110 年	341 萬元		防止公害污染
4.毒化物管理	110 年	120 萬元		防止公害污染
5.溫室氣體管理	110 年	68 萬元		防止公害污染
6.土水整治	110 年	4452 萬元		防止公害污染
7.工檢設備檢查	110 年	58 萬元		提升設備操作安全
8.ISO 系統認證	110 年	16 萬元		符合國際標準及持續改善
9.工安及消防防護器具	110 年	61 萬元		提升操作安全
10.工安環境監測及健康檢查	110 年	51 萬元		保護作業勞工健康

c.未來三年預計環保資本支出

項 目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擬購置之防治污染設備或支出內容	1. 空氣污染防治 2. 水污染防治 3. 廢棄物管理 4. 毒化物管理 5. 溫室氣體管理 6. 土水整治 7. 安全衛生設備 8. 消防設備防護	1. 空氣污染防治 2. 水污染防治 3. 廢棄物管理 4. 毒化物管理 5. 溫室氣體管理 6. 土水整治 7. 安全衛生設備 8. 消防設備防護	1.空氣污染防治 2.水污染防治 3.廢棄物管理 4.毒化物管理 5.溫室氣體管理 6.土水整治 7.安全衛生設備 8.消防設備防護
預計改善情形	1. 提升環境品質 2.3 項防止公害污染 4. 提升環安水準 5.7.8 項提升操作安全	1. 提升環境品質 2.3 項防止公害污染 4. 提升環安水準 5.7.8 項提升操作安全	1. 提升環境品質 2.3 項防止公害污染 4. 提升環安水準 5.7.8 項提升操作安全
金 額	3,550 萬元	3,550 萬元	3550 萬元

(二)聯超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及處分之金額：

單位：新台幣 仟元

處分日期	處分字號	違反法規條文	違反法規內容	處分內容		處理改善措施及因應對策
				罰款	其他	
110.02.04	屏東縣政府裁處書字號 20-110-020007	空氣污染防治法第 20 條第 1 項	製程流體設備元件之淨檢測值洩漏值超過標準。	300	無。	處理改善措施： 當日現場改善情形，先其確認管內已無油品，則進行 P-406 排放口閥門拆卸，經拆卸後確認為 P-406 排放口閥門破損，即期更換。閥門更換並經檢測後，均符合法規標準。 未來因應對策： 其後續廠內自行盤查改善方式主要以一般例行性及非例行性兩大方向執行，其作業方式如下： 1.一般例行性： A.每日巡檢作業，現場操作人員針對該負責區域進行目視判定，設備元件經發現滴漏立即回報單位主管，且立即維修

處分日期	處分字號	違反法規條文	違反法規內容	處分內容		處理改善措施及因應對策
				罰款	其他	
						並記錄於設備元件拆修記錄表並持續追蹤一星期。 B.本廠區設備元件每日目視判示記錄表檢核，並由廠長助理彙整設備元件追蹤單後回報廠長。 C.每季由環安組與檢查小組人員主導針對本廠設備元件輕質液進行VOCs 自行檢測至少乙次。 2.非例行性：本廠設備經維修或更換管路後，由環安組進行元件檢測，查核元件是否有洩漏之虞。經判定為顯示濃度異常，則請維護組再次檢查元件內部墊片是否有完整或落實定位。經拆修之設備元件，墊片皆以新品更換，當週並反覆再確認是否正常。

2.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

- a.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及污染排放許可證等：

申領項目	許可證證號	有效日期
水污染防治許可證	屏縣環水許字第 01487-01 號	108.12.23～111.07.04
固定污染源操作及燃料使用許可	(M01)屏府環空操證字第 T0477-14 號 屏府環空燃證字第 T0026-00 號	110.04.29～113.08.14
固定污染源操作及燃料使用許可	(M02)屏府環空操證字第 T0478-10 號 屏府環空燃證字第 T0027-00 號	110.04.29～112.03.01
固定污染源操作及燃料使用許可	(M04)屏府環空操證字第 T0681-05 號 屏府環空燃證字第 T0028-00 號	110.04.29～113.01.21
固定污染源操作及燃料使用許可	(M05)屏府環空操證字第 T0737-04 號 屏府環空燃證字第 T0029-00 號	110.04.29～111.10.17
固定污染源操作及燃料使用許可	(M06)屏府環空操證字第 T0831-03 號 屏府環空燃證字第 T0030-01 號	111.03.02～116.03.01

申領項目	許可證證號	有效日期
固定污染源操作及燃料使用許可	(M07)屏府環空操證字第 T0864-03 號 屏府環空燃證字第 T0031-00 號	110.04.29~112.10.17
第四類毒性化學物質核可文件(使用、貯存)	屏東縣毒核字第 000010 號	109.07.23~114.02.18
第四類毒性化學物質核可文件(輸入、販賣、輸出)	臺北市毒核字第 000202 號	110.08.27~116.01.09

環保專責人員、安全衛生人員如下：

證照項目	證照號碼	證照人員
甲級空氣污染防治	(93)環署訓證字第 FA110210 號	林明文
甲級空氣污染防治	(97)環署訓證字第 FA240170 號	黃郁文
甲級空氣污染防治	(106)環署訓證字第 FA240358 號	黃啓傑
甲級廢棄物處理	(92)環署訓證字第 GB010264 號	林明文
甲級廢棄物處理	(98)環署訓證字第 HA290273 號	黃郁文
甲級廢棄物處理	(105)環署訓證字第 HA160858 號	黃啓傑
甲級廢水處理	(97)環署訓證字第 GA200647 號	黃郁文
甲級廢水處理	(103)環署訓證字第 GA160789 號	黃啓傑
乙級廢水處理	(92)環署訓證字第 GB010264 號	林明文
健康風險評估	(110) 環署訓證字第 EA030028 號	黃啓傑

b.委外、共同處理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委外及共同處理費用	
	109 年	110 年
廢棄物處理	15,313	14,654

c.繳交政府污染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9 年	110 年
固定源空氣污染防治費	28	41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費	1,437	1,445

d.列示公司有關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

設備名稱	年度	投資金額	用途及可能效益
空氣污染防治	108-109	150 萬元	1.符合環保法令要求、降低 污染物排放 2.杜絕環境公害事件發生
水污染防治	108-109	30 萬元	1.符合環保法令要求 2.廢水回收利用
增設廢棄物處理設施	108-109	0 萬元	1.廢棄物回收再利用 2.降低損耗率
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	108-109	100 萬元	1.減少電力及燃料使用 2.降低溫室氣體排放

e.未來三年預計環保資本支出

項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污染防治設備維護、設置內容	1.空氣污染防治設備維護 2.廢水設備維護 3.防治設備年度定期檢測 4.污染防治設備管路更新	1.空氣污染防治設備維護 2.廢水設備維護 3.防治設備年度定期檢測 4.污染防治設備管路更新	1.空氣污染防治設備維護 2.廢水設備維護 3.防治設備年度定期檢測 4.污染防治設備管路更新
合計	300 萬元	300 萬元	300 萬元

五、勞資關係資訊

(一)現行重要勞資協議及實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自民國70年即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每年均依工作計劃編列預算，辦理各項員工福利補助及休閒活動。

- 假期類：比照勞基法給予每月例假及年度休假、育嬰假、生理假。
- 獎金類：年節獎金、員工生日、結婚與生育禮金，依年度

營業利益發放年終獎金。

- 保險類：除法定勞保、健保外，尚為同仁投保意外險、員工／眷屬團保、員工及眷屬住院慰問金、員工定期健康檢查。
- 其他福利類：旅遊補助、員工子女教育補助、傷病、喪葬慰問金、資深員工獎勵、尾牙與公司定期聚餐。

2. 員工之進修與訓練

- 提供各項教育訓練及進修機會
- 品質訓練
- 溝通技能
- 新進員工訓練課程
- 工安環保訓練
- 管理發展技能
- 出國受訓
- 高階主管研討會
- 為了實現「終身學習」的目標，我們提供員工在職進修補助，此外也設計了完善的管理發展課程，整合及運用公司內、外部及國外的資訊與資源，讓基層、中階、高階主管能即時獲取最新的管理方式及觀念。

3. 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之揭露

本公司於員工到職時，均發給員工「工作規則」一本，手冊中載明員工行為及倫理守則之規範。

4.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障

除工作手冊中，明定應遵照的工作程序及工作方法外，另替員工投保員工團體綜合保險（包含壽險、意外險及防癌險），以保障員工人身安全及眷屬權益。

5. 退休制度

本集團均依「勞動基準法」訂有職工退休管理辦法，按規定每月提撥退休準備金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並自2005年7月1日起全面施行新制「勞工退休金條例」，適用規定

如下：

A.2005年7月1日(含)以後到職者，全面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
。公司按月提繳每月工資6%至勞保局退休帳戶；有自願提繳退休金者，另依自願提繳率自員工每月薪資中代為扣繳至勞保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

B.2005年7月1日(不含)以前到職者，得依個人實際需要於2005年7月1日選擇新舊制退休金制度，如未選擇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規定，按原員工退休辦法退休金給付標準計算提撥適額之退休準備金至台灣銀行專戶。

針對由組織指派轉調至關係企業之同仁，年資續計，提供同仁更多保障，已達到集團人才流通目的。本集團完全依循勞動基準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訂定員工退休相關辦法(例：工作十五年以上年滿五十五歲者、工作二十五年以上者及工作十年以上年滿六十歲者可自請退休。)

6.其他重要協議

在勞基法之基礎上，本公司平時即與員工定期或隨時雙向溝通，如有意見均能充份討論，因此勞資關係和諧，亦無其他特別協議。

(二)公司自成立以來，並無因勞資糾紛而導致損失之情事。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1.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資訊室負責統籌並執行資訊安全政策，宣導資訊安全訊息，提升員工資安意識，蒐集及改進組織資訊安全管理系統績效及有效性之技術、產品或程序等。由稽核室每年就內部控制制度—電子計算機循環，進行資訊安全查核，評估公司資訊作業內部控制之有效性。

2.資通安全政策

為落實資安管理，公司內部訂有相關制度管理辦法，藉由全體同仁共同努力期望達成下列政策目標

- 確保資訊資產之機密性、完整性。
- 確保依據部門職能規範資料存取。
- 確保資訊系統之持續運作。
- 防止未經授權修改或使用資料與系統。
- 定期執行資安稽核作業，確保資訊安全落實執行。

3.具體管理方法

網際網路資安管控

- 架設防火牆（Firewall）。
- 定期對電腦系統集資料儲存媒體進行病毒掃描。
- 各項網路服務之使用應依據資訊安全政策執行。
- 定期覆核各項網路服務項目之 System Log，追蹤異常之情形。

資料存取管控

- 電腦設備應有專人保管，並設定帳號與密碼。
- 依據職能分別賦予不同存取權限。
- 調離人員取消原有權限。
- 設備報廢前應先將機密性、敏感性資料及版權軟體移除或覆寫。
- 遠端登入管理資訊系統應經適當之核准

應變復原機制

- 定期檢視緊急應變計劃。
- 每年定期演練系統復原。
- 建立系統備份機制，落實異地備份。
- 定期檢討電腦網路安全控制措施。

宣導及檢核

- 隨時宣導資訊安全資訊，提升員工資安意識。
- 禁止使用無版權軟體。

4.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 HiNet 先進網路防禦系統服務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110年度無重大資通安全事件。

七、重要契約

(一)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土地租賃契約	和協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自民國104年1月1日起至113年12月31日止	承租坐落屏東縣屏南工業區屏南1之29地號等八筆，土地共83,690平方公尺	無
辦公室屋頂租賃契約	永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自民國101年8月13日起至121年8月12日止	承租坐落屏東縣屏南工業區屏南段96建號建築物屋頂共4,877平方公尺	無

(二)聯超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契約性質	當事人	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氫化石油樹脂委託加工契約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01年8月1日起~130年7月31日止	委託和益進行氫化石油樹脂之氫化製成加工	無
儲槽設備租賃契約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10年1月1日起~110年12月31日止	承租坐落前鎮儲運所之儲運設備，供進出口石油樹脂進料油之岸邊輸儲之用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流 動 資 產		4,577,981	5,021,550	4,721,833	4,725,195	5,533,678
金融資產-非流動及長期投資		1,403,366	1,280,927	1,265,375	1,227,490	1,392,647
不 動 產 、 廠 房 及 設 備		2,722,399	4,579,446	4,630,139	4,419,613	3,897,733
無 形 資 產		97,367	98,554	97,830	97,237	94,626
其 他 資 產		1,734,192	288,997	599,594	650,618	669,004
資 產 總 額		10,535,305	11,269,474	11,314,771	11,120,153	11,587,688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1,813,493	3,102,268	3,221,134	2,850,864	3,150,881
	分 配 後	2,549,882	3,351,944	3,459,642	3,423,284	註 2
非 流 動 負 債		923,867	682,246	838,330	784,342	539,242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2,737,360	3,784,514	4,059,464	3,635,206	3,690,123
	分 配 後	3,473,749	4,034,190	4,297,972	4,207,626	註 2
股 本		4,909,260	4,993,518	4,770,163	4,770,163	4,770,163
資 本 公 積	分 配 前	184,511	192,728	187,880	182,565	181,715
	分 配 後	184,511	192,728	187,880	182,565	註 2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2,111,896	1,801,538	1,771,450	2,082,397	2,454,446
	分 配 後	1,375,507	1,551,862	1,532,942	1,509,977	註 2
其 他 權 益		192,071	122,424	159,860	143,321	215,822
非 控 制 權 益		400,207	374,752	365,949	306,501	275,419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7,797,945	7,484,960	7,255,307	7,484,947	7,897,565
	分 配 後	7,061,556	7,235,284	7,016,799	6,912,527	註 2

註1：106年至110年度財務資料業經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10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1)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營 業 收 入	8,787,780	9,785,385	8,797,162	8,481,829	9,199,154
營 業 毛 利	1,650,442	1,251,603	996,791	1,490,143	2,138,515
營 業 損 益	854,811	492,625	303,908	708,843	1,218,696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支 出	(34,046)	30,514	(6,206)	4,600	(208,617)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662,135	389,689	208,004	539,660	919,057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
本 期 淨 利 (損)	662,135	389,689	208,004	539,660	919,05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9,732	(30,451)	43,283	(21,372)	69,505
本 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701,867	359,238	251,287	518,288	988,562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629,326	380,068	215,263	554,790	947,587
淨 利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32,809	9,621	(7,259)	(15,130)	(28,53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672,854	349,249	257,029	532,911	1,016,97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股權	29,013	9,989	(5,742)	(14,623)	(28,408)
每 股 盈 餘(註 2)	1.32	0.77	0.44	1.16	1.99

註1：106年至110年度財務資料業經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每股盈餘以元為單位。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 1)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流 動 資 產		2,867,672	3,384,031	2,971,723	3,023,452	3,548,076
金融資產-非流動及長期投資		4,346,761	4,161,673	4,292,676	4,301,462	4,347,467
不 動 產 、 廠 房 及 設 備		1,420,752	1,393,303	1,337,317	1,282,273	1,228,416
無 形 資 產		2,046	384	329	206	1,522
其 他 資 產		297,248	303,191	391,126	394,456	379,045
資 產 總 額		8,934,479	9,242,582	8,993,171	9,001,849	9,504,526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1,168,113	1,866,760	1,823,716	1,540,052	1,616,282
	分 配 後	1,904,502	2,116,436	2,062,224	2,112,472	註 2
非 流 動 負 債		368,628	265,614	280,097	283,351	266,098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1,536,741	2,132,374	2,103,813	1,823,403	1,882,380
	分 配 後	2,273,130	2,382,050	2,342,321	2,395,823	註 2
股 本		4,909,260	4,993,518	4,770,163	4,770,163	4,770,163
資 本 公 積	分 配 前	184,511	192,728	187,880	182,565	181,715
	分 配 後	184,511	192,728	187,880	182,565	註 2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2,111,896	1,801,538	1,771,450	2,082,397	2,454,446
	分 配 後	1,375,507	1,551,862	1,532,942	1,509,977	註 2
其 他 權 益		192,071	122,424	159,865	143,321	215,822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7,397,738	7,110,208	6,889,358	7,178,446	7,622,146
	分 配 後	6,661,349	6,860,532	6,650,850	6,606,026	註 2

註1：106年至110年度財務資料業經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10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1)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營 業 收 入	6,435,272	7,254,272	6,344,324	6,034,566	6,602,635
營 業 毛 利	1,050,466	815,867	720,653	1,231,908	1,776,375
營 業 損 益	554,763	328,481	267,978	720,644	1,158,537
營 業 外 收 益 及 費 損	178,525	129,128	2,149	(18,430)	(134,338)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629,326	380,068	215,263	554,790	947,587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
本 期 淨 利 (損)	629,326	380,068	215,263	554,790	947,58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3,528	(30,819)	41,766	(21,879)	69,383
本 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672,854	349,249	257,029	532,911	1,016,970
每 股 盈 餘(註 2)	1.32	0.77	0.44	1.16	1.99

註1：106年至110年度財務資料業經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每股盈餘以元為單位。

(三) 最近五年度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 度	會 計 師 姓 名	查核意見
一〇六年度	張敬人、許庭禎	無保留意見
一〇七年度	張敬人、許庭禎	無保留意見
一〇八年度	張敬人、許庭禎	無保留意見
一〇九年度	張敬人、許庭禎	無保留意見
一一〇年度	莊文源、龔則立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合併財務分析

年 度 分 析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註 1)					分析 項次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5.98	33.58	35.88	32.69	31.85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比率		320.37	178.34	174.80	187.10	216.45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252.44	161.87	146.59	165.75	175.62	
	速動比率		97.29	51.71	49.76	80.21	67.45	
	利息保障倍數		90.95	31.16	11.80	27.12	46.78	1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8.84	9.14	7.85	7.47	7.94	
	平均收現日數		41.28	39.93	46.49	48.86	45.96	
	存貨週轉率(次)		2.54	2.74	2.37	2.58	2.5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9.81	27.68	21.96	21.54	20.19	
	平均銷貨日數		143.70	133.21	154.00	141.47	140.9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3.24	2.68	1.91	1.87	2.21	
	總資產週轉率(次)		0.84	0.90	0.78	0.76	0.81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6.42	3.70	2.04	5.01	8.25	1
	股東權益報酬率(%)		8.66	5.10	2.82	7.32	11.95	1
	占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17.41	9.87	6.37	14.86	25.55	1
		稅前純益	16.72	10.48	6.24	14.96	21.17	1
	純益率(%)		7.53	3.98	2.36	6.36	9.99	1
	每股盈餘(元)		1.32	0.77	0.44	1.16	1.99	1
現金 流量 (%)	現金流量比率		43.02	—	28.99	50.64	19.35	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2.49	62.56	74.05	72.58	63.93	
	現金再投資比率		0.53	—	5.61	9.53	0.28	2
槓 桿 度	營運槓桿度		1.63	2.05	3.20	3.28	1.67	1
	財務槓桿度		1.01	1.04	1.10	1.04	1.02	

註1：106年至110年度財務資料業經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
增減比率變動分析說明：
1.主係 110 年獲利增加所致。
2.主係 110 年存貨增加，導致營業活動現金淨流入減少所致。

(二) 個體財務分析

年 度 分 析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註 1)					分析 項次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17.20	23.07	23.39	20.26	19.8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比率	546.64	529.38	536.11	581.92	642.15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245.50	181.28	162.95	196.32	219.52	
	速動比率	74.77	40.27	47.79	95.65	84.28	
	利息保障倍數	110.86	52.92	26.10	86.78	189.97	1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1.83	11.51	10.30	9.55	9.21	
	平均收現日數	30.85	31.71	35.44	38.22	39.63	
	存貨週轉率(次)	2.59	2.77	2.35	2.66	2.6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7.14	25.80	19.51	17.76	16.12	
	平均銷貨日數	141	132	155	137	13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4.48	5.16	4.65	4.61	5.26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2	0.80	0.70	0.67	0.71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7.14	4.26	2.46	6.24	10.29	1
	股東權益報酬率(%)	8.69	5.24	3.08	7.89	12.80	1
	占實收資本 比率(%)	11.30	6.58	5.62	15.11	24.29	1
	純益率(%)	9.78	5.24	3.39	9.19	14.35	1
	每股盈餘(元)	1.32	0.77	0.44	1.16	1.99	1
現金 流量 (%)	現金流量比率	48.69	—	57.79	76.07	44.02	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9.12	55.65	74.69	71.55	65.52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8.22	9.18	1.30	3
槓 桿 度	營運槓桿度	2.81	3.62	3.96	2.62	1.37	4
	財務槓桿度	1.01	1.03	1.04	1.01	1.00	

註1：106年至110年度財務資料業經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

增減比率變動分析說明：

1.主係110年獲利增加所致。

2.主係110年存貨增加，導致營業活動現金淨流入減少所致。

3.主係110年現金股利增加、存貨增加所致。

4.主係110年營業利益、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增加所致。

*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公司個體財務比率分析。

*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 5 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二）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 1：111 年第一季未出會計師核閱個體報表。

註 2：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並應將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之當年度財務資料併入分析。

註 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4）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 5）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 6)。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 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 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 7：外國公司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則改以占淨值比率計算之。

三、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審計委員會查核一一〇年度報告書

茲 准

董事會造送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盈餘分派之議案及與其子公司之合併報表，前項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莊文源、龔則之兩位會計師查核簽證竣事，復經本審計委員會就決算報告書表逕行查核，認為並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 致

本公司一一一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三 月 十 八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外銷客戶銷貨收入之發生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產品銷貨收入來自烷基苯（十二烷基）、正烯烴、石油樹脂及烷酚（壬酚）之銷售，其中外銷客戶之交易條件係依約定於貨物裝船且交付提單予客戶時，始可認列收入。民國 110 年度該類外銷銷貨收入金額係屬重大且呈現成長趨勢，該類外銷銷貨收入是否確實已發生，對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影響重大，故本會計師將其列為民國 110 年度之關鍵查核事項，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及資訊請參閱附註四及二六。

針對此重要事項，本會計師考量該合併公司收入認列政策與交易條件，執行主要之查核程序包括：

1. 瞭解並測試與該類銷貨收入發生之攸關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2. 自該類外銷客戶銷貨收入交易明細中選樣抽核，核對提單（Bill of Lading）、發票（Invoice）及相關出貨憑證。
3. 檢視該類外銷客戶期後截至查核報告日是否發生重大銷貨退回或折讓情形。

其他事項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莊 文 源



莊 文 源

會計師 龔 則 立



龔 則 立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90347472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3 月 2 5 日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代 碼	資	產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附註四及六）		\$ 649,114	6	\$ 963,714	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224,245	2	114,182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九）		25,000	-	23,300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十及二六）		172,355	2	189,115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十及二六）		990,562	9	888,873	8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十、二六及三四）		-	-	74,368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十及三四）		48,774	-	25,699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十及三四）		713	-	522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八）		9,948	-	14	-	
130X	存貨淨額（附註四及十一）		3,164,403	27	2,266,920	20	
1410	預付款項		243,964	2	171,604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4,600	-	6,884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5,533,678	48	4,725,195	42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556,795	5	501,725	5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九）		40,000	-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三）		795,852	7	725,765	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四、三四及三五）		3,897,733	34	4,419,613	40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300,776	3	334,423	3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四、十六及三五）		44,310	-	13,027	-	
1805	商譽（附註四及十七）		91,897	1	94,799	1	
1821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八）		2,729	-	2,43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八）		208,780	2	162,750	1	
1915	預付設備款（附註十九及三四）		65,171	-	51,454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四及十九）		6,548	-	5,561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九及三五）		43,419	-	83,403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6,054,010	52	6,394,958	58	
1XXX	資 產 總 計		\$ 11,587,688	100	\$ 11,120,153	100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二十及三四）		\$ 1,627,445	14	\$ 1,760,118	16	
2150	應付票據（附註二一）		12,647	-	11,661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二一）		460,987	4	201,801	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一及三四）		12,308	-	-	-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二及三四）		649,192	6	506,470	5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二二及三四）		155	-	137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八）		52,209	-	147,997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二三）		27,701	-	25,698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38,354	-	63,411	1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二十及三五）		212,404	2	108,056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二及二六）		57,479	1	25,515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3,150,881	27	2,850,864	26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二十及三五）		3,281	-	215,685	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八）		239,829	2	220,004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267,848	3	275,071	2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二四）		28,284	-	73,345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	-	237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539,242	5	784,342	7	
2XXX	負債總計		3,690,123	32	3,635,206	33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4,770,163	41	4,770,163	43	
3200	資本公積		181,715	2	182,565	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980,063	8	925,118	9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51,175	2	251,175	2	
3350	未分配盈餘		1,223,208	11	906,104	8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2,454,446	21	2,082,397	19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42,623)	-	(37,805)	-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258,445	2	181,126	1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215,822	2	143,321	1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7,622,146	66	7,178,446	64	
36XX	非控制權益		275,419	2	306,501	3	
3XXX	權益總計		7,897,565	68	7,484,947	67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11,587,688	100	\$ 11,120,153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主辦會計：



經辦會計：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附註四、二 六及三四）	\$ 9,199,154	100	\$ 8,481,829	100
511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一、二七 及三四）	<u>7,061,389</u>	<u>77</u>	<u>6,994,508</u>	<u>83</u>
5900	營業毛利	2,137,765	23	1,487,321	17
5910	未實現銷貨損失	-	-	2,822	-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u>750</u>	<u>-</u>	<u>-</u>	<u>-</u>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u>2,138,515</u>	<u>23</u>	<u>1,490,143</u>	<u>17</u>
	營業費用（附註十及二七）				
6100	推銷費用	597,660	6	497,235	6
6200	管理費用	253,639	3	220,861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9,293	1	63,093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 益）	(<u>773</u>)	<u>-</u>	<u>111</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919,819</u>	<u>10</u>	<u>781,300</u>	<u>9</u>
6900	營業淨利	<u>1,218,696</u>	<u>13</u>	<u>708,843</u>	<u>8</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二七）	1,257	-	1,351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七及三四）	52,614	-	66,157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七）	(298,873)	(3)	(49,462)	(1)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 資損益份額（附註十三）	58,447	1	13,867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七）	(<u>22,062</u>)	<u>-</u>	(<u>27,313</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208,617</u>)	(<u>2</u>)	<u>4,600</u>	<u>-</u>
7900	稅前淨利	1,010,079	11	713,443	8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八）	<u>91,022</u>	<u>1</u>	<u>173,783</u>	<u>2</u>
8200	本年度淨利	<u>919,057</u>	<u>10</u>	<u>539,660</u>	<u>6</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二四）	\$ 6,930	-	(\$ 5,880)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八及二五）	92,855	1	(21,574)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二八）	(25,444)	-	5,127	-
		<u>74,341</u>	<u>1</u>	<u>(22,327)</u>	<u>-</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二五）	(6,041)	-	1,201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二八）	1,205	-	(246)	-
		<u>(4,836)</u>	<u>-</u>	<u>955</u>	<u>-</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69,505</u>	<u>1</u>	<u>(21,372)</u>	<u>-</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988,562</u>	<u>11</u>	<u>\$ 518,288</u>	<u>6</u>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947,587	10	\$ 554,790	6
8620	非控制權益	(28,530)	-	(15,130)	-
8600		<u>\$ 919,057</u>	<u>10</u>	<u>\$ 539,660</u>	<u>6</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1,016,970	11	\$ 532,911	6
8720	非控制權益	(28,408)	-	(14,623)	-
8700		<u>\$ 988,562</u>	<u>11</u>	<u>\$ 518,288</u>	<u>6</u>
	每股盈餘（附註二九）				
9710	基 本	<u>\$ 1.99</u>		<u>\$ 1.16</u>	
9810	稀 釋	<u>\$ 1.98</u>		<u>\$ 1.1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主辦會計：



經辦會計：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歸 屬 於 本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非 控 制 權 益 （ 附 註 十 二 、 二 五 及 三 一 ）		權 益 總 計	
		股 本（ 附 註 二 五 ） 股 數（ 仟 股 ）	金 額	資 本 公 積 （ 附 註 二 五 及 三 一 ）	保 留 盈 餘（ 附 註 八 及 二 五 ）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合 計	其 他 權 益（ 附 註 八 及 二 五 ）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評 價 損 益	合 計	總 計				
A1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477,016	\$ 4,770,163	\$ 187,880	\$ 903,592	\$ 251,175	\$ 616,683	\$ 1,771,450	(\$ 38,790)	\$ 198,655	\$ 159,865	\$ 6,889,358	\$ 365,949	\$ 7,255,307		
B1	108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5	法定盈餘公積	-	-	-	21,526	-	(21,526)	-	-	-	-	-	-	-		
	現金股利	-	-	-	-	-	(238,508)	(238,508)	-	-	-	(238,508)	-	(238,508)		
		-	-	-	21,526	-	(260,034)	(238,508)	-	-	-	(238,508)	-	(238,508)		
D1	109 年度淨利（損）	-	-	-	-	-	554,790	554,790	-	-	-	554,790	(15,130)	539,660		
D3	109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5,241)	(5,241)	985	(17,623)	(16,638)	(21,879)	507	(21,372)		
D5	109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549,549	549,549	985	(17,623)	(16,638)	532,911	(14,623)	518,288		
M3	處分子公司	-	-	-	-	-	-	-	-	-	-	-	(5,402)	(5,402)		
M5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 與帳面價值差額	-	-	866	-	-	-	-	-	-	-	866	(4,146)	(3,280)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6,181)	-	-	-	-	-	-	-	(6,181)	(16,501)	(22,682)		
O1	非控制權益變動	-	-	-	-	-	-	-	-	-	-	-	(18,776)	(18,776)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94)	(94)	-	94	94	-	-	-		
Z1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477,016	4,770,163	182,565	925,118	251,175	906,104	2,082,397	(37,805)	181,126	143,321	7,178,446	306,501	7,484,947		
B1	10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5	法定盈餘公積	-	-	-	54,945	-	(54,945)	-	-	-	-	-	-	-		
	現金股利	-	-	-	-	-	(572,420)	(572,420)	-	-	-	(572,420)	-	(572,420)		
		-	-	-	54,945	-	(627,365)	(572,420)	-	-	-	(572,420)	-	(572,420)		
D1	110 年度淨利（損）	-	-	-	-	-	947,587	947,587	-	-	-	947,587	(28,530)	919,057		
D3	110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5,403	5,403	(4,818)	68,798	63,980	69,383	122	69,505		
D5	110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952,990	952,990	(4,818)	68,798	63,980	1,016,970	(28,408)	988,562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850)	-	-	-	-	-	-	-	(850)	898	48		
O1	非控制權益變動	-	-	-	-	-	-	-	-	-	-	-	(3,572)	(3,572)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8,521)	(8,521)	-	8,521	8,521	-	-	-		
Z1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477,016	\$ 4,770,163	\$ 181,715	\$ 980,063	\$ 251,175	\$ 1,223,208	\$ 2,454,446	(\$ 42,623)	\$ 258,445	\$ 215,822	\$ 7,622,146	\$ 275,419	\$ 7,897,56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主辦會計：



經辦會計：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010,079	\$ 713,443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77,735	322,691
A20200	攤銷費用	1,506	1,581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773)	111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19,381)	(424)
A20900	財務成本	22,062	27,313
A21200	利息收入	(1,257)	(1,351)
A21300	股利收入	(22,054)	(31,956)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份額	(58,447)	(13,867)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260)	36,341
A227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54,923)	-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350,036	-
A23800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27,199)	(20,879)
A23900	與合資間之未實現銷貨損失	-	(2,822)
A24000	與合資間之已實現銷貨利益	(750)	-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	735	(3,526)
A29900	處分子公司損失	-	165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34)	(12)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0,682)	(82,601)
A31130	應收票據	16,760	(46,302)
A31150	應收帳款	(104,024)	34,469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74,368	(26,602)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3,008)	23,872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91)	(522)
A31200	存 貨	(854,841)	859,762
A31230	預付款項	(72,360)	(147,51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568	(2,65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A32130	應付票據	\$ 986	\$ 508
A32150	應付帳款	259,610	(223,047)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2,350	-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61,854	90,940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8	137
A32200	負債準備	2,003	2,49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1,878	(2,751)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38,131)	(4,765)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856,233	1,502,23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187	1,262
A33200	收取之股利	22,054	31,956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2,495)	(27,81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47,188)	(63,99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609,791</u>	<u>1,443,644</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38,857
B000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37,785	-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700)	-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4,000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0,000)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0,027)	(82,386)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518	4,380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278)	-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880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797)	(876)
B055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56,454	-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6)	(13,869)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42,331)	(45,604)
B07600	收取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股利	<u>3,251</u>	<u>235</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9,141)</u>	<u>(74,383)</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31,463)	(311,652)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08,056)	(68,188)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	582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151)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 69,483)	(\$ 79,448)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572,420)	(238,508)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	(3,280)
C05500	處分子公司股權	-	(13,497)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3,572)	(41,458)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85,145)	(755,449)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105)	(362)
EEEE	現金淨增加(減少)	(314,600)	613,450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963,714	350,264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 649,114	\$ 963,71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主辦會計：



經辦會計：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 62 年 6 月 21 日。主要經營烷基苯(十二烷基)、正烯烴、烷酚(壬酚)及其衍生物之製造及加工買賣及其他有關事業之經營及投資。

本公司股票自 75 年 7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1 年 3 月 18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1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發布之生效日
「IFRS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3 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3)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4)

註 1：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首次

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 4：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3)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4)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4：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處分損益係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 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以及(2)前子公司之資產（含商譽）與負債及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合併公司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合併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二及附表七。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或合資）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

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合資係指合併公司與他公司具有聯合控制且對淨資產具有權利之聯合協議。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及合資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關聯企業及合資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及該合資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及合資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及該合資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及合資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及原合資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及該合資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及合資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合併公司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及合併公司與合資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及對合資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投資性不動產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十一)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

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三)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三。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

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四)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十五)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化學產品之銷售。由於商品於起運時，客戶對該商品已有使用之權利，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產品之預收款項，於產品起運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產品加工及發電服務，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十六) 租 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營業租賃所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係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對於不以單獨租賃處理之租賃修改，因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減使用權資產，並認列租賃部分或全面終止之損益；因其他修改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整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七)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八)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九)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據以計算應付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者，其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清償其負債及預期回收其資產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在我國之發展及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

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六、現金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679	\$ 1,519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648,435	962,195
	<u>\$ 649,114</u>	<u>\$ 963,714</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01%~0.05%	0.001%~0.26%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票	\$ 53,261	\$ -
－基金受益憑證	170,984	114,182
	<u>\$ 224,245</u>	<u>\$ 114,182</u>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雲豹能源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普通股	\$ 209,077	\$ 112,722
中日合成化學股份有		
限公司普通股	199,925	213,000
小計	<u>409,002</u>	<u>325,722</u>

(接次頁)

(承前頁)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國外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新加坡康華實業股份		
有限公司普通股	111,684	94,826
匿名組合投資		
日本電廠	<u>36,109</u>	<u>81,177</u>
小 計	<u>147,793</u>	<u>176,003</u>
	<u>\$ 556,795</u>	<u>\$ 501,725</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雲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日合成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新加坡康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之股票及日本電廠，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於 109 年 4 月，合併公司調整投資部位以分散風險，而按公允價值 38,857 仟元出售三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相關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 94 仟元則轉入保留盈餘。

於 110 年 8 月，日本電廠減資退回股款 37,785 仟元，相關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 8,521 仟元則轉入保留盈餘。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未上市（櫃）股票公允價值係由獨立評價師分別於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底進行之評價為基礎，該評價係參考經營規模、產品類型與被評價公司較相近之同業進行。分別產生評價利益 92,855 仟元及損失 21,574 仟元調整至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帳列其他權益項下）。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國內投資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 25,000	\$ 23,300
<u>非 流 動</u>		
國內投資		
原始到期日超過 1 年之定期存款	\$ 40,000	\$ -

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 0.82% 及 0.49%~1.07%。

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1 年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為年利率 0.82%~1.07%。

十、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非關係人	\$ 172,355	\$ 189,115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非關係人	\$ 990,673	\$ 889,757
減：備抵損失	(111)	(884)
	990,562	888,87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關係人	-	74,368
	\$ 990,562	\$ 963,241
<u>其他應收款</u>		
非關係人	\$ 48,774	\$ 25,699
關 係 人	713	522
	\$ 49,487	\$ 26,221

合併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約為 1 個月至 5 個月。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依據個別評估、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在接受新客戶之前，合併公司係根據該客戶基本資料，實地拜訪及勘察該客戶，將搜集資料整理評估後，決定授信額度。

合併公司採用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款項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款項，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包含應收帳款－關係人）之備抵損失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 ~ 30 天	逾期 31 ~ 215 天	逾期 216 ~ 364 天	逾期 超過 365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10%	-%	-%	-%	
總帳面金額	\$1,161,923	\$ 1,105	\$ -	\$ -	\$ -	\$ 1,163,028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111)	-	-	-	(111)
攤銷後成本	<u>\$1,161,923</u>	<u>\$ 994</u>	<u>\$ -</u>	<u>\$ -</u>	<u>\$ -</u>	<u>\$1,162,917</u>

109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 ~ 30 天	逾期 31 ~ 215 天	逾期 216 ~ 364 天	逾期 超過 365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10%	-%	-%	10%	
總帳面金額	\$1,144,398	\$ 7,631	\$ -	\$ -	\$ 1,211	\$ 1,153,240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763)	-	-	(121)	(884)
攤銷後成本	<u>\$1,144,398</u>	<u>\$ 6,868</u>	<u>\$ -</u>	<u>\$ -</u>	<u>\$ 1,090</u>	<u>\$1,152,356</u>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884	\$ 773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	111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773)	-
年底餘額	<u>\$ 111</u>	<u>\$ 884</u>

十一、存貨淨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原 料	\$ 1,147,529	\$ 808,814
物 料	347,045	388,881
在 製 品	121,337	74,603
製 成 品	1,543,769	985,590
商 品	<u>4,723</u>	<u>9,032</u>
	<u>\$ 3,164,403</u>	<u>\$ 2,266,920</u>

與存貨相關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 7,066,890	\$ 6,994,619
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	(27,199)	(20,879)
	<u>\$ 7,039,691</u>	<u>\$ 6,973,740</u>

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原油價格上升，帶動商品價格上揚所致。

十二、子 公 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10年 12月31日	109年 12月31日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和益化工）	和協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協環保科技）	石油化學工程之規劃設計、機械設備安裝買賣及家用液化石油氣之分銷及石化原料、製品之加工製造等業務。	100.00%	100.00%	
和益化工	聯超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聯超實業）	石油樹脂、多元酯樹脂等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80.25%	80.25%	3
和協環保科技			1.35%	1.35%	3
大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大勝化工）			0.49%	0.49%	3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10年 12月31日	109年 12月31日	
和益化工	大勝化工	農藥之製造及進出口業務、家庭殺蟲劑之製造及銷售、各種化學紙袋之製造及銷售等業務。	100.00%	100.00%	
和益化工	益聯糖業股份有限公司（益聯糖業）	糖類及調味品製造等業務。	85.34%	82.28%	4
大勝化工			4.88%	5.89%	4
聯超實業			1.55%	1.87%	4
和益化工	太平洋貯槽股份有限公司（太平洋貯槽）	經營倉儲業務及液體油槽之租賃業務等。	100.00%	100.00%	
和益化工	德菲雅股份有限公司（德菲雅）	食品買賣及烘焙等業務。	-	-	5
大勝化工	永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永勝能源）	主要經營業務為電池製造業、發電、輸電、配電機械製造業及能源技術服務業等。	50.00%	50.00%	1
大勝化工	Tecnica Cientifica De Guatemala S. A. (TCDG)	主要經營農藥及肥料之銷售業務。	73.75%	73.75%	
和協環保科技	永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永吉能源）	熱能供應業、清潔用品批發業、電器及機械之承裝、安裝及批發業等。	50.00%	50.00%	2
和協環保科技	永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永耀能源）	主要經營業務為電池製造業、發電、輸電、配電機械製造業及能源技術服務業等。	100.00%	100.00%	

備 註：

1. 大勝化工對永勝能源之持股為 50%，其餘 50%之股份由其他股東持有，經考量相對於其他股東所持有表決權之絕對多寡，判斷大勝化工具主導永勝能源攸關活動之實質能力，故本公司將其列為子公司。
2. 和協環保科技（原和協工程，於 109 年 11 月變更登記為和協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對永吉能源之持股為 50%，其餘 50%之股份由其他股東持有，經考量相對於其他股東所持有表決權之絕對多寡，判斷和協環保科技具主導永吉能源攸關活動之實質能力，故本公司將其列為子公司。
3. 本公司於 109 年 4 月收購聯超實業股票共 318 仟股，持股比例上升至 78.53%。另聯超實業於 109 年 12 月向其他股東買回流通在外股票共 1,967 仟股，買回後致本公司、和協環保科技及大勝化工持股比例分別上升至 80.25%、1.35%及 0.49%。
4. 益聯糖業（原益聯實業，於 109 年 2 月變更登記為益聯糖業股份有限公司），於 109 年 3 月及 110 年 5 月辦理現金增資，本公司分別認購 19,208

仟股及 20,000 仟股，計 192,082 仟元及 200,000 仟元，認購後持股比例分別為 82.28%及 85.34%。另大勝化工及聯超實業未依持股比例認購益聯糖業現金增資案，增資後持股比例分別下降至 5.89%、4.88%以及 1.87%、1.55%。

5. 德菲雅於 109 年 10 月辦理現金增資。本公司未參與認購，增資後持股比例下降至 20%，致喪失對其之控制能力，轉列為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處分德菲雅之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十。

(二)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三)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

子 公 司 名 稱	主 要 營 業 場 所	非控制權益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聯超實業	台灣屏東	17.91%	17.91%
益聯糖業	台灣台中	8.51%	10.30%

子 公 司 名 稱	分 配 予 非 控 制 權 益 之 損 益		非 控 制 權 益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聯超實業	\$ 9,374	\$ 3,325	\$ 204,757	\$ 198,304
益聯糖業	(38,325)	(21,194)	58,056	95,647
合 計	(\$ 28,951)	(\$ 17,869)	\$ 262,813	\$ 293,951

以下各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編製：

聯超實業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963,727	\$ 890,252
非流動資產	760,765	786,994
流動負債	(589,822)	(570,246)
非流動負債	(3,355)	(11,011)
權 益	<u>\$ 1,131,315</u>	<u>\$ 1,095,989</u>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926,558	\$ 897,685
非控制權益	<u>204,757</u>	<u>198,304</u>
	<u>\$ 1,131,315</u>	<u>\$ 1,095,989</u>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收入	<u>\$ 1,939,702</u>	<u>\$ 1,809,095</u>
本年度淨利	<u>\$ 52,334</u>	<u>\$ 16,853</u>
綜合損益總額	<u>\$ 53,112</u>	<u>\$ 19,852</u>
淨利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42,960	\$ 13,528
非控制權益	<u>9,374</u>	<u>3,325</u>
	<u>\$ 52,334</u>	<u>\$ 16,853</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43,599	\$ 15,990
非控制權益	<u>9,513</u>	<u>3,862</u>
	<u>\$ 53,112</u>	<u>\$ 19,852</u>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35,009)	\$ 309,508
投資活動	(26,594)	(29,815)
籌資活動	(43,044)	(257,625)
淨現金流入（出）	<u>(\$ 104,647)</u>	<u>\$ 22,068</u>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股利	<u>\$ 3,223</u>	<u>\$ 18,082</u>

益聯糖業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48,593	\$ 90,041
非流動資產	1,366,979	1,780,903
流動負債	(454,015)	(434,082)
非流動負債	(256,723)	(477,120)
權 益	<u>\$ 704,834</u>	<u>\$ 959,742</u>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646,778	\$ 864,095
非控制權益	<u>58,056</u>	<u>95,647</u>
	<u>\$ 704,834</u>	<u>\$ 959,742</u>

(接次頁)

(承前頁)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收入	\$ 50,463	\$ 232,221
本年度淨損	(\$ 454,908)	(\$ 208,536)
綜合損益總額	(\$ 454,908)	(\$ 208,536)
淨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416,583)	(\$ 187,342)
非控制權益	(38,325)	(21,194)
	(\$ 454,908)	(\$ 208,53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416,583)	(\$ 187,342)
非控制權益	(38,325)	(21,194)
	(\$ 454,908)	(\$ 208,536)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12,468)	(\$ 39,263)
投資活動	(22,616)	(20,836)
籌資活動	24,913	60,903
淨現金流入（出）	(\$ 10,171)	\$ 804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股利	\$ -	\$ -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投資關聯企業	\$ 91,363	\$ 63,221
投資合資	704,489	662,544
	\$ 795,852	\$ 725,765
(一) 投資關聯企業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 91,363	\$ 63,221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10年度	109年度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及綜合損益		
總額	\$ 9,715	\$ 4,044

(二) 投資合資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合資	<u>\$ 704,489</u>	<u>\$ 662,544</u>
個別不重大之合資彙總資訊		
	110年度	109年度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及綜合損益		
總額	<u>\$ 48,732</u>	<u>\$ 9,823</u>
上述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七「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及附表八「大陸投資資訊」。		

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自 用	<u>\$ 3,897,733</u>					<u>\$ 4,419,613</u>	
	未完工程						
	自有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及待驗設備	合計
成 本							
109年1月1日餘額	\$ 917,196	\$ 1,200,969	\$ 6,457,146	\$ 82,226	\$ 429,646	\$ 2,707	\$ 9,089,890
增 添	-	3,692	46,806	1,151	19,291	11,446	82,386
處 分	-	(119)	(53,719)	(3,101)	(2,028)	-	(58,967)
重 分 類	-	-	18,821	-	12,574	(2,736)	28,659
淨兌換差額	-	-	(1,338)	(36)	-	-	(1,374)
處分子公司	-	(302)	(3,477)	-	(81)	-	(3,860)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917,196</u>	<u>\$ 1,204,240</u>	<u>\$ 6,464,239</u>	<u>\$ 80,240</u>	<u>\$ 459,402</u>	<u>\$ 11,417</u>	<u>\$ 9,136,734</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9年1月1日餘額	\$ -	\$ 238,149	\$ 3,891,073	\$ 64,013	\$ 266,516	\$ -	\$ 4,459,751
折舊費用	-	28,198	219,281	3,724	26,198	-	277,401
處 分	-	(119)	(13,417)	(2,748)	(1,962)	-	(18,246)
淨兌換差額	-	-	(1,104)	(16)	-	-	(1,120)
處分子公司	-	(151)	(474)	-	(40)	-	(665)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266,077</u>	<u>\$ 4,095,359</u>	<u>\$ 64,973</u>	<u>\$ 290,712</u>	<u>\$ -</u>	<u>\$ 4,717,121</u>
109年12月31日淨額	<u>\$ 917,196</u>	<u>\$ 938,163</u>	<u>\$ 2,368,880</u>	<u>\$ 15,267</u>	<u>\$ 168,690</u>	<u>\$ 11,417</u>	<u>\$ 4,419,613</u>
成 本							
110年1月1日餘額	\$ 917,196	\$ 1,204,240	\$ 6,464,239	\$ 80,240	\$ 459,402	\$ 11,417	\$ 9,136,734
增 添	-	4,038	46,479	2,120	5,240	6,565	64,442
處 分	-	-	(32,423)	(1,727)	(467)	-	(34,617)
重 分 類	(18,857)	(14,825)	45,842	765	1,948	(15,777)	(904)
淨兌換差額	-	-	(417)	(9)	-	-	(426)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898,339</u>	<u>\$ 1,193,453</u>	<u>\$ 6,523,720</u>	<u>\$ 81,389</u>	<u>\$ 466,123</u>	<u>\$ 2,205</u>	<u>\$ 9,165,229</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0年1月1日餘額	\$ -	\$ 266,077	\$ 4,095,359	\$ 64,973	\$ 290,712	\$ -	\$ 4,717,121
折舊費用	-	27,652	185,599	3,024	21,995	-	238,270
減損損失	-	103,553	243,578	-	3	-	347,134
處 分	-	-	(32,190)	(1,719)	(450)	-	(34,359)
重 分 類	-	(321)	-	-	-	-	(321)
淨兌換差額	-	-	(343)	(6)	-	-	(349)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396,961</u>	<u>\$ 4,492,003</u>	<u>\$ 66,272</u>	<u>\$ 312,260</u>	<u>\$ -</u>	<u>\$ 5,267,496</u>
110年12月31日淨額	<u>\$ 898,339</u>	<u>\$ 796,492</u>	<u>\$ 2,031,717</u>	<u>\$ 15,117</u>	<u>\$ 153,863</u>	<u>\$ 2,205</u>	<u>\$ 3,897,733</u>

子公司益聯糖業之產品於市場上銷售情況欠佳，預期用於生產該產品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未來現金流入減少，致其可回收金額 1,094,159 千元小於帳面金額，故於 110 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347,134 千元，該減損損失已列入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合併公司係以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決定不動產及動產設備之可回收金額，相關公允價值係以成本法決定。不動產主要假設包含估計重置成本（營造價格加計費用及利潤率）及物理性折減，屬於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動產設備主要假設包含估計重置（製）成本、物理性折減及經濟性折減，屬於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

子公司大勝化工 87 年購入荊桐鄉大埔尾地號 4705 之農地，金額 5,611 千元，於 94 年度經資產減損評估後認列損失 3,459 千元，帳面淨額 2,152 千元。由於法令限制法人身份不得擁有農地所有權，乃暫由張翠玲登記為所有權人。合併公司（以下簡稱甲方）與張翠玲（簡稱乙方），分別訂有土地使用合約書及信託切結書，雙方約定乙方無償提供甲方使用。

子公司大勝化工 101 年購入荊桐鄉大埔尾地號 4704 之農地，金額 4,223 千元。由於法令限制法人身份不得擁有農地所有權，乃暫由林春成登記為所有權人。合併公司（以下簡稱甲方）與林春成（簡稱乙方），分別訂有土地使用合約書及信託切結書，雙方約定乙方無償提供甲方使用。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廠房主建物	2 至 60 年
管線設備	3 至 50 年
隔間及圍牆	2 至 50 年
機器設備	2 至 50 年
運輸設備	2 至 30 年
其他設備	2 至 30 年

合併公司自 110 年 1 月 1 日起變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耐用年限，變更後之耐用年限較能反映資產之經濟實質、合理分攤成本，以利提供可靠且更攸關之資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估計耐用年限延長 2 年至 27 年。此一估計變

動使 110 年度之折舊費用減少 29,613 仟元。

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自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五。

十五、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 地	\$ 255,494	\$ 265,321
建 築 物	9,650	12,328
機器設備	29,054	53,296
運輸設備	6,578	3,478
	<u>\$ 300,776</u>	<u>\$ 334,423</u>
	110年度	109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43,706</u>	<u>\$ 53,756</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 地	\$ 6,300	\$ 6,408
建 築 物	2,979	4,857
機器設備	24,943	28,399
運輸設備	4,696	5,375
	<u>\$ 38,918</u>	<u>\$ 45,039</u>

(二) 租賃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u>\$ 38,354</u>	<u>\$ 63,411</u>
非 流 動	<u>\$ 267,848</u>	<u>\$ 275,071</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土 地	0.90%~1.62%	0.90%~1.62%
建 築 物	0.67%~2.29%	0.90%~2.29%
機器設備	0.67%~0.92%	0.80%~0.99%
運輸設備	0.67%~2.29%	0.88%~2.29%

(三) 其他租賃資訊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2,875</u>	<u>\$ 3,434</u>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346</u>	<u>\$ 417</u>
不計入租賃負債之變動租賃 給付費用	<u>\$ 4,195</u>	<u>\$ 4,958</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81,664)</u>	<u>(\$ 93,307)</u>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資產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資產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六、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建	築	物	合	計
成 本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u>\$ 8,072</u>		<u>\$ 10,424</u>			<u>\$ 18,496</u>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8,072</u>		<u>\$ 10,424</u>			<u>\$ 18,496</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5,218			\$ 5,218	
折舊費用	-		251			251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5,469</u>			<u>\$ 5,469</u>	
109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8,072</u>		<u>\$ 4,955</u>			<u>\$ 13,027</u>	
成 本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072		\$ 10,424			\$ 18,496	
處 分	(907)		(4,894)			(5,801)	
重 分 類	<u>18,857</u>		<u>14,825</u>			<u>33,682</u>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6,022</u>		<u>\$ 20,355</u>			<u>\$ 46,377</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5,469			\$ 5,469	
折舊費用	-		547			547	
處 分	-		(4,270)			(4,270)	
重 分 類	<u>-</u>		<u>321</u>			<u>321</u>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2,067</u>			<u>\$ 2,067</u>	
110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26,022</u>		<u>\$ 18,288</u>			<u>\$ 44,310</u>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32 年至 50 年
電梯設備	15 年

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第 1 年	\$ 467	\$ 1,407
第 2 年	297	960
第 3 年	-	480
	<u>\$ 764</u>	<u>\$ 2,847</u>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於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係參考鄰近地點之市場行情。其公允價值分別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自有土地及建築物	<u>\$ 83,880</u>	<u>\$ 71,194</u>

合併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五。

十七、商 譽

	110年度	109年度
<u>成 本</u>		
年初及年底餘額	<u>\$ 94,799</u>	<u>\$ 94,799</u>
<u>累計減損損失</u>		
年初餘額	\$ -	\$ -
本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u>2,902</u>	<u>-</u>
年底餘額	<u>\$ 2,902</u>	<u>\$ -</u>
年底淨額	<u>\$ 91,897</u>	<u>\$ 94,799</u>

(一) 商譽分攤至按營運部門辨認之合併公司現金產生單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石油樹脂部門	\$ 91,897	\$ 91,897
其他部門	<u>-</u>	<u>2,902</u>
	<u>\$ 91,897</u>	<u>\$ 94,799</u>

(二) 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所辨認之現金產生單位，可回收金額係依據使用價值評估，而使用價值係依據管理階層已核准之未來五年度財務預測之稅前現金流量為估計基礎。合併公司因石油樹脂部門其使用價值之可收回金額超過帳面金額，故商譽並未發生減損；經評估其他部門之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金額，故於 110 年度認列商譽減損 2,902 仟元。

十八、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其 他	合 計
<u>成 本</u>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754	\$ 3,267	\$ 11,021
單獨取得	988	-	988
處 分	(4,417)	-	(4,417)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325</u>	<u>\$ 3,267</u>	<u>\$ 7,592</u>
<u>累計攤銷</u>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051	\$ 939	\$ 7,990
攤銷費用	928	653	1,581
處 分	(4,417)	-	(4,417)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562</u>	<u>\$ 1,592</u>	<u>\$ 5,154</u>
109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763</u>	<u>\$ 1,675</u>	<u>\$ 2,438</u>
<u>成 本</u>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325	\$ 3,267	\$ 7,592
單獨取得	1,797	-	1,797
處 分	(646)	-	(646)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476</u>	<u>\$ 3,267</u>	<u>\$ 8,743</u>
<u>累計攤銷</u>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562	\$ 1,592	\$ 5,154
攤銷費用	853	653	1,506
處 分	(646)	-	(646)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769</u>	<u>\$ 2,245</u>	<u>\$ 6,014</u>
110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707</u>	<u>\$ 1,022</u>	<u>\$ 2,729</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 2 至 5 年耐用年數計提。

十九、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預付設備款	\$ 65,171	\$ 51,454
存出保證金	\$ 6,548	\$ 5,561
質押定期存款（附註三五）	\$ 43,302	\$ 83,265
其 他	117	138
	<u>\$ 43,419</u>	<u>\$ 83,403</u>

二十、 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1)	\$ 1,627,085	\$ 1,760,118
關係人借款(2)	360	-
	<u>\$ 1,627,445</u>	<u>\$ 1,760,118</u>

1.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0.51%~2.35%及 0.52%~1.46%。
2. 其他關係人借款之利息費用係依照流通在外借款餘額乘以年利率 2.37% 計算。

（二） 長期借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 209,480	\$ 314,299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6,205	9,442
	215,685	323,741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212,404)	(108,056)
	<u>\$ 3,281</u>	<u>\$ 215,685</u>
有效年利率	<u>1.37%-2.66%</u>	<u>1.37%-2.66%</u>

上述擔保借款係以合併公司自有土地、建築物及機器設備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三五）。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長期借款之餘額，係以按月攤還及按季攤還方式清償，到期期間為 111 年 7 月至 112 年 11 月。

二一、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應付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u>\$ 12,647</u>	<u>\$ 11,661</u>
<u>應付帳款</u>		
非關係人	\$460,987	\$201,801
關 係 人	<u>12,308</u>	<u>-</u>
	<u>\$473,295</u>	<u>\$201,801</u>

二二、其他負債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	\$ 367,560	\$ 266,234
應付董監酬金	34,095	23,481
應付員工酬勞	38,848	28,501
應付利息	790	1,223
應付勞務費	5,266	6,728
其他應付費用	165,151	112,301
應付設備款	17,290	50,002
其 他	<u>20,192</u>	<u>18,000</u>
	<u>\$ 649,192</u>	<u>\$ 506,470</u>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u>\$ 155</u>	<u>\$ 137</u>
其他負債		
合約負債	\$ 50,893	\$ 16,622
退款負債	4,138	5,456
暫 收 款	-	841
其 他	<u>2,448</u>	<u>2,596</u>
	<u>\$ 57,479</u>	<u>\$ 25,515</u>

二三、 負債準備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員工福利	<u>\$ 27,701</u>	<u>\$ 25,698</u>

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的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員工福利，於相關員工享有既得權利時認列當期損益，並於次期員工實際休假時沖減之。

二四、 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合併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15%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及華南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87,808	\$216,87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59,524)	(143,532)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28,284</u>	<u>\$ 73,345</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u>\$ 236,895</u>	<u>(\$ 164,665)</u>	<u>\$ 72,230</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280	-	2,280
利息費用（收入）	<u>1,478</u>	<u>(1,025)</u>	<u>453</u>
認列於損益	<u>3,758</u>	<u>(1,025)</u>	<u>2,733</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 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5,254)	(5,254)
精算損益－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1	-	1
精算損益－財務假設變 動	6,170	-	6,170
精算損益－經驗調整	<u>4,963</u>	<u>-</u>	<u>4,963</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1,134</u>	<u>(5,254)</u>	<u>5,880</u>
雇主提撥	<u>-</u>	<u>(9,040)</u>	<u>(9,040)</u>
福利支付	<u>(10,787)</u>	<u>10,787</u>	<u>-</u>
清 償	<u>(24,123)</u>	<u>25,665</u>	<u>1,542</u>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216,877</u>	<u>(143,532)</u>	<u>73,345</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 1,873	\$ -	\$ 1,873
利息費用（收入）	<u>605</u>	<u>(389)</u>	<u>216</u>
認列於損益	<u>2,478</u>	<u>(389)</u>	<u>2,089</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 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1,722)	(1,722)
精算損益－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449	(254)	195
精算損益－財務假設變 動	(6,094)	-	(6,094)
精算損益－經驗調整	<u>691</u>	<u>-</u>	<u>691</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4,954)</u>	<u>(1,976)</u>	<u>(6,930)</u>
雇主提撥	<u>-</u>	<u>(4,828)</u>	<u>(4,828)</u>
福利支付	<u>(18,952)</u>	<u>18,952</u>	<u>-</u>
清 償	<u>(107,641)</u>	<u>72,249</u>	<u>(35,392)</u>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87,808</u>	<u>(\$ 59,524)</u>	<u>\$ 28,284</u>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0.48%~0.70%	0.20%~0.3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70%~3.00%	3.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增加 0.25%	(\$ 1,736)	(\$ 4,166)
減少 0.25%	\$ 1,792	\$ 4,301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增加 0.25%	\$ 1,748	\$ 4,176
減少 0.25%	(\$ 1,702)	(\$ 4,068)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1,367	\$ 3,493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3~9年	4~9年

二五、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900,000</u>	<u>900,000</u>
額定股本	<u>\$ 9,000,000</u>	<u>\$ 9,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477,016</u>	<u>477,016</u>
已發行股本	<u>\$ 4,770,163</u>	<u>\$ 4,770,163</u>

(二) 資本公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145,488	\$145,488
庫藏股票交易	8,625	8,625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數 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12,076	12,076
受贈資產	124	124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 動數(2)	<u>15,402</u>	<u>16,252</u>
	<u>\$181,715</u>	<u>\$182,565</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七之(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得依整體資本預算規劃，分派 40%至 60% 股票股利以保留所需資金，餘額以現金股利方式分派。如當年度未有較大之資本預算規劃或需充實營運資金時得全部以現金股利分派之。換言之，如當年度有擴充建廠計畫需大量資金時，得全部以股票股利分派之。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首次採用 IFRSs 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嗣後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配盈餘。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期發生之帳列其他權益減項淨額與前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淨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分派盈餘。

本公司於 110 年 7 月 22 日及 109 年 6 月 11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9 及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54,945</u>	<u>\$ 21,526</u>
現金股利	<u>\$ 572,420</u>	<u>\$ 238,508</u>
每股現金股利（元）	<u>\$ 1.20</u>	<u>\$ 0.50</u>

本公司 111 年 3 月 18 日董事會擬議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0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94,447</u>
現金股利	<u>\$715,524</u>
每股現金股利（元）	<u>\$ 1.50</u>

另本公司董事會決議 110 年度以資本公積 95,403 仟元發放現金。

有關 110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1 年 6 月 17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u>(\$ 37,805)</u>	<u>(\$ 38,790)</u>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		
算差額	(6,023)	1,231
所得稅影響數	<u>1,205</u>	<u>(246)</u>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4,818)</u>	<u>985</u>
年底餘額	<u>(\$ 42,623)</u>	<u>(\$ 37,805)</u>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u>\$ 181,126</u>	<u>\$ 198,655</u>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權益工具	92,855	(21,574)
所得稅影響數	<u>(24,057)</u>	<u>3,951</u>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68,798</u>	<u>(17,623)</u>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		
移轉至保留盈餘	<u>8,521</u>	<u>94</u>
年底餘額	<u>\$ 258,445</u>	<u>\$ 181,126</u>

(五) 非控制權益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u>\$ 306,501</u>	<u>\$ 365,949</u>
本年度淨損	(28,530)	(15,13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18)	(30)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140	537
子公司現金增資	-	918
處分子公司(附註三十)	-	(5,402)
子公司買回庫藏股	-	(23,600)
收購子公司非控制權益(附註		
三一)	-	(4,146)
(接次頁)		

(承前頁)

	110年度	109年度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898	6,181
子公司分配現金股利予非控制權益	(<u>3,572</u>)	(<u>18,776</u>)
年底餘額	<u>\$ 275,419</u>	<u>\$ 306,501</u>

二六、收 入

	110年度	109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 9,173,115	\$ 8,454,020
勞務收入	6,998	6,309
發電收入	<u>19,041</u>	<u>21,500</u>
	<u>\$ 9,199,154</u>	<u>\$ 8,481,829</u>

(一) 合約餘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應收票據（附註十）	<u>\$ 172,355</u>	<u>\$ 189,115</u>	<u>\$ 142,813</u>
應收帳款總額（附註十）	<u>\$ 990,673</u>	<u>\$ 889,757</u>	<u>\$ 928,215</u>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十）	<u>\$ -</u>	<u>\$ 74,368</u>	<u>\$ 48,057</u>
合約負債（附註二二）			
商品銷售	<u>\$ 50,893</u>	<u>\$ 16,622</u>	<u>\$ 30,530</u>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收入細分資訊請參閱附註四一。

二七、淨 利

(一) 利息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存款	\$ 1,199	\$ 1,270
其 他	<u>58</u>	<u>81</u>
	<u>\$ 1,257</u>	<u>\$ 1,351</u>

(二) 其他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租賃收入		
營業租賃	\$ 1,802	\$ 1,125
股利收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22,054	31,956
補助收入	2,883	17,619
其 他	<u>25,875</u>	<u>15,457</u>
	<u>\$ 52,614</u>	<u>\$ 66,157</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金融資產損益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9,381	\$ 42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損失)	260	(36,341)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54,923	-
淨外幣兌換損失	(10,936)	(9,4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註)	(350,036)	-
其 他	<u>(12,465)</u>	<u>(4,145)</u>
	<u>(\$298,873)</u>	<u>(\$ 49,462)</u>

註：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係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347,134 仟元及商譽減損損失 2,902 仟元，請參閱附註十四及十七。

(四) 財務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17,297	\$ 22,262
租賃負債	4,765	5,050
其 他	<u>-</u>	<u>1</u>
	<u>\$ 22,062</u>	<u>\$ 27,313</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 <u>1</u>	\$ <u>10</u>
利息資本化利率	<u>0.12%</u>	<u>0.11%~0.17%</u>

(五) 折舊與攤銷

	110年度	109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242,916	\$279,695
營業費用	<u>34,819</u>	<u>42,996</u>
	<u>\$277,735</u>	<u>\$322,691</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245	\$ 1,076
營業費用	<u>261</u>	<u>505</u>
	<u>\$ 1,506</u>	<u>\$ 1,581</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20,534	\$ 20,840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二 四）	(11,497)	4,275
其他員工福利	<u>930,679</u>	<u>787,607</u>
合計	<u>\$ 939,716</u>	<u>\$ 812,722</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32,196	\$ 553,689
營業費用	<u>307,520</u>	<u>259,033</u>
	<u>\$ 939,716</u>	<u>\$ 812,722</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 2.50%及不高於 2.50%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10 及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1 年 3 月 18 日及 110 年 3 月 19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0年度	109年度
員工酬勞	2.50%	2.50%
董事酬勞	2.50%	2.50%

金 額

	110年度	109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26,953	\$ 18,479
董事酬勞	26,953	18,47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9 及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9 及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 外幣兌換損益

	110年度	109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69,969	\$ 70,710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80,905)	(80,110)
淨 損 失	(\$ 10,936)	(\$ 9,400)

二八、 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當年度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41,217	\$ 187,286
未分配盈餘加徵	1,663	709
以前年度之調整	2,172	3,355
投資抵減	(3,586)	(3,800)
	<u>141,466</u>	<u>187,550</u>

(接次頁)

(承前頁)

	110年度	109年度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50,629)	(12,790)
以前年度之調整	<u>185</u>	<u>(977)</u>
	(<u>50,444</u>)	(<u>13,767</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91,022</u>	<u>\$ 173,783</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稅前淨利	<u>\$ 1,010,079</u>	<u>\$ 713,443</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143,485	\$ 128,608
免稅所得	(18,554)	(7,93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份額	(130,430)	12,392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74,535	114
未分配盈餘加徵	1,663	709
投資抵減	(3,586)	(3,800)
未使用虧損扣抵	26,254	41,367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2,357	2,326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4,702</u>)	<u>-</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91,022</u>	<u>\$ 173,783</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0年度	109年度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1,205)	\$ 246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損益	24,057	(3,951)
—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		
數	<u>1,387</u>	<u>(1,176)</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		
稅	<u>\$ 24,239</u>	<u>(\$ 4,881)</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9,948	\$ 14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52,209	\$ 147,997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0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稅上提前認列銷貨收入	\$ 38,539	(\$ 7,902)	\$ -	\$ 30,637
未實現兌換損失	833	(101)	-	732
未實現銷貨成本	21,667	(7,268)	-	14,399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3,401	(738)	-	2,663
未實現應付休假給付	4,820	689	-	5,50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33,242	58,563	-	91,805
處分海外投資利益	5,027	-	-	5,027
未實現銷貨毛損	402	(150)	-	252
未實現存貨報廢損失	113	(113)	-	-
未實現資產報廢損失	5	(5)	-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 損失	-	580	-	58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損失	12,837	\$ -	1,205	14,042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41,864	-	(1,387)	40,47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未實現評價損失	-	-	2,657	2,657
	<u>\$ 162,750</u>	<u>\$ 43,555</u>	<u>\$ 2,475</u>	<u>\$ 208,780</u>

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

暫時性差異				
稅上提前認列銷貨成本	\$ 27,876	(\$ 5,360)	\$ -	\$ 22,516
未實現兌換利益	1,544	(1,057)	-	48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收益	14,799	(472)	-	14,32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3,356	-	26,714	30,070
土地重估增值	<u>172,429</u>	<u>-</u>	<u>-</u>	<u>172,429</u>
	<u>\$ 220,004</u>	<u>(\$ 6,889)</u>	<u>\$ 26,714</u>	<u>\$ 239,829</u>

109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稅上提前認列銷貨收入	\$ 15,247	\$ 23,292	\$ -	\$ 38,539
未實現兌換損失	1,834	(1,001)	-	833
未實現銷貨成本	10,072	11,595	-	21,667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7,913	(4,512)	-	3,401
未實現應付休假給付	4,321	499	-	4,82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34,419	(1,177)	-	33,242
處分海外投資利益	5,027	-	-	5,027
修繕費資本化	16	(16)	-	-
未實現銷貨毛損	-	402	-	402
未實現存貨報廢損失	-	113	-	113
未實現資產報廢損失	-	5	-	5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損失	13,083	-	(246)	12,837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u>40,688</u>	<u>-</u>	<u>1,176</u>	<u>41,864</u>
	\$ 132,620	\$ 29,200	\$ 930	\$ 162,750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稅上提前認列銷貨成本	\$ 13,011	\$ 14,865	\$ -	\$ 27,876
未實現兌換利益	532	1,012	-	1,54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收益	15,219	(420)	-	14,79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7,307	-	(3,951)	3,356
土地重估增值	172,429	-	-	172,429
使用權資產	24	(24)	-	-
	<u>\$ 208,522</u>	<u>\$ 15,433</u>	<u>(\$ 3,951)</u>	<u>\$ 220,004</u>

(五)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金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 749,748	\$ 618,478
存貨跌價損失	5	23,516
	<u>\$ 749,753</u>	<u>\$ 641,994</u>

(六)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 4,769	111 年度
15,457	112 年度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20,113	113 年度
21,044	114 年度
30,242	115 年度
55,169	116 年度
94,367	117 年度
170,484	118 年度
206,833	119 年度
<u>131,270</u>	120 年度
<u>\$749,748</u>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聯超實業、和協環保科技、永吉能源、益聯糖業、大勝化工及永勝能源截至 108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永耀能源截至 109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太平洋貯槽及 TCDG 業已依當地稅捐稽徵機關規定期限完成 109 年度所得稅申報。

二九、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0年度	109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1.99</u>	<u>\$ 1.16</u>
稀釋每股盈餘	<u>\$ 1.98</u>	<u>\$ 1.16</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0年度	109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u>\$947,587</u>	<u>\$554,790</u>
<u>股 數</u>		單位：仟股
	110年度	109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477,016	477,01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1,423</u>	<u>1,327</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478,439</u>	<u>478,343</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三十、處分子公司

合併公司未參與德菲雅 109 年 10 月之現金增資，致對德菲雅喪失控制力。

(一) 對喪失控制之資產及負債之分析

	德	菲	雅
流動資產			
現金	\$	13,497	
其他流動資產		2,424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195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03	
流動負債			
預收款項	(	8,356)	
其他流動負債	(	2,021)	
處分之淨資產	\$	<u>9,842</u>	

(二) 處分子公司之損失

	德	菲	雅
收取之對價	\$	-	
加：非控制權益		5,402	
喪失控制之公允價值		4,275	
減：處分之淨資產	(	<u>9,842</u>)	
處分損失	(	<u>\$ 165</u>)	

(三)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德	菲	雅
處分之現金餘額	\$	<u>13,497</u>	

三一、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

合併公司於 109 年 3 月未按持股比例認購益聯糖業現金增資股權，致綜合持股比例由 88.29%上升至 89.67%。

合併公司於 109 年 4 月收購聯超實業股權，致綜合持股比例由 79.99% 上升至 80.33%。

聯超實業於 109 年 12 月向其他股東買回流通在外股票共 1,967 仟股，致合併公司綜合持股比例由 80.33% 上升至 82.09%。

合併公司於 110 年 5 月未按持股比例認購益聯糖業現金增資股權，致綜合持股比例由 89.70% 上升至 91.49%。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合併公司對該子公司之控制，合併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110 年度

	<u>益 聯 糖 業</u>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對 權益變動計算應（轉入）轉出 非控制權益之金額	(\$ <u>888</u>)
	<u>益 聯 糖 業</u>
<u>權益交易差額調整科目</u> 資本公積－認列對子公司所有 權權益變動數	(\$ <u>888</u>)

109 年度

	聯 超 實 業	益 聯 糖 業	
給付之現金對價	(\$ 3,280)	\$ -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對權益變動計算應（轉入）轉出非控制權益之金額	4,369	(6,404)	
權益交易差額	<u>\$ 1,089</u>	<u>(\$ 6,404)</u>	
	聯 超 實 業	益 聯 糖 業	合 計
權益交易差額調整科目			
資本公積－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866	\$ -	\$ 866
資本公積－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223	(6,404)	(6,181)
	<u>\$ 1,089</u>	<u>(\$ 6,404)</u>	<u>(\$ 5,315)</u>

三二、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依據目前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規劃合併公司未來期間所需營運資金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以保障公司永續經營、追求股東長期利益及穩定經營績效為目標，並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三三、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0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國內未上市				
(櫃) 股票	\$ -	\$ 53,261	\$ -	\$ 53,261
－基金受益憑證	<u>170,984</u>	<u>-</u>	<u>-</u>	<u>170,984</u>
合 計	<u>\$ 170,984</u>	<u>\$ 53,261</u>	<u>\$ -</u>	<u>\$ 224,245</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				
(櫃) 股票	\$ -	\$ 209,077	\$ 199,925	\$ 409,002
－國外未上市				
(櫃) 股票	-	-	111,684	111,684
－匿名組合投資	<u>-</u>	<u>36,109</u>	<u>-</u>	<u>36,109</u>
合 計	<u>\$ -</u>	<u>\$ 245,186</u>	<u>\$ 311,609</u>	<u>\$ 556,795</u>

109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u>\$ 114,182</u>	<u>\$ -</u>	<u>\$ -</u>	<u>\$ 114,182</u>

(接次頁)

(承前頁)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				
（櫃）股票	\$ -	\$ 112,722	\$ 213,000	\$ 325,722
－國外未上市				
（櫃）股票	-	-	94,826	94,826
－匿名組合投資	-	81,177	-	81,177
合 計	\$ -	\$ 193,899	\$ 307,826	\$ 501,725

110 及 109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及匿名組合投資係採市場法評估其公允價值。

3.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0 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 融 資 產 權 益 工 具
金 融 資 產	
年初餘額	\$307,82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損益）	3,783
年底餘額	\$311,609

109 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 融 資 產 權 益 工 具
金 融 資 產	
年初餘額	\$310,62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損益）	(2,795)
年底餘額	\$307,826

4. 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 (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國內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估算公允價值，採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當乘數、特殊風險折價、非上市折價及控制權溢價增加，該等投資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率	10.55%	9.24%
終值成長率	2.00%	2.00%
折價調整	30.00%	30.00%

若為反映合理可能之替代假設而變動下列輸入值，在所有其他輸入值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投資公允價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率		
增加 1%	<u>(\$ 16,432)</u>	<u>(\$ 20,584)</u>
減少 1%	<u>\$ 20,761</u>	<u>\$ 27,210</u>
終值成長率		
增加 1%	<u>\$ 13,252</u>	<u>\$ 21,114</u>
減少 1%	<u>(\$ 10,425)</u>	<u>(\$ 16,432)</u>
折價調整		
增加 1%	<u>(\$ 2,827)</u>	<u>(\$ 3,004)</u>
減少 1%	<u>\$ 2,827</u>	<u>\$ 3,004</u>

-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國外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用現金流量折現法估算公允價值，採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長期營收成長率、加權平均資金成本及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當加權平均資金成本增加，該等投資公允價值將會減少。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長期收入成長率	2.00%	2.00%
加權資金成本率	9.97%	11.54%
流動性折價率	25.00%	25.00%

若為反映合理可能之替代假設而變動下列輸入值，在所有其他輸入值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投資公允價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長期收入成長率		
增加 1%	\$ 1,913	\$ 6,822
減少 1%	(\$ 1,486)	(\$ 5,527)
加權資金成本率		
增加 1%	(\$ 1,727)	(\$ 5,527)
減少 1%	\$ 2,219	\$ 6,822
流動性折價率		
增加 1%	(\$ 343)	(\$ 1,264)
減少 1%	\$ 343	\$ 1,264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價值衡量	\$ 224,245	\$ 114,18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1）	1,978,578	2,256,34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權益工具投資	556,795	501,725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2）	2,978,419	2,803,928

註 1： 餘額係包含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淨額、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 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其他應付款—關係人、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及長期借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權益工具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借款及租賃負債。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匯率風險之管理，以避險為目的，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之交易。匯率風險管理策略為定期檢視各種幣別資產及負債之淨部位，並對該淨部位進行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三九。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歐元及日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合併公司之貨幣性項目匯率風險主要源自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外幣計價銀行存款、應收付款項、其他應收付款項及銀行借款，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為匯率升值或貶值 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於 110 及 109 年度當新台幣相對於外幣升值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稅前淨利或權益將分別減少 2,104 仟元及增加 1,157 仟元，反之當新台幣相對於外幣貶值 1%，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無法代表匯率固有風險，因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無法反映期中暴險情形。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67,000	\$ 75,300
－金融負債	1,140,144	690,923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627,068	935,648
－金融負債	1,009,188	1,731,418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 10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 3,821 仟元及 7,958 仟元，反之利率減少 100 基點，其對稅前淨利將為同金額之負數，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存款及變動利率借款淨部位。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持有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證券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合併公司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但指派相關人員監督價格風險並評估何時須增加被避險之避險部位。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10 及 109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分別上升／下跌而分別增加／減少 2,242 仟元及 1,142 仟元。110 及 109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分別上升／下跌而增加／減少 5,568 仟元及 5,017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另因流動資金及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信用評等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10 年 12 月 31 日

	要 求 即 付 或 短於 1 年以內	1 至 2 年	2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1,135,289	\$ -	\$ -	\$ -
租賃負債	42,840	11,669	29,909	320,182
浮動利率工具	1,011,059	1,607	-	-
固定利率工具	<u>833,789</u>	<u>1,730</u>	<u>-</u>	<u>-</u>
	<u>\$ 3,022,977</u>	<u>\$ 15,006</u>	<u>\$ 29,909</u>	<u>\$ 320,182</u>

109 年 12 月 31 日

	要 求 即 付 或 短於 1 年以內	1 至 2 年	2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720,069	\$ -	\$ -	\$ -
租賃負債	68,827	11,046	29,926	333,541
浮動利率工具	1,525,924	211,438	1,607	-
固定利率工具	<u>349,848</u>	<u>1,916</u>	<u>1,730</u>	<u>-</u>
	<u>\$ 2,664,668</u>	<u>\$ 224,400</u>	<u>\$ 33,263</u>	<u>\$ 333,541</u>

(2) 融資額度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無擔保銀行融資額度</u>		
－已動用金額	\$ 1,633,290	\$ 1,769,560
－未動用金額	<u>3,752,710</u>	<u>3,386,440</u>
	<u>\$ 5,386,000</u>	<u>\$ 5,156,000</u>
<u>有擔保銀行融資額度</u>		
－已動用金額	\$ 209,480	\$ 314,299
－未動用金額	<u>112,899</u>	<u>488,101</u>
	<u>\$ 322,379</u>	<u>\$ 802,400</u>

三四、關係人交易

合併公司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u>
Soft Chemical Corp. (SCC)	關聯企業
德 菲 雅	關聯企業(109年11月前為子公司)
Soft Industry Corp. (SIC)	合 資
長春和益精細化工常熟有限公司 (長春和益)	合 資
新本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新本實業)	其他關係人(自109年6月起本公司之董事長擔任該公司之董事)
美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美倫投資)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之董事長擔任該公司之監察人)

(二) 營業收入

<u>帳 列 項 目</u>	<u>關 係 人 類 別</u>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銷貨收入	合 資	<u>\$ 290,003</u>	<u>\$ 203,648</u>

與關係人間之營業交易，其價格及收款條件，除授信期間為1個月，餘與非關係人相當。

(三) 進 貨

<u>帳 列 項 目</u>	<u>關 係 人 類 別</u>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進 貨	合 資	<u>\$ 93,167</u>	<u>\$ -</u>

與關係人間營業交易，其價格及付款條件，除授信期間為1.5個月，餘均與非關係人相當。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u>帳 列 項 目</u>	<u>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u>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關係人	合資／長春和益	<u>\$ -</u>	<u>\$ 74,368</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關聯企業／德菲雅	<u>\$ 713</u>	<u>\$ 522</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10 及 109 年底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關係人	合資／長春和益	<u>\$ 12,308</u>	<u>\$ -</u>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關聯企業／德菲雅	<u>\$ 155</u>	<u>\$ 137</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未提供擔保。

(六) 預付房地款（帳列預付設備款）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新本實業	<u>\$ 50,155</u>	<u>\$ 33,436</u>

子公司聯超實業、和協環保科技及大勝化工於 109 年向其他關係人新本實業購置臺北市萬華區土地及建築物 8 至 10 樓，總金額 340,342 仟元。

(七)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取 得	價 款
關 係 人 類 別	110年度	109年度
關聯企業	<u>\$ 125</u>	<u>\$ -</u>

(八) 出租協議

營業租賃

未來將收取租賃給付總額彙總如下：

關 係 人 類 別	110年度	109年度
關聯企業	<u>\$ -</u>	<u>\$ 110</u>

租賃收入彙總如下：

關 係 人 類 別	110年度	109年度
關聯企業	<u>\$ 116</u>	<u>\$ 18</u>

(九) 其他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其他收入	關聯企業	<u>\$ 38</u>	<u>\$ 6</u>

(十) 向關係人借款

關 係 人 類 別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u>\$ 360</u>	<u>\$ -</u>

利息費用

關 係 人 類 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其他關係人	<u>\$ 1</u>	<u>\$ -</u>

合併公司 110 年 12 月向關係人借款利率係為台銀基準利率 2.37%。向關係人之借款為無擔保借款。

(十一) 背書保證

請參閱附註三六之(二)。

(十二) 主要管理階層獎酬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141,466	\$131,705
退職後福利	<u>2,509</u>	<u>3,195</u>
	<u>\$143,975</u>	<u>\$134,900</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五、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進貨之押標金、融資借款及融資額度之擔保品：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 825,787	\$ 825,787
房屋及建築	703,693	834,357
機器設備	881,411	1,176,480
投資性不動產		
自有土地	983	983
其他非流動資產－質押定期存款	<u>43,302</u>	<u>83,265</u>
	<u>\$ 2,455,176</u>	<u>\$ 2,920,872</u>

三六、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 (一) 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為進料而開立之信用狀，尚約有新台幣金額分別為 250,000 仟元及 84,650 仟元；美元金額分別為 82 仟元及 174 仟元流通在外。
- (二) 票據背書保證情形：
1. 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開立票據為益聯糖業背書保證之金額均為 313,046 仟元，業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實際動用額度均為 313,046 仟元。
 2. 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和協環保科技開立票據為本公司背書保證之金額均為 3,950 仟元，業經和協環保科技董事會決議通過，實際動用額度均為 3,950 仟元。
- (三) 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已簽約但尚未支付之金額分別為 290,187 仟元及 306,906 仟元。請參閱附註三四之(十)。

三七、其他事項

無。

三八、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三九、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29,661	27.6300 (美元：新台幣)	\$	819,514
歐 元		740	31.1200 (歐元：新台幣)		23,044
日 幣		67,407	0.2385 (日幣：新台幣)		<u>16,076</u>
				\$	<u>858,634</u>

(接次頁)

(承前頁)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非貨幣性項目</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u>					
日 幣	\$	30,401	0.2385	(日幣：新台幣)	\$ <u>7,251</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u>					
人 民 幣		25,710	4.3440	(人民幣：新台幣)	\$ 111,684
日 幣		150,140	0.2405	(日幣：新台幣)	<u>36,109</u>
					\$ <u>147,793</u>
<u>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u>					
越 南 盾		130,002,704	0.0012	(越南盾：新台幣)	\$ 157,655
人 民 幣		141,093	4.2315	(人民幣：新台幣)	<u>612,556</u>
					\$ <u>770,211</u>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23,139	27.7300	(美元：新台幣)	\$ 641,635
歐 元		209	31.5200	(歐元：新台幣)	<u>6,575</u>
					\$ <u>648,210</u>

109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27,993	28.4300	(美元：新台幣)	\$ <u>795,843</u>

(接次頁)

(承前頁)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非貨幣性項目</u>								
<u>透過其他綜合</u>								
<u>損益按公允</u>								
<u>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資產－</u>								
<u>非流動</u>								
人 民 幣	\$	21,665		4.3770 (人民幣：新台幣)	\$		94,826	
日 幣		293,800		0.2763 (日幣：新台幣)			81,177	
							<u>\$ 176,003</u>	
<u>採權益法之關</u>								
<u>聯企業及合</u>								
<u>資</u>								
越 南 盾		118,246,409		0.0012 (越南盾：新台幣)	\$		146,039	
人 民 幣		131,839		4.3648 (人民幣：新台幣)			575,454	
							<u>\$ 721,493</u>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31,952		28.5300 (美元：新台幣)	\$		<u>911,578</u>	

合併公司主要承擔新台幣之外幣匯率風險。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功 能 性	功 能 性	貨 幣		功 能 性	貨 幣	
貨 幣	兌 表 達	貨 幣	淨 兌 換 損 失	兌 表 達	貨 幣	淨 兌 換 損 失
新 台 幣	1 (新台幣：新台幣)		(\$ <u>10,936</u>)	1 (新台幣：新台幣)		(\$ <u>9,400</u>)

四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六)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五)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九)

四一、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有烷化部門及石油樹脂部門。烷化部門主要係生產烷基苯及王酚等產品。石油樹脂部門主要係生產石油樹脂產品。本公司另有未達量化門檻之其他部門，主要係從事於農藥之製造與銷售、石油化學工程之加工製造業務。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110 年度

	烷	化	石 油 樹 脂	其	他	總	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6,784,084		\$ 1,873,712	\$ 541,358		\$ 9,199,154	
部門間收入	<u>338,227</u>		<u>491,003</u>	<u>8,691</u>		<u>837,921</u>	
部門收入	<u>\$ 7,122,311</u>		<u>\$ 2,364,715</u>	<u>\$ 550,049</u>		10,037,075	
內部沖銷						(837,921)	
合併收入						<u>\$ 9,199,154</u>	
部門損益	<u>\$ 1,330,916</u>		<u>\$ 130,138</u>	<u>(\$ 509,422)</u>		\$ 951,632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份額						<u>58,447</u>	
稅前淨利						<u>\$ 1,010,079</u>	

109 年度

	烷	化	石 油 樹 脂	其	他	總	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6,006,316		\$ 1,748,954	\$ 726,559		\$ 8,481,829	
部門間收入	<u>228,976</u>		<u>495,860</u>	<u>11,747</u>		<u>736,583</u>	
部門收入	<u>\$ 6,235,292</u>		<u>\$ 2,244,814</u>	<u>\$ 738,306</u>		9,218,412	
內部沖銷						(736,583)	
合併收入						<u>\$ 8,481,829</u>	
部門損益	<u>\$ 765,699</u>		<u>\$ 80,713</u>	<u>(\$ 146,836)</u>		\$ 699,576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份額						<u>13,867</u>	
稅前淨利						<u>\$ 713,443</u>	

(二) 部門總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部 門 資 產		
營業部門		
烷化部門	\$ 6,688,204	\$ 6,660,061
石油樹脂部門	2,324,126	2,179,238
其他部門	<u>2,575,358</u>	<u>2,280,854</u>
合併資產總額	<u>\$ 11,587,688</u>	<u>\$ 11,120,153</u>

(三) 主要產品之收入

母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產品之收入分析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烷 化	\$ 6,784,084	\$ 6,006,316
石油樹脂	1,873,712	1,748,954
其 他	<u>541,358</u>	<u>726,559</u>
	<u>\$ 9,199,154</u>	<u>\$ 8,481,829</u>

(四)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營業收入依客戶所在國為基礎歸類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 自 外 部 客 戶 之 收 入	
	110年度	109年度
台 灣	\$ 2,215,897	\$ 2,536,725
中 國	1,524,141	1,312,701
瓜地馬拉	1,155,197	904,514
越 南	368,947	557,372
菲 律 賓	564,261	555,042
美 國	730,726	484,645
其 他	<u>2,639,985</u>	<u>2,130,830</u>
	<u>\$ 9,199,154</u>	<u>\$ 8,481,829</u>

(五) 主要客戶資訊

110 及 109 年度直接銷售之收入金額 9,199,154 仟元及 8,481,829 仟元，分別有 1,155,197 仟元及 904,514 仟元，係來自合併公司之最大客戶。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年底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呆帳金額	備抵名稱	擔保價值	品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備註
0	和益化工	和協環保科技	其他應收款	是	\$ 350,000	\$ -	\$ -	2.616%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	營業週轉	\$ -	-	\$ -	對單一公司資金融通限額為和益化工最近期財務報表之股權淨值 10%為限(即 762,215 仟元)。	對外資金融通總額最高為和益化工最近期財務報表之股權淨值 20%為限(即 1,524,429 仟元)。	
1	聯超實業	益聯糖業	其他應收款	是	100,000	100,000	-	2.366%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業週轉	-	-	-	對單一公司資金融通限額為聯超實業最近期財務報表之股權淨值 10%為限(即 113,132 仟元)。	對外資金融通總額最高為聯超實業最近期財務報表之股權淨值 20%為限(即 226,263 仟元)。	
2	大勝化工	益聯糖業	其他應收款	是	80,000	80,000	-	2.366%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業週轉	-	-	-	對單一公司資金融通限額為大勝化工最近期財務報表之股權淨值 10%為限(即 94,380 仟元)。	對外資金融通總額最高為大勝化工最近期財務報表之股權淨值 20%為限(即 188,760 仟元)。	
2	大勝化工	和協環保科技	其他應收款	是	80,000	80,000	-	2.366%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業週轉	-	-	-	對單一公司資金融通限額為大勝化工最近期財務報表之股權淨值 10%為限(即 94,380 仟元)。	對外資金融通總額最高為大勝化工最近期財務報表之股權淨值 20%為限(即 188,760 仟元)。	
3	和協環保科技	益聯糖業	其他應收款	是	40,000	40,000	-	2.366%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業週轉	-	-	-	對單一公司資金融通限額為和協環保科技最近期財務報表之股權淨值 10%為限(即 56,546 仟元)。	對外資金融通總額最高為和協環保科技最近期財務報表之股權淨值 20%為限(即 113,092 仟元)。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對 單 一 企 業 背書保證限額	本 期 最 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期 末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 書 保 證 最 高 限 額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 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 背 書 保 證	備 註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註 1)											
0	和益化工	益聯糖業	2	\$ 1,524,429 (註 2)	\$ 313,046	\$ 313,046	\$ 313,046	\$ -	4.11%	\$ 3,811,073 (註 3)	是	否	否	
1	和協環保科技	和益化工	3	113,092 (註 4)	3,950	3,950	3,950	3,950	0.70%	282,730 (註 5)	否	是	否	

註 1： 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 7 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之公司。
-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之公司。
-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 90%以上之公司間。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 2：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以不逾本公司淨值之 20%為限，即 7,622,146 仟元×20%=1,524,429 仟元。

註 3：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逾本公司淨值之 50%為限，即 7,622,146 仟元×50%=3,811,073 仟元。

註 4：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以不逾和協環保科技淨值之 20%為限，即 565,460 仟元×20%=113,092 仟元。

註 5：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逾和協環保科技淨值之 50%為限，即 565,460 仟元×50%=282,730 仟元。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	價	
和益化工	新加坡康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927,717.00		\$ 111,684	19.74%	\$ 111,684		
和益化工	日本電廠／匿名組合投資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36,109	-	36,109		
和益化工	雲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393,318.00		209,077	7.45%	209,077		
和益化工	順聚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00,000.00		-	3.14%	-		
和益化工	美商高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0,000.00		-	1.06%	-		
和益化工	雲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98,000.00		52,261	1.86%	52,261		
和益化工	悠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5,000.00		1,000	0.21%	1,000		
和益化工	富邦日本貝萊德基金／受益憑證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4,836.80		7,251	-	7,251		註 1
永耀能源	合作金庫貨幣市場基金／受益憑證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37,216.61		5,509	-	5,509		註 1
益聯糖業	合作金庫貨幣市場基金／受益憑證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148,484.85		22,033	-	22,033		註 1
大勝化工	中日合成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8,345.00		199,925	6.10%	199,925		
大勝化工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受益憑證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356,777.70		136,191	-	136,191		註 1

註 1：基金受益憑證市價係以 110 年 12 月 31 日基金淨資產價值估算。

註 2：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七及八。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單位數	金額	股數／單位數	金額	股數／單位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單位數	金額
和益化工	合庫貨幣市場基金／受益憑證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68,349,756.15	\$ 700,000	68,349,756.15	\$ 700,337	\$ 700,000	\$ 337	-	\$ -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金額達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和益化工	聯超實業	子公司	銷貨	\$ 436,965（註 1）	6.62%	1～2 個月	合約價格/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1～2 個月	\$ 38,623	5.04%	註 5
聯超實業	和益化工	母公司	進貨	436,965（註 2）	25.72%	1～2 個月	合約價格/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1～2 個月	(38,623)	40.26%	註 5
和益化工	和協環保科技	子公司	進貨	257,401（註 3）	5.33%	1～2 個月	合約價格/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1～2 個月	(23,316)	5.41%	註 5
和協環保科技	和益化工	母公司	銷貨	257,401（註 4）	27.25%	1～2 個月	合約價格/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1～2 個月	23,316	80.40%	註 5
和益化工	長春和益	合資	銷貨	290,003	4.39%	1 個月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1 個月	-	-	

註 1：包括加工收入 425,014 仟元及銷貨收入 11,951 仟元。

註 2：包括加工費 425,014 仟元及進貨 11,951 仟元。

註 3：包括加工費 165,416 仟元及進貨 91,985 仟元。

註 4：包括加工收入 165,416 仟元及銷貨收入 91,985 仟元。

註 5：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
0	和益化工	聯超實業	1	應收帳款	\$ 38,623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
0	和益化工	聯超實業	1	應付帳款	4,662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
0	和益化工	聯超實業	1	銷 貨	11,951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
0	和益化工	聯超實業	1	加工收入	425,014	合約價格	5%
0	和益化工	聯超實業	1	進 貨	47,800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1%
0	和益化工	和協環保科技	1	應付帳款	23,316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
0	和益化工	和協環保科技	1	其他應付款	2,281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
0	和益化工	和協環保科技	1	銷 貨	61,818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1%
0	和益化工	和協環保科技	1	進 貨	91,985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1%
0	和益化工	和協環保科技	1	加 工 費	165,416	合約價格	2%
0	和益化工	和協環保科技	1	其他製造費用	4,772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
0	和益化工	和協環保科技	1	利息收入	5,045	合約價格	-
0	和益化工	和協環保科技	1	租金收入	12,208	合約價格	-
0	和益化工	和協環保科技	1	租金支出	18,789	合約價格	-
0	和益化工	益聯糖業	1	其他收入	3,139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
0	和益化工	大勝化工	1	其他收入	4,114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
1	聯超實業	和協環保科技	2	應收帳款	2,926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
1	聯超實業	和協環保科技	2	其他應付款	1,721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
1	聯超實業	和協環保科技	2	銷 貨	18,189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
1	聯超實業	和協環保科技	2	進 貨	2,562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
1	聯超實業	和協環保科技	2	租金支出	20,325	合約價格	-
2	和協環保科技	大勝化工	2	銷 貨	4,494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

註 1： 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 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 1 代表母公司對子公司、2 代表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 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在地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比率 (%)	帳 面 金 額			
和益化工	聯超實業	台 北 市	石油樹脂、多元酯樹脂、美拉敏樹脂、 帖樹脂、尿素樹脂、醇酸樹脂、醋酸 樹脂、伏酸丁樹脂、芳香烴溶劑之製 造、加工及買賣。	\$ 603,812	\$ 603,812	72,202,200	80.25%	\$ 988,997	\$ 52,334	\$ 42,116	註 1
和益化工	和協環保科技	台 北 市	石油化學工程之規劃設計及機械設備安 裝買賣、家用液化石油氣之分銷、鋼 瓶之維修保養及檢驗。	510,211	510,211	50,000,000	100.00%	590,352	(6,994)	12,169	註 1
和益化工	益聯糖業	台 中 市	石油化工原料、合成樹脂、橡膠及塑膠、 其他化學製品製造及批發業、糖類製 造業。	1,516,555	1,316,555	98,993,285	85.34%	601,499	(454,908)	(386,708)	註 1
和益化工	大勝化工	台 北 市	農藥之製造及銷售。	401,364	401,364	19,800,000	100.00%	943,800	83,680	83,680	註 1
和益化工	太平洋貯槽	瓜地馬拉	倉槽租賃。	28,513	28,513	900	100.00%	30,097	360	(1,590)	註 2
和益化工	德 菲 雅	台 北 市	從事食品買賣及烘焙。	3,000	3,000	300,000	20.00%	5,673	9,260	1,851	註 2
和益化工	盛樺開發	桃 園 市	從事住宅及商業不動產的買賣持有與土 地開發業務。	20,000	-	20,000	10.00%	19,968	(325)	(32)	註 2 及註 4
和益化工	長春和益	常 熟	從事王基酚、二王基酚和烯類燃料油產 品的生產、加工及銷售自產產品，並 提供與自產產品相關的技術與諮詢服 務；從事一般化學品的批發、倉儲、 佣金代理（拍賣除外）、進出口業務。	689,513	689,513	-	50.00%	612,556	78,881	39,441	註 1
和益化工	SIC	越 南	從事經營烷基苯、磺酸之製造加工及買 賣。	97,779	97,779	-	50.00%	91,933	18,583	9,291	註 1
和益化工	SCC	越 南	從事經營烷基苯、磺酸之製造加工及買 賣。	43,707	43,707	-	42.03%	65,722	18,788	7,896	註 1
聯超實業	益聯糖業	台 中 市	石油化工原料、合成樹脂、橡膠及塑膠、 其他化學製品製造及批發業、糖類製 造業。	29,913	29,913	1,794,787	1.55%	10,905	(454,908)	(7,199)	註 1
和協環保科技	聯超實業	台 北 市	石油樹脂、多元酯樹脂、美拉敏樹脂、 帖樹脂、尿素樹脂、醇酸樹脂、醋酸 樹脂、伏酸丁樹脂、芳香烴溶劑之製 造、加工及買賣。	23,858	23,858	1,216,088	1.35%	20,407	52,334	713	註 1
和協環保科技	永耀能源	台 北 市	電池、電子零組件、發電、輸電、配電 機械之製造業及電子材料買賣。(能源 技術服務)。	85,500	85,500	8,550,000	100.00%	91,051	3,861	3,861	註 1
和協環保科技	永吉能源	台 北 市	熱能供應業、清潔用品批發業、電器及 機械之承裝安裝及批發業等。	3,878	3,878	387,840	50.00%	6,685	854	427	註 2

(接 次 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在地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年 度 認 列 之 本 期 (損) 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比率 (%)	帳 面 金 額			
大勝化工	聯超實業	台 北 市	石油樹脂、多元酯樹脂、美拉敏樹脂、 帖樹脂、尿素樹脂、醇酸樹脂、醋酸 樹脂、伏酸丁樹脂、芳香烴熔劑之製 造、加工及買賣。	\$ 8,472	\$ 8,472	436,800	0.49%	\$ 5,492	\$ 52,334	\$ 255	註 1
大勝化工	益聯糖業	台 中 市	石油化工原料、合成樹脂、橡膠及塑膠、 其他化學製品製造及批發業、糖類製 造業。	94,287	94,287	5,657,220	4.88%	34,374	(454,908)	(22,692)	註 1
大勝化工	永勝能源	台 北 市	電池、電子零組件、發電、輸電、配電 機械之製造業及電子材料買賣。(能源 技術服務)。	3,100	3,100	310,000	50.00%	5,349	(12)	(6)	註 2
大勝化工	TCDG	瓜地馬拉	農藥之買賣。	9,043	9,043	2,360	73.75%	1,604	-	-	註 2

註 1：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業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持股比例計算，並考量折溢價攤銷數、子公司增資前之新舊持股比例認列投資損益差額、公司間交易之未實現損益及使用權資產損益影響數。

註 2：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持股比例計算，並考量折溢價攤銷數及使用權資產損益影響數。

註 3：轉投資間投資損益、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與被投資公司間股權淨值除德菲雅、盛樺開發、SCC、SIC 及長春和益外，餘業已全數沖銷。

註 4：因本公司為盛樺開發之法人董事，佔該公司董事席次四分之一且參與營運決策具有重大影響，該公司屬關聯企業，故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 5：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八。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大 陸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實 收 資 本 額 (註 2)	投 資 方 式	本 期 期 初 自 台 灣	本 期 匯 出 或 收 回		本 期 期 末 自 台 灣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 期 認 列 投 資 (損) 益	期 末 投 資 帳 面 價 值	截 至 本 期 止 已 匯 回 投 資 收 益	備 註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註 2)	匯	出 收 回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註 2)						
張家港越洋實業 有限公司(張家 港越洋實業)	化工油脂等產品裝卸儲存分 裝中轉銷售及其他相關業 務。	\$ 678,714 (24,520 仟美元)	透過第三地區 投資設立公 司再投資大 陸公司	\$ 55,664 (2,011 仟美元)	\$ -	\$ -	\$ 55,664 (2,011 仟美元)	\$ 76,945 (17,724 仟人民幣)	10.86%	\$ -	\$ 111,684	\$ 124,043	註 3
長春和益	從事王基酚、二王基酚和烯 類燃料油產品的生產、加 工及銷售自產產品，並提 供與自產產品相關的技術 與諮詢服務；從事一般化 學品的批發、倉儲、佣金 代理(拍賣除外)、進出口 業務。	1,245,600 (45,000 仟美元)	直接赴大陸地 區從事投資	622,800 (22,500 仟美元)	-	-	622,800 (22,500 仟美元)	78,881	50.00%	39,441 (註 1)	612,556	-	

年 底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經 濟 部 投 資 審 會	依 經 濟 部 投 資 審 會 規 定
年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678,464 (24,511 仟美元)	\$712,788 (25,751 仟美元)	\$4,573,288

註 1：係按同期間業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2：除本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以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平均匯率計算外，餘係以 110 年 12 月底之即期匯率計算。

註 3：因張家港越洋公司係透過新加坡康華公司所投資，新加坡康華公司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故無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份額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之情事。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九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有股數（股）	持 股 比 例
和桐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29,234,040	6.12%
齊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8,775,000	6.03%
永明順股份有限公司	26,454,145	5.54%

註 1： 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 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外銷客戶銷貨收入之發生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產品銷貨收入來自烷基苯（十二烷基苯）、正烯烴及烷酚（壬酚）之銷售，其中外銷客戶之交易條件係依約定於貨物裝船且交付提單予客戶時，始可認列收入。民國 110 年度該類外銷銷貨收入金額係屬重大且呈現成長趨勢，該類外銷銷貨收入是否確實已發生，對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影響重大，故本會計師將其列為民國 110 年度之關鍵查核事項，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及資訊請參閱附註四及二四。

針對此重要事項，本會計師考量該公司收入認列政策與交易條件，執行主要之查核程序包括：

1. 瞭解並測試與該類銷貨收入發生之攸關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2. 自該類外銷客戶銷貨收入交易明細中選樣抽核，核對提單（Bill of Lading）、發票（Invoice）及相關出貨憑證。
3. 檢視該類外銷客戶期後截至查核報告日是否發生重大銷貨退回或折讓情形。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莊 文 源



莊 文 源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90347472 號

會計師 龔 則 立



龔 則 立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3 月 25 日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代 碼	資	產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附註四及六）		\$ 501,676	5	\$ 743,828	8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60,512	1	-	-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附註四、十、二四及三二）		502	-	367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十及二四）		727,895	8	555,596	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十、二四及三二）		38,623	-	110,325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及十）		30,146	-	18,877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十及三二）		1,395	-	41,449	1	
130X	存貨淨額（附註四及十一）		2,158,390	23	1,483,442	17	
1410	預付款項		27,434	-	66,892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七）		1,503	-	2,676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3,548,076	37	3,023,452	34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356,870	4	288,725	3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九）		40,000	-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二）		3,950,597	42	4,012,737	4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三、三二及三三）		1,228,416	13	1,282,273	14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十四及三二）		28,702	-	56,692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四、十五及三三）		141,909	2	143,309	2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六）		1,522	-	20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六）		178,737	2	129,562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七及三三）		29,697	-	64,893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5,956,450	63	5,978,397	66	
1XXX	資 產 總 計		\$ 9,504,526	100	\$ 9,001,849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八）		\$ 637,617	7	\$ 867,747	10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九）		12,631	-	11,661	-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附註十九及三二）		-	-	216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九）		378,349	4	137,468	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十九及三二）		40,286	-	18,304	-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十）		417,235	4	296,063	3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二十及三二）		2,500	-	2,513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六）		41,605	1	128,177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二一）		16,529	-	12,585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十四及三二）		28,101	-	55,955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十及二四）		41,429	1	9,363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616,282	17	1,540,052	17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六）		236,165	3	211,386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四）		624	-	787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二）		29,309	-	71,178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266,098	3	283,351	3	
2XXX	負債總計		1,882,380	20	1,823,403	20	
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4,770,163	50	4,770,163	53	
3200	資本公積		181,715	2	182,565	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980,063	10	925,118	10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51,175	3	251,175	3	
3350	未分配盈餘		1,223,208	13	906,104	10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2,454,446	26	2,082,397	23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42,623)	(1)	(37,805)	-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258,445	3	181,126	2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215,822	2	143,321	2	
3XXX	權益總計		7,622,146	80	7,178,446	80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9,504,526	100	\$ 9,001,849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主辦會計： 

經辦會計：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二四及三二）	\$ 6,602,635	100	\$ 6,034,566	100
511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一、二五及三二）	<u>4,827,010</u>	<u>73</u>	<u>4,805,480</u>	<u>80</u>
5900	營業毛利	1,775,625	27	1,229,086	20
5910	未實現銷貨損失	-	-	2,822	-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u>750</u>	<u>-</u>	<u>-</u>	<u>-</u>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u>1,776,375</u>	<u>27</u>	<u>1,231,908</u>	<u>20</u>
	營業費用（附註二五及三二）				
6100	推銷費用	410,648	6	334,451	6
6200	管理費用	183,283	3	152,441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23,907</u>	<u>-</u>	<u>24,372</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617,838</u>	<u>9</u>	<u>511,264</u>	<u>8</u>
6900	營業淨利	<u>1,158,537</u>	<u>18</u>	<u>720,644</u>	<u>1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二五及三二）	5,842	-	2,243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五及三二）	44,988	1	37,217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五）	12,138	-	(1,950)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附註十二)	(\$ 191,886)	(3)	(\$ 47,754)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五及三二)	(5,420)	-	(8,186)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34,338)	(2)	(18,430)	-
7900	稅前淨利	1,024,199	16	702,214	12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六)	76,612	1	147,424	3
8200	本年度淨利	947,587	15	554,790	9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二二)	6,272	-	(9,012)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八及二三)	105,930	1	(19,752)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12,689)	-	146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二六)	(25,312)	-	5,754	-
		74,201	1	(22,864)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二三）	(\$	5,977)	-	\$ 1,318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附註二三）	(	37)	-	(70)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二三及二六）		1,196 (4,818)	- -	(263) 985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69,383	1	(21,879)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016,970	16	\$ 532,911 9
	每股盈餘（附註二七）				
9710	基 本	\$	1.99		\$ 1.16
9810	稀 釋	\$	1.98		\$ 1.16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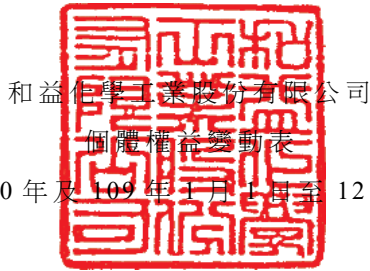


主辦會計：



經辦會計：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其 他 權 益（附 註 八 及 二 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代 碼		股 本（附 註 二 三） 股數（仟股）	金 額 （附註二三）	資 本 公 積 （附註二三）	保 留 盈 餘（附 註 八 及 二 三） 法定盈餘公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附 註 八 及 二 三）	未 分 配 盈 餘 合 計		之 兌 換 差 額	合 計	權 益 總 計	
A1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477,016	\$ 4,770,163	\$ 187,880	\$ 903,592	\$ 251,175	\$ 616,683	\$ 1,771,450	(\$ 38,790)	\$ 198,655	\$ 159,865	\$ 6,889,358
B1	108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21,526	-	(21,526)	-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	(238,508)	(238,508)	-	-	-	(238,508)
		-	-	-	21,526	-	(260,034)	(238,508)	-	-	-	(238,508)
D1	109 年度淨利	-	-	-	-	-	554,790	554,790	-	-	-	554,790
D3	109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5,241)	(5,241)	985	(17,623)	(16,638)	(21,879)
D5	109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549,549	549,549	985	(17,623)	(16,638)	532,911
M5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	866	-	-	-	-	-	-	-	866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6,181)	-	-	-	-	-	-	-	(6,181)
Q1	子公司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94)	(94)	-	94	94	-
Z1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477,016	4,770,163	182,565	925,118	251,175	906,104	2,082,397	(37,805)	181,126	143,321	7,178,446
B1	10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54,945	-	(54,945)	-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	(572,420)	(572,420)	-	-	-	(572,420)
		-	-	-	54,945	-	(627,365)	(572,420)	-	-	-	(572,420)
D1	110 年度淨利	-	-	-	-	-	947,587	947,587	-	-	-	947,587
D3	110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5,403	5,403	(4,818)	68,798	63,980	69,383
D5	110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952,990	952,990	(4,818)	68,798	63,980	1,016,970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850)	-	-	-	-	-	-	-	(850)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8,521)	(8,521)	-	8,521	8,521	-
Z1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477,016	\$ 4,770,163	\$ 181,715	\$ 980,063	\$ 251,175	\$ 1,223,208	\$ 2,454,446	(\$ 42,623)	\$ 258,445	\$ 215,822	\$ 7,622,146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主辦會計：



經辦會計：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024,199	\$ 702,214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06,985	123,314
A20200	攤銷費用	367	422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19,112)	(145)
A20900	財務成本	5,420	8,186
A21200	利息收入	(5,842)	(2,243)
A21300	股利收入	(9,974)	(6,817)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191,886	47,754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74)	56
A23200	處分採權益法之子公司損失	-	165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3,660	(26,198)
A23900	與合資間之未實現銷貨損失	-	(2,822)
A24000	與合資間之已實現銷貨利益	(750)	-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	705	(3,541)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	(11)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1,400)	145
A31140	應收票據－關係人	(135)	(291)
A31150	應收帳款	(174,885)	(61,642)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71,702	(9,810)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1,275)	5,201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70)	(117)
A31200	存 貨	(660,938)	650,618
A31230	預付款項	39,458	(54,948)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173	(2,349)
A32130	應付票據	970	508
A32140	應付票據－關係人	(216)	215
A32150	應付帳款	241,165	(200,268)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 22,024	(\$ 6,465)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27,464	68,207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3)	351
A32200	負債準備	3,944	468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2,066	(15,304)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35,597)	(1,73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912,707	1,213,116
A33100	收取之利息	6,167	2,407
A33200	收取之股利	9,974	6,817
A33300	支付之利息	(5,589)	(8,25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11,696)	(42,55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711,563</u>	<u>1,171,531</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37,785	-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0,000)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342)	(2,412)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86	114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519	216
B044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40,000	50,000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683)	(186)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6,052)	(517)
B07600	收取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股 利	<u>71,451</u>	<u>117,807</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07,864</u>	<u>165,022</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229,179)	(245,836)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59,980)	(71,160)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572,420)	(238,508)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200,000)	(195,363)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061,579)</u>	<u>(750,867)</u>
EEEE	現金淨增加(減少)	(242,152)	585,686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u>743,828</u>	<u>158,142</u>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u>\$ 501,676</u>	<u>\$ 743,82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主辦會計：



經辦會計：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 公司沿革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62 年 6 月 21 日。主要經營烷基苯（十二烷基）、正烯烴、烷酚（壬酚）及其衍生物之製造及加工買賣及其他有關事業之經營及投資。

本公司股票自 75 年 7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1 年 3 月 18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1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之生效日
「IFRS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3 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3）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4）

註 1：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首次

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 4：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3)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4)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4：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或合資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或合資）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在製品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合資係指本公司與他公司具有聯合控制且對淨資產具有權利之聯合協議。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及合資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關聯企業及合資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及該合資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及合資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及合資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及合資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及原合資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及該合資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及合資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本公司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及本公司與合資間之逆流及順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及對合資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投資性不動產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

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一。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應收帳款、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

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三)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十四)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化學產品之銷售。由於商品於起運時，客戶對該商品已有使用之權利，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產品之預收款項，於產品起運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產品加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十五) 租 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營業租賃所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係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對於不以單獨租賃處理之租賃修改，因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減使用權資產，並認列租賃部分或全面終止之損益；因其他修改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整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十六)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依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據以計算應付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者，其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清償其負債及預期回收其資產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在我國之發展及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六、現金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25	\$ 525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501,551</u>	<u>743,303</u>
	<u>\$ 501,676</u>	<u>\$ 743,828</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01%~0.05%	0.005%~0.26%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未上市（櫃）		
股票	\$ 53,261	\$ -
－基金受益憑證	<u>7,251</u>	<u>-</u>
	<u>\$ 60,512</u>	<u>\$ -</u>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雲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u>\$ 209,077</u>	<u>\$ 112,722</u>
國外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新加坡康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111,684	94,826
匿名組合投資		
日本電廠	<u>36,109</u>	<u>81,177</u>
小計	<u>147,793</u>	<u>176,003</u>
	<u>\$ 356,870</u>	<u>\$ 288,725</u>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雲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加坡康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日本電廠之股票，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

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於 110 年 8 月，日本電廠減資退回股款 37,785 仟元，相關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 8,521 仟元則轉入保留盈餘。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未上市（櫃）股票公允價值係由獨立評價師分別於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底進行之評價為基礎，該評價係參考經營規模、產品類型與被評價公司較相近之同業進行，分別產生評價利益 105,930 仟元及損失 19,752 仟元調整至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帳列其他權益項下）。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非 流 動</u>		
國內投資		
原始到期日超過 1 年		
之定期存款	<u>\$ 40,000</u>	<u>\$ -</u>

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1 年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為年利率 0.82%~1.07%。

十、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關係人	<u>\$ 502</u>	<u>\$ 367</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非關係人	\$ 727,895	\$ 555,596
總帳面金額－關係人	<u>38,623</u>	<u>110,325</u>
	<u>\$ 766,518</u>	<u>\$ 665,921</u>
<u>其他應收款</u>		
非關係人	\$ 30,146	\$ 18,877
關 係 人	<u>1,395</u>	<u>41,449</u>
	<u>\$ 31,541</u>	<u>\$ 60,326</u>

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約為 1 個月至 5 個月。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依據個別評估、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在接受新客戶之前，本公司係根據該客戶基本資料，實地拜訪及勘察該客戶，將搜集資料整理評估後，決定授信額度。

本公司採用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款項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將直接沖銷相關應收款項，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包含應收帳款－關係人）之備抵損失如下：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未	逾	期
預期信用損失率	-%		
總帳面金額	\$ 767,020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u>-</u>		
攤銷後成本	<u>\$ 767,020</u>		

<u>109 年 12 月 31 日</u>	未	逾	期
預期信用損失率	-%		
總帳面金額	\$ 666,288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u>-</u>		
攤銷後成本	<u>\$ 666,288</u>		

十一、存貨淨額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原 料	\$ 837,385	\$ 639,235
物 料	255,225	310,519

在 製 品	31,046	18,052
製 成 品	<u>1,034,734</u>	<u>515,636</u>
	<u>\$ 2,158,390</u>	<u>\$ 1,483,442</u>

與存貨相關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 4,425,767	\$ 4,451,566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u>3,660</u>	(<u>26,198</u>)
	<u>\$ 4,429,427</u>	<u>\$ 4,425,368</u>

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原油價格上升，帶動商品價格上揚所致。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投資子公司	\$ 3,154,745	\$ 3,286,972
投資關聯企業	91,363	63,221
投資合資	<u>704,489</u>	<u>662,544</u>
	<u>\$ 3,950,597</u>	<u>\$ 4,012,737</u>

(一) 投資子公司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聯超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聯超實業）	\$ 988,997	\$ 960,529
和協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和協環保科技）	590,352	608,170
益聯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益聯糖業）	601,499	789,737
大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勝化工）	943,800	896,731
德菲雅股份有限公司 （德菲雅）	-	-
太平洋貯槽股份有限公司 （太平洋貯槽）	<u>30,097</u>	<u>31,805</u>
	<u>\$ 3,154,745</u>	<u>\$ 3,286,972</u>

子 公 司 名 稱	所 有 權 權 益 及 表 決 權 百 分 比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聯超實業（註1）	80.25%	80.25%
和協環保科技（註2）	100.00%	100.00%
益聯糖業（註3）	85.34%	82.28%
大勝化工	100.00%	100.00%
德菲雅（註4）	-%	-%
太平洋貯槽	100.00%	100.00%

註1：本公司於109年4月收購聯超實業股票共318仟股，持股比例上升至78.53%。另聯超實業於109年12月向其他股東買回流通在外股票共1,967仟股，買回後致持股比例上升至80.25%。

註2：和協環保科技（原和協工程，於民國109年11月變更登記為和協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註3：益聯糖業（原益聯實業，於109年2月變更登記為益聯糖業股份有限公司），於109年3月及110年5月辦理現金增資，本公司分別認購19,208仟股及20,000仟股，計192,082仟元及200,000仟元，認購後持股比例分別為82.28%及85.34%。

註4：德菲雅於109年10月辦理現金增資。本公司未參與認購，增資後持股比例下降至20%，致喪失對其之控制能力，轉列為本公司之關聯企業，處分德菲雅之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二八。

(二) 投資關聯企業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u>\$ 91,363</u>	<u>\$ 63,221</u>
<u>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u>		
	110年度	109年度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及綜合損益		
總額	<u>\$ 9,715</u>	<u>\$ 4,044</u>

(三) 投資合資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合資	<u>\$ 704,489</u>	<u>\$ 662,544</u>
<u>個別不重大之合資彙總資訊</u>		
	110年度	109年度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及綜合損益		
總額	<u>\$ 48,732</u>	<u>\$ 9,823</u>

上述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六「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及附表七「大陸投資資訊」。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自 用	<u>\$ 1,228,416</u>					<u>\$ 1,282,273</u>	
	自 有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未完工程及 待 驗 設 備	合 計
成 本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72,411	\$ 141,747	\$ 3,137,837	\$ 53,325	\$ 124,055	\$ 105	\$ 4,029,480
增 添	-	-	14,622	-	502	559	15,683
處 分	-	-	(5,845)	(1,267)	(844)	-	(7,956)
重分類 (註 1)	-	-	9,359	-	377	(604)	9,132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572,411</u>	<u>\$ 141,747</u>	<u>\$ 3,155,973</u>	<u>\$ 52,058</u>	<u>\$ 124,090</u>	<u>\$ 60</u>	<u>\$ 4,046,339</u>
累計折舊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00,236	\$ 2,435,495	\$ 50,925	\$ 105,507	\$ -	\$ 2,692,163
折舊費用	-	2,435	72,266	632	4,356	-	79,689
處 分	-	-	(5,709)	(1,260)	(817)	-	(7,786)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02,671</u>	<u>\$ 2,502,052</u>	<u>\$ 50,297</u>	<u>\$ 109,046</u>	<u>\$ -</u>	<u>\$ 2,764,066</u>
109年12月31日淨額	<u>\$ 572,411</u>	<u>\$ 39,076</u>	<u>\$ 653,921</u>	<u>\$ 1,761</u>	<u>\$ 15,044</u>	<u>\$ 60</u>	<u>\$ 1,282,273</u>
成 本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72,411	\$ 141,747	\$ 3,155,973	\$ 52,058	\$ 124,090	\$ 60	\$ 4,046,339
增 添	-	-	8,275	-	482	-	8,757
處 分	-	-	(2,225)	(1,267)	(67)	-	(3,559)
重分類 (註 2)	-	-	6,029	765	250	-	7,044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572,411</u>	<u>\$ 141,747</u>	<u>\$ 3,168,052</u>	<u>\$ 51,556</u>	<u>\$ 124,755</u>	<u>\$ 60</u>	<u>\$ 4,058,581</u>
累計折舊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02,671	\$ 2,502,052	\$ 50,297	\$ 109,046	\$ -	\$ 2,764,066
折舊費用	-	2,216	63,366	338	3,626	-	69,546
處 分	-	-	(2,138)	(1,259)	(50)	-	(3,447)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04,887</u>	<u>\$ 2,563,280</u>	<u>\$ 49,376</u>	<u>\$ 112,622</u>	<u>\$ -</u>	<u>\$ 2,830,165</u>
110年12月31日淨額	<u>\$ 572,411</u>	<u>\$ 36,860</u>	<u>\$ 604,772</u>	<u>\$ 2,180</u>	<u>\$ 12,133</u>	<u>\$ 60</u>	<u>\$ 1,228,416</u>

註1：係為物料轉入 9,132 仟元。

註2：係為物料轉入 6,279 仟元及預付設備款轉入 765 仟元。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廠房主建物	3 至 60 年
管線設備	25 年
隔間及圍牆	10 至 15 年
機器設備	3 至 30 年
運輸設備	2 至 6 年
其他設備	2 至 12 年

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自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三。

十四、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 地	\$ 40	\$ 109
建 築 物	358	178
機器設備	26,280	53,405
運輸設備	<u>2,024</u>	<u>3,000</u>
	<u>\$ 28,702</u>	<u>\$ 56,692</u>
	110年度	109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31,963</u>	<u>\$ 56,486</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 地	\$ 69	\$ 69
建 築 物	178	178
機器設備	33,105	38,404
運輸設備	<u>2,687</u>	<u>3,574</u>
	<u>\$ 36,039</u>	<u>\$ 42,225</u>

(二) 租賃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u>\$ 28,101</u>	<u>\$ 55,955</u>
非 流 動	<u>\$ 624</u>	<u>\$ 787</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土 地	0.90%	0.90%
建 築 物	0.67%	0.90%
機器設備	0.67%~0.99%	0.88%~0.99%
運輸設備	0.67%~0.90%	0.88%~0.99%

(三) 其他租賃資訊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155</u>	<u>\$ 253</u>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105</u>	<u>\$ 108</u>
不計入租賃負債之變動租賃給付費用	<u>\$ 18,851</u>	<u>\$ 17,147</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79,393)</u>	<u>(\$ 89,088)</u>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資產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資產租賃適

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五、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建 築 物	合 計
<u>成 本</u>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u>\$ 124,859</u>	<u>\$ 39,826</u>	<u>\$ 164,685</u>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24,859</u>	<u>\$ 39,826</u>	<u>\$ 164,685</u>
<u>累計折舊</u>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9,976	\$ 19,976
折舊費用	-	<u>1,400</u>	<u>1,400</u>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21,376</u>	<u>\$ 21,376</u>
109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24,859</u>	<u>\$ 18,450</u>	<u>\$ 143,309</u>
<u>成 本</u>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u>\$ 124,859</u>	<u>\$ 39,826</u>	<u>\$ 164,685</u>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24,859</u>	<u>\$ 39,826</u>	<u>\$ 164,685</u>
<u>累計折舊</u>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21,376	\$ 21,376
折舊費用	-	<u>1,400</u>	<u>1,400</u>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22,776</u>	<u>\$ 22,776</u>
110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24,859</u>	<u>\$ 17,050</u>	<u>\$ 141,909</u>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 築 物

廠房主建物

27 至 32 年

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第 1 年	\$ 12,558	\$ 12,564
第 2 年	12,397	12,100
第 3 年	12,100	12,100
第 4 年	-	12,100
	<u>\$ 37,055</u>	<u>\$ 48,864</u>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於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係參考鄰近地點之市場行情。其公允價值分別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自有土地及建築物	<u>\$ 1,006,004</u>	<u>\$ 1,098,351</u>

本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三。

十六、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u>成 本</u>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479
單獨取得	299
處 分	(4,017)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761</u>
<u>累計攤銷</u>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150
攤銷費用	422
處 分	(4,017)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55</u>
109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206</u>

(接次頁)

(承前頁)

	電 腦 軟 體
<u>成 本</u>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61
單獨取得	1,683
處 分	(<u>560</u>)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884</u>
<u>累計攤銷</u>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55
攤銷費用	367
處 分	(<u>560</u>)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62</u>
110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522</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 2 至 5 年耐用年數計提。

十七、 其他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流 動</u>		
暫 付 款	<u>\$ 1,503</u>	<u>\$ 2,676</u>
<u>非 流 動</u>		
預付設備款	\$ 8,149	\$ 2,820
存出保證金	1,548	2,073
質押定期存款（附註三三）	<u>20,000</u>	<u>60,000</u>
	<u>\$ 29,697</u>	<u>\$ 64,893</u>

十八、 短期借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u>\$ 637,617</u>	<u>\$ 867,747</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0.51%～0.96% 及 0.52%～0.99%。

十九、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應付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非關係人	\$ 12,631	\$ 11,661
關 係 人	<u>-</u>	<u>216</u>
	<u>\$ 12,631</u>	<u>\$ 11,877</u>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非關係人	\$ 378,349	\$ 137,468
關 係 人	<u>40,286</u>	<u>18,304</u>
	<u>\$ 418,635</u>	<u>\$ 155,772</u>

二十、 其他負債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	\$ 238,694	\$ 158,741
應付董事酬金	27,263	18,787
應付員工酬勞	26,977	18,502
應付利息	331	500
應付勞務費	2,754	4,286
其他應付費用	112,562	87,432
其 他	<u>8,654</u>	<u>7,815</u>
	<u>\$ 417,235</u>	<u>\$ 296,063</u>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u>\$ 2,500</u>	<u>\$ 2,513</u>
其他負債		
合約負債	\$ 41,082	\$ 8,638
其 他	<u>347</u>	<u>725</u>
	<u>\$ 41,429</u>	<u>\$ 9,363</u>

二一、 負債準備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員工福利	<u>\$ 16,529</u>	<u>\$ 12,585</u>

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的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員工福利，於相關員工享有既得權利時認列當期損益，並於次期員工實際休假時沖減之。

二二、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15%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及華南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51,955	\$ 179,73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2,646)	(108,555)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29,309</u>	<u>\$ 71,178</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義 務 現 值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u>\$ 198,364</u>	<u>(\$ 134,461)</u>	<u>\$ 63,903</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802	-	1,802
利息費用（收入）	<u>1,226</u>	<u>(819)</u>	<u>407</u>
認列於損益	<u>3,028</u>	<u>(819)</u>	<u>2,209</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 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4,239)	(4,239)
精算損益－財務假設變 動	5,106	-	5,106
精算損益－經驗調整	<u>8,145</u>	<u>-</u>	<u>8,145</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3,251</u>	(<u>4,239</u>)	<u>9,012</u>
雇主提撥	<u>-</u>	(<u>5,488</u>)	(<u>5,488</u>)
福利支付	(<u>10,787</u>)	<u>10,787</u>	<u>-</u>
清 償	(<u>24,123</u>)	<u>25,665</u>	<u>1,542</u>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179,733</u>	(<u>108,555</u>)	<u>71,178</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378	-	1,378
利息費用（收入）	<u>510</u>	(<u>301</u>)	<u>209</u>
認列於損益	<u>1,888</u>	(<u>301</u>)	<u>1,587</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 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	(\$ 1,463)	(\$ 1,463)
精算損益－人口統計	379	-	379
精算損益－財務假設變 動	(5,007)	-	(5,007)
精算損益－經驗調整	(<u>181</u>)	<u>-</u>	(<u>181</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4,809</u>)	(<u>1,463</u>)	(<u>6,272</u>)
雇主提撥	<u>-</u>	(<u>1,791</u>)	(<u>1,791</u>)
福利支付	(<u>17,215</u>)	<u>17,215</u>	<u>-</u>
清 償	(<u>107,642</u>)	<u>72,249</u>	(<u>35,393</u>)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1,955</u>	(<u>\$ 22,646</u>)	<u>\$ 29,309</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折 現 率	0.70%	0.30%
薪資預期增加率	3.00%	3.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折 現 率		
增加 0.25%	(\$ <u>1,142</u>)	(\$ <u>3,495</u>)
減少 0.25%	<u>\$ 1,182</u>	<u>\$ 3,610</u>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增加 0.25%	<u>\$ 1,152</u>	<u>\$ 3,505</u>
減少 0.25%	(<u>\$ 1,120</u>)	(<u>\$ 3,413</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u>\$ 240</u>	<u>\$ 2,371</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8年	8年

二三、 權 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900,000</u>	<u>900,000</u>
額定股本	<u>\$ 9,000,000</u>	<u>\$ 9,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477,016</u>	<u>477,016</u>
已發行股本	<u>\$ 4,770,163</u>	<u>\$ 4,770,163</u>

(二) 資本公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145,488	\$ 145,488
庫藏股票交易	8,625	8,625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數 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12,076	12,076
受贈資產	124	124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 動數(2)	<u>15,402</u>	<u>16,252</u>
	<u>\$ 181,715</u>	<u>\$ 182,565</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五之(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得依整體資本預算規劃，分派 40%至 60% 股票股利以保留所需資金，餘額以現金股利方式分派。如當年度未有較大之資本預算規劃或需充實營運資金時得全部以現金股利分派之。換言之，如當年度有擴充建廠計畫需大量資金時，得全部以股票股利分派之。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首次採用 IFRSs 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嗣後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配盈餘。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期發生之帳列其他權益減項淨額與前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淨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分派盈餘。

本公司於 110 年 7 月 22 日及 109 年 6 月 11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9 及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54,945</u>	<u>\$ 21,526</u>
現金股利	<u>\$572,420</u>	<u>\$238,508</u>
每股現金股利（元）	<u>\$ 1.20</u>	<u>\$ 0.50</u>

本公司 111 年 3 月 18 日董事會擬議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0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94,447</u>
現金股利	<u>\$715,524</u>
每股現金股利（元）	<u>\$ 1.50</u>

另本公司董事會決議 110 年度以資本公積 95,403 仟元發放現金。

有關 110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1 年 6 月 17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u>(\$ 37,805)</u>	<u>(\$ 38,790)</u>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差額	(5,977)	1,318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份額	(37)	(70)
所得稅影響數	<u>1,196</u>	<u>(263)</u>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4,818)</u>	<u>985</u>
年底餘額	<u>(\$ 42,623)</u>	<u>(\$ 37,805)</u>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u>\$ 181,126</u>	<u>\$ 198,655</u>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權益工具	105,930	(19,752)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份額	(13,075)	(1,822)
所得稅影響數	<u>(24,057)</u>	<u>3,951</u>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68,798</u>	<u>(17,623)</u>
子公司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轉至保留盈餘	-	94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轉至保留盈餘	<u>8,521</u>	<u>-</u>
	<u>8,521</u>	<u>94</u>
年底餘額	<u>\$ 258,445</u>	<u>\$ 181,126</u>

二四、 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 6,177,621	\$ 5,598,846
勞務收入	<u>425,014</u>	<u>435,720</u>
	<u>\$ 6,602,635</u>	<u>\$ 6,034,566</u>

(一) 合約餘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應收票據－關係人 (附註十)	\$ 502	\$ 367	\$ 76
應收帳款(附註十)	\$ 727,895	\$ 555,596	\$ 496,972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十)	\$ 38,623	\$ 110,325	\$ 100,515
合約負債(附註二十) 商品銷售	\$ 41,082	\$ 8,638	\$ 23,255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110 年度

	應 報 導 部 門 烷 化 製 造	石油樹脂製造	總 計
<u>商品或勞務之類型</u>			
商品銷貨	\$ 6,177,621	\$ -	\$ 6,177,621
勞務收入	-	425,014	425,014
	<u>\$ 6,177,621</u>	<u>\$ 425,014</u>	<u>\$ 6,602,635</u>

109 年度

	應 報 導 部 門 烷 化 製 造	石油樹脂製造	總 計
<u>商品或勞務之類型</u>			
商品銷貨	\$ 5,598,846	\$ -	\$ 5,598,846
勞務收入	-	435,720	435,720
	<u>\$ 5,598,846</u>	<u>\$ 435,720</u>	<u>\$ 6,034,566</u>

二五、 淨 利

(一) 利息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存款	\$ 745	\$ 739
其 他	5,097	1,504
	<u>\$ 5,842</u>	<u>\$ 2,243</u>

(二) 其他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租金收入		
營業租賃		
－投資性不動產	\$ 12,564	\$ 12,564
－其 他	1,380	1,097
股利收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9,974	6,817
其 他	<u>21,070</u>	<u>16,739</u>
	<u>\$ 44,988</u>	<u>\$ 37,217</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金融資產利益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9,112	\$ 14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損失)	74	(56)
淨外幣兌換損失	(7,038)	(1,273)
其 他	(<u>10</u>)	(<u>766</u>)
	<u>\$ 12,138</u>	<u>(\$ 1,950)</u>

(四) 財務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5,118	\$ 7,766
租賃負債	<u>302</u>	<u>420</u>
	<u>\$ 5,420</u>	<u>\$ 8,186</u>

(五) 折舊與攤銷

	110年度	109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77,803	\$ 87,019
營業費用	<u>29,182</u>	<u>36,295</u>
	<u>\$ 106,985</u>	<u>\$ 123,314</u>

(接次頁)

(承前頁)

	110年度	109年度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69	\$ 33
營業費用	<u>198</u>	<u>389</u>
	<u>\$ 367</u>	<u>\$ 422</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10,082	\$ 9,205
確定福利計畫		
(附註二二)	(11,998)	3,752
其他員工福利	<u>546,484</u>	<u>419,399</u>
合計	<u>\$ 544,568</u>	<u>\$ 432,356</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44,863	\$ 271,564
營業費用	<u>199,705</u>	<u>160,792</u>
	<u>\$ 544,568</u>	<u>\$ 432,356</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2.50%及不高於 2.50%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10 及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1 年 3 月 18 日及 110 年 3 月 19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0年度	109年度
員工酬勞	2.50%	2.50%
董事酬勞	2.50%	2.50%

金 額

	110年度	109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26,953	\$ 18,479
董事酬勞	26,953	18,47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9 及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9 及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 外幣兌換損益

	110年度	109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47,616	\$ 52,553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54,654)	(53,826)
淨 損 失	(\$ 7,038)	(\$ 1,273)

二六、 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當年度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26,463	\$ 159,652
以前年度之調整	2,247	597
投資抵減	(3,586)	(3,800)
	<u>125,124</u>	<u>156,449</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48,512)	(8,059)
以前年度之調整	-	(966)
	<u>(48,512)</u>	<u>(9,025)</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76,612</u>	<u>\$ 147,424</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稅前淨利	<u>\$ 1,024,199</u>	<u>\$ 702,214</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204,840	\$ 140,443
免稅所得	(5,528)	(29)
(接次頁)		

(承前頁)

	110年度	109年度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份額	(121,420)	11,095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59	84
投資抵減	(3,586)	(3,800)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u>2,247</u>	(<u>369</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76,612</u>	<u>\$ 147,424</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0年度	109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本年度產生者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1,255	(\$ 1,80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24,057	(3,951)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u>1,196</u>)	<u>263</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 24,116</u>	(<u>\$ 5,491</u>)

(三) 本期所得稅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本期所得稅負債</u>		
應付所得稅	<u>\$ 41,605</u>	<u>\$ 128,177</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0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稅上提前認列銷貨收入	\$ 28,775	(\$ 2,369)	\$ -	\$ 26,406
未實現兌換損失	657	(58)	-	599
未實現銷貨成本	12,847	(6,929)	-	5,918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1,211	733	-	1,944
未實現應付休假給付	2,517	789	-	3,30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29,247	54,562	-	83,809
處分海外投資利益	5,027	-	-	5,027

(接次頁)

(承前頁)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未實現銷貨毛利	403	(151)	-	252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36,062	-	(1,255)	34,80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 損失	-	-	2,657	2,657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損失	12,816	-	1,196	14,012
	<u>\$ 129,562</u>	<u>\$ 46,577</u>	<u>\$ 2,598</u>	<u>\$ 178,737</u>

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

暫時性差異

稅上提前認列銷貨成本	\$ 19,434	(\$ 482)	\$ -	\$ 18,952
未實現兌換利益	1,368	(981)	-	38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收益	14,799	(472)	-	14,32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 利益	3,356	-	26,714	30,070
土地重估增值	172,429	-	-	172,429
	<u>\$ 211,386</u>	<u>(\$ 1,935)</u>	<u>\$ 26,714</u>	<u>\$ 236,165</u>

109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稅上提前認列銷貨收入	\$ 12,717	\$ 16,058	\$ -	\$ 28,775
未實現兌換損失	1,071	(414)	-	657
未實現銷貨成本	3,713	9,134	-	12,847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6,451	(5,240)	-	1,211
未實現應付休假給付	2,423	94	-	2,51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31,212	(1,965)	-	29,247
處分海外投資利益	5,027	-	-	5,027
未實現銷貨毛利	-	403	-	403
確定福利負債	34,259	-	1,803	36,06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損失	13,079	-	(263)	12,816
	<u>\$ 109,952</u>	<u>\$ 18,070</u>	<u>\$ 1,540</u>	<u>\$ 129,562</u>

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

暫時性差異

稅上提前認列銷貨成本	\$ 10,886	\$ 8,548	\$ -	\$ 19,434
未實現兌換利益	438	930	-	1,36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收益	15,219	(420)	-	14,79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 利益	7,307	-	(3,951)	3,356
土地重估增值	172,429	-	-	172,429
使用權資產	13	(13)	-	-
	<u>\$ 206,292</u>	<u>\$ 9,045</u>	<u>(\$ 3,951)</u>	<u>\$ 211,386</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8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七、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0年度	109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1.99</u>	<u>\$ 1.16</u>
稀釋每股盈餘	<u>\$ 1.98</u>	<u>\$ 1.16</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0年度	109年度
本年度淨利	<u>\$ 947,587</u>	<u>\$ 554,790</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0年度	109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477,016	477,01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1,423</u>	<u>1,327</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478,439</u>	<u>478,343</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八、處分投資子公司－喪失控制

本公司未參與德菲雅 109 年 10 月現金增資，致對德菲雅喪失控制，處分德菲雅之說明，請參閱本公司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三十。

二九、部分取得或處分投資子公司－不影響控制

本公司於 109 年 3 月及 110 年 5 月未按持股比例認購益聯糖業現金增資股權，致持股比例分別由 80.32%上升至 82.28%以及上升至 85.34%。

本公司於 109 年 4 月收購聯超實業股權，致持股比例由 78.19%上升至 78.53%，另聯超實業於 109 年 12 月 19 日向其他股東買回流通在外股票共 1,967 仟股，買回後本公司持股比例上升至 80.25%。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本公司對該子公司之控制，本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三十、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依據目前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規劃本公司未來期間所需營運資金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以保障公司永續經營、追求股東長期利益及穩定經營績效為目標，並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三一、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0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53,261	\$ -	\$ 53,261
基金受益憑證	<u>7,251</u>	<u>-</u>	<u>-</u>	<u>7,251</u>
合 計	<u>\$ 7,251</u>	<u>\$ 53,261</u>	<u>\$ -</u>	<u>\$ 60,512</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之金</u>				
<u>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209,077	\$ -	\$ 209,077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	-	111,684	111,684
－匿名組合投資	<u>-</u>	<u>36,109</u>	<u>-</u>	<u>36,109</u>
合 計	<u>\$ -</u>	<u>\$ 245,186</u>	<u>\$ 111,684</u>	<u>\$ 356,870</u>

109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 （櫃）股票	\$ -	\$ 112,722	\$ -	\$ 112,722
－國外未上市 （櫃）股票	-	-	94,826	94,826
－匿名組合投資	-	81,177	-	81,177
合 計	<u>\$ -</u>	<u>\$ 193,899</u>	<u>\$ 94,826</u>	<u>\$ 288,725</u>

110 及 109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及匿名組合投資係採市場法評估其公允價值。

3.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0 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 融 資 產 權 益 工 具
金 融 資 產	
年初餘額	\$ 94,82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損益）	16,858
年底餘額	<u>\$ 111,684</u>

109 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 融 資 產 權 益 工 具
金 融 資 產	
年初餘額	\$ 88,87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損益）	5,951
年底餘額	<u>\$ 94,826</u>

4. 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國外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用現金流量折現法估算公允價值，採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長期營收成長率、加權平均資金成本及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當加權平均資金成本增加，該等投資公允價值將會減少。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長期收入成長率	2.00%	2.00%
加權資金成本率	9.97%	11.54%
流動性折價率	25.00%	25.00%

若為反映合理可能之替代假設而變動下列輸入值，在所有其他輸入值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投資公允價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長期收入成長率		
增加 1%	\$ 1,913	\$ 6,822
減少 1%	(\$ 1,486)	(\$ 5,527)
加權資金成本率		
增加 1%	(\$ 1,727)	(\$ 5,527)
減少 1%	\$ 2,219	\$ 6,822
流動性折價率		
增加 1%	(\$ 343)	(\$ 1,264)
減少 1%	\$ 343	\$ 1,264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	\$ 60,512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1）	1,361,785	1,532,51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		
權益工具投資	356,870	288,725
(接次頁)		

(承前頁)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1,488,618	1,333,972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關係人、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票據－關係人、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及其他應付款－關係人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權益工具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借款及租賃負債。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之管理，以避險為目的，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之交易。匯率風險管理策略為定期檢視各種幣別資產及負債之淨部位，並對該淨部位進行風險管理。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七。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歐元及日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本公司之貨幣性項目匯率風險主要源自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以外幣計價銀行存款、應收付款項、其他應收付款項及銀行借款，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為匯率升值或貶值 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於 110 及 109 年度當新台幣相對於外幣升值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稅前淨利或權益將分別減少 1,092 仟元及增加 742 仟元，反之當新台幣相對於外幣貶值 1%，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無法代表匯率固有風險，因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無法反映期中暴險情形。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60,000	\$ 60,000
－金融負債	310,882	56,742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486,117	728,846
－金融負債	355,460	867,747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

少 10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 10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 1,307 仟元及減少 1,389 仟元，反之利率減少 100 基點，其對稅前淨利將為同金額之負數，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存款及變動利率借款淨部位。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持有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證券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本公司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但指派相關人員監督價格風險並評估何時須增加被避險之避險部位。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10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增加／減少 605 仟元。110 及 109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分別上升／下跌而增加／減少 3,569 仟元及 2,887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本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另因流動資金及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信用評等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10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年以內	1 至 2 年	2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851,001	\$ -	\$ -	\$ -
租賃負債	28,205	626	-	-
浮動利率工具	356,607	-	-	-
固定利率工具	282,723	-	-	-
	<u>\$ 1,518,536</u>	<u>\$ 626</u>	<u>\$ -</u>	<u>\$ -</u>

109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年以內	1 至 2 年	2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466,225	\$ -	\$ -	\$ -
租賃負債	56,229	762	29	-
浮動利率工具	868,920	-	-	-
	<u>\$ 1,391,374</u>	<u>\$ 762</u>	<u>\$ 29</u>	<u>\$ -</u>

(2) 融資額度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融資額度		
－已動用金額	\$ 637,617	\$ 867,747
－未動用金額	<u>2,292,383</u>	<u>1,742,253</u>
	<u>\$ 2,930,000</u>	<u>\$ 2,610,000</u>

三二、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聯超實業	子 公 司
和協環保科技	子 公 司
永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永耀能源）	子 公 司
永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永吉能源）	子 公 司
益聯糖業	子 公 司
大勝化工	子 公 司
永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永勝能源）	子 公 司
太平洋貯槽	子 公 司
德 菲 雅	關聯企業(109年11月前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Soft Chemical Corp. (SCC)	關聯企業
長春和益精細化工常熟有限公司 (長春和益)	合 資
Soft Industry Corp. (SIC)	合 資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0年度	109年度
銷貨收入	子 公 司	\$ 73,769	\$ 11,744
	關聯企業	-	494
	合 資	<u>290,003</u>	<u>203,999</u>
		<u>\$ 363,772</u>	<u>\$ 216,237</u>
加工收入	子公司／聯超實業	<u>\$ 425,014</u>	<u>\$ 435,720</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售，係按約定銷售價格及條件辦理。

本公司為子公司加工，係依 100%加工成本及其銷售加工產品利潤之 50% 為加工收入。收款期間約為 1 個月。

(三) 進 貨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0年度	109年度
進 貨	子 公 司	\$ 139,786	\$ 46,589
	合 資	<u>93,167</u>	<u>-</u>
		<u>\$ 232,953</u>	<u>\$ 46,589</u>

本公司向關係人之進貨，係按一般進貨條件（市場行情價格）辦理。付款期間約為 1 個月。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關係人	子公司／大勝化工	<u>\$ 502</u>	<u>\$ 367</u>
應收帳款－ 關係人	子公司／聯超實業	\$ 38,623	\$ 35,957
	合資／長春和益	<u>-</u>	<u>74,368</u>
		<u>\$ 38,623</u>	<u>\$ 110,325</u>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子 公 司	\$ 133	\$ 45
	子公司／益聯糖業	549	558
	關聯企業／德菲雅	<u>713</u>	<u>522</u>
		<u>\$ 1,395</u>	<u>\$ 1,125</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10 及 109 年底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借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 關係人	子公司／和協環保科技	<u>\$ -</u>	<u>\$ 216</u>
應付帳款－ 關係人	子公司／聯超實業	\$ 4,662	\$ 3,858
	子公司／和協環保科技	23,316	14,446
	合資／長春和益	<u>12,308</u>	<u>-</u>
		<u>\$ 40,286</u>	<u>\$ 18,304</u>

(接次頁)

(承前頁)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	子公司／和協環保科技	\$ 2,281	\$ 2,382
關係人	子 公 司	111	61
	關聯企業	<u>108</u>	<u>70</u>
		<u>\$ 2,500</u>	<u>\$ 2,513</u>

(六)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 係 人 類 別	取 得	價 款
	110年度	109年度
關聯企業	<u>\$ 125</u>	<u>\$ -</u>

(七) 處分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 係 人 類 別	處 分	價 款	處 分 (損) 益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子 公 司	<u>\$ 78</u>	<u>\$ -</u>	<u>\$ -</u> <u>\$ -</u>

(八) 承租協議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0年度	109年度
取得使用權資產		
子公司／和協環保科技	\$ 330	\$ 3,979
子公司／太平洋貯槽	<u>9,846</u>	<u>14,471</u>
	<u>\$ 10,176</u>	<u>\$ 18,450</u>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流動	子公司／和協環保科技	\$ 330	\$ 3,979
	子公司／太平洋貯槽	<u>9,846</u>	<u>8,565</u>
		<u>\$ 10,176</u>	<u>\$ 12,544</u>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0年度	109年度
利息費用		
子公司／和協環保科技	\$ 21	\$ 24
子公司／太平洋貯槽	<u>46</u>	<u>25</u>
	<u>\$ 67</u>	<u>\$ 49</u>

(接次頁)

(承前頁)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租賃費用		
子公司／和協環保科技	\$ 14,789	\$ 12,216
子公司／太平洋貯槽	-	717
	<u>\$ 14,789</u>	<u>\$ 12,933</u>

(九) 出租協議

營業租賃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屏南工業區土地及房屋之使用權予子公司和協環保科技，租賃期間為 3 年、以營業租賃出租台北辦公室及停車位予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租賃期間為 2 至 4 年。

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彙總如下：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子公司／和協環保科技	\$ 36,408	\$ 48,580
子 公 司	552	891
關聯企業	-	146
	<u>\$ 36,960</u>	<u>\$ 49,617</u>

租賃收入彙總如下：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子公司／和協環保科技	\$ 12,208	\$ 12,160
子 公 司	853	1,019
關聯企業	116	18
	<u>\$ 13,177</u>	<u>\$ 13,197</u>

(十) 製造費用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製造費用－加工費	子公司／和協環保科技	<u>\$ 165,416</u>	<u>\$ 208,236</u>
製造費用－其他費用	子公司	<u>\$ 4,772</u>	<u>\$ -</u>

(十一) 營業費用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0年度	109年度
管理費用－其他 費用	子 公 司	<u>\$ 40</u>	<u>\$ 40</u>

(十二) 其他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其他收入	子 公 司	\$ 8,461	\$ 7,340
	關聯企業	<u>38</u>	<u>6</u>
		<u>\$ 8,499</u>	<u>\$ 7,346</u>

(十三) 對關係人放款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子公司／益聯糖業	<u>\$ -</u>	<u>\$ 40,324</u>

利息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0年度	109年度
子公司／和協環保科技	\$ 5,045	\$ -
子公司／益聯糖業	<u>40</u>	<u>1,469</u>
	<u>\$ 5,085</u>	<u>\$ 1,469</u>

本公司提供資金貸予和協環保科技及益聯糖業，利率與市場利率相近。
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上述本公司對子公司之其他應收款－關係人中，
包含對子公司之應收利息 324 仟元。

(十四) 背書保證

請參閱附註三四之(二)。

(十五) 主要管理階層獎酬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99,053	\$ 86,671
退職後福利	<u>1,748</u>	<u>2,354</u>
	<u>\$ 100,801</u>	<u>\$ 89,025</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三、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進貨之押標金及融資借款之擔保品：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含投資性不動產）		
自有土地	\$ 666,141	\$ 666,141
房屋及建築	36,066	38,816
機器設備	454,965	477,339
其他非流動資產－質押定期存款	<u>20,000</u>	<u>60,000</u>
	<u>\$ 1,177,172</u>	<u>\$ 1,242,296</u>

三四、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 (一) 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為進料而開立之信用狀，尚約有新台幣金額分別為 212,000 仟元及 53,000 仟元流通在外。
- (二) 票據背書保證情形：
1. 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開立票據為益聯糖業背書保證之金額均為 313,046 仟元，業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實際動用額度均為 313,046 仟元。
 2. 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和協環保科技開立票據為本公司背書保證之金額均為 3,950 仟元，業經和協環保科技董事會決議通過，實際動用額度均為 3,950 仟元。

三五、其他事項

無。

三六、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三七、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22,401	27.6300	(美元：新台幣)	\$ 618,943
歐 元		740	31.1200	(歐元：新台幣)	23,044
日 幣		67,407	0.2385	(日幣：新台幣)	<u>16,076</u>
					<u>\$ 658,063</u>
<u>非貨幣性項目</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日 幣		30,401	0.2385	(日幣：新台幣)	<u>\$ 7,251</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人 民 幣		25,710	4.3440	(人民幣：新台幣)	\$ 111,684
日 幣		150,140	0.2405	(日幣：新台幣)	<u>36,109</u>
					<u>\$ 147,793</u>
採權益法之子 公司、關聯 企業及合資					
美 元	\$	1,087	27.6800	(美元：新台幣)	\$ 30,097
越 南 盾		130,002,704	0.0012	(越南盾：新台幣)	157,655
人 民 幣		141,093	4.3415	(人民幣：新台幣)	<u>612,556</u>
					<u>\$ 800,308</u>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9,561	27.7300	(美元：新台幣)	\$ 542,427
歐 元		205	31.5200	(歐元：新台幣)	<u>6,449</u>
					<u>\$ 548,876</u>

109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9,179	28.4300	(美元：新台幣)	\$ <u>545,267</u>
<u>非貨幣性項目</u>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非流動					
人 民 幣		21,665	4.3770	(人民幣：新台幣)	\$ 94,826
日 幣		293,800	0.2763	(日幣：新台幣)	<u>81,177</u>
					\$ <u>176,003</u>
採權益法之子 公司、關聯 企業及合資					
美 元		1,117	28.4800	(美元：新台幣)	\$ 31,805
越 南 盾		118,246,409	0.0012	(越南盾：新台幣)	146,039
人 民 幣		131,839	4.3648	(人民幣：新台幣)	<u>575,454</u>
					\$ <u>753,298</u>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21,713	28.5300	(美元：新台幣)	\$ <u>619,474</u>

公司主要承擔新台幣之外幣匯率風險。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功 能 性 貨 幣	功 能 性 貨 幣	功 能 性 貨 幣	功 能 性 貨 幣
<u>功能性貨幣</u>	<u>兌 表 達 貨 幣</u>	<u>淨 兌 換 損 失</u>	<u>兌 表 達 貨 幣</u>	<u>淨 兌 換 損 失</u>
新 台 幣	1 (新台幣：新台幣)	(\$ <u>7,038</u>)	1 (新台幣：新台幣)	(\$ <u>1,273</u>)

三八、 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五)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八)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年底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名稱	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備註
0	和益化工	和協環保科技	其他應收款	是	\$ 350,000	\$ -	\$ -	2.616%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	營業週轉	\$ -	-	\$ -	對單一公司資金融通限額為和益化工最近期財務報表之股權淨值 10%為限(即 762,215 仟元)。	對外資金融通總額最高為和益化工最近期財務報表之股權淨值 20%為限(即 1,524,429 仟元)。	
1	聯超實業	益聯糖業	其他應收款	是	100,000	100,000	-	2.366%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業週轉	-	-	-	對單一公司資金融通限額為聯超實業最近期財務報表之股權淨值 10%為限(即 113,132 仟元)。	對外資金融通總額最高為聯超實業最近期財務報表之股權淨值 20%為限(即 226,263 仟元)。	
2	大勝化工	益聯糖業	其他應收款	是	80,000	80,000	-	2.366%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業週轉	-	-	-	對單一公司資金融通限額為大勝化工最近期財務報表之股權淨值 10%為限(即 94,380 仟元)。	對外資金融通總額最高為大勝化工最近期財務報表之股權淨值 20%為限(即 188,760 仟元)。	
2	大勝化工	和協環保科技	其他應收款	是	80,000	80,000	-	2.366%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業週轉	-	-	-	對單一公司資金融通限額為大勝化工最近期財務報表之股權淨值 10%為限(即 94,380 仟元)。	對外資金融通總額最高為大勝化工最近期財務報表之股權淨值 20%為限(即 188,760 仟元)。	
3	和協環保科技	益聯糖業	其他應收款	是	40,000	40,000	-	2.366%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業週轉	-	-	-	對單一公司資金融通限額為和協環保科技最近期財務報表之股權淨值 10%為限(即 56,546 仟元)。	對外資金融通總額最高為和協環保科技最近期財務報表之股權淨值 20%為限(即 113,092 仟元)。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註1）											
0	和益化工	益聯糖業	2	\$ 1,524,429 （註2）	\$ 313,046	\$ 313,046	\$ 313,046	\$ -	4.11%	\$ 3,811,073 （註3）	是	否	否	
1	和協環保科技	和益化工	3	113,092 （註4）	3,950	3,950	3,950	3,950	0.70%	282,730 （註5）	否	是	否	

註 1：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 7 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之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之公司。
-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 90%以上之公司間。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 2：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以不逾本公司淨值之 20%為限，即 7,622,146 仟元×20%= 1,524,429 仟元。

註 3：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逾本公司淨值之 50%為限，即 7,622,146 仟元×50%= 3,811,073 仟元。

註 4：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以不逾和協環保科技淨值之 20%為限，即 565,460 仟元×20%= 113,092 仟元。

註 5：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逾和協環保科技淨值之 50%為限，即 565,460 仟元×50%= 282,730 仟元。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	價	
和益化工	新加坡康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927,717.00		\$ 111,684	19.74%	\$ 111,684		
和益化工	日本電廠／匿名組合投資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36,109	-	36,109		
和益化工	雲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393,318.00		209,077	7.45%	209,077		
和益化工	順聚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00,000.00		-	3.14%	-		
和益化工	美商高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0,000.00		-	1.06%	-		
和益化工	雲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98,000.00		52,261	1.86%	52,261		
和益化工	悠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5,000.00		1,000	0.21%	1,000		
和益化工	富邦日本貝萊德基金／受益憑證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4,836.80		7,251	-	7,251		註 1
永耀能源	合作金庫貨幣市場基金／受益憑證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37,216.61		5,509	-	5,509		註 1
益聯糖業	合作金庫貨幣市場基金／受益憑證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148,484.85		22,033	-	22,033		註 1
大勝化工	中日合成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8,345.00		199,925	6.10%	199,925		
大勝化工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受益憑證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356,777.70		136,191	-	136,191		註 1

註 1：基金受益憑證市價係以 110 年 12 月 31 日基金淨資產價值估算。
 註 2：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及七。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對	易象	關係	期		初買		入賣		出		期	
						股數／單位數	金額	股數／單位數	金額	股數／單位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單位數	金額
和益化工	合庫貨幣市場基金／受益憑證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68,349,756.15	\$ 700,000	68,349,756.15	\$ 700,337	\$ 700,000	\$ 337	-	\$ -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金額達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和益化工	聯超實業	子公司	銷貨	\$ 436,965 (註 1)	6.62%	1~2 個月	合約價格/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1~2 個月	\$ 38,623	5.04%	
聯超實業	和益化工	母公司	進貨	436,965 (註 2)	25.72%	1~2 個月	合約價格/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1~2 個月	(38,623)	40.26%	
和益化工	和協環保科技	子公司	進貨	257,401 (註 3)	5.33%	1~2 個月	合約價格/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1~2 個月	(23,316)	5.41%	
和協環保科技	和益化工	母公司	銷貨	257,401 (註 4)	27.25%	1~2 個月	合約價格/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1~2 個月	23,316	80.40%	
和益化工	長春和益	合資	銷貨	290,003	4.39%	1 個月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1 個月	-	-	

註 1：包括加工收入 425,014 仟元及銷貨收入 11,951 仟元。

註 2：包括加工費 425,014 仟元及進貨 11,951 仟元。

註 3：包括加工費 165,416 仟元及進貨 91,985 仟元。

註 4：包括加工收入 165,416 仟元及銷貨收入 91,985 仟元。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和益化工	聯超實業	台北市	石油樹脂、多元酯樹脂、美拉敏樹脂、 帖樹脂、尿素樹脂、醇酸樹脂、醋酸 樹脂、伏酸丁樹脂、芳香烴溶劑之製 造、加工及買賣。	\$ 603,812	\$ 603,812	72,202,200	80.25%	\$ 988,997	\$ 52,334	\$ 42,116	註 1
和益化工	和協環保科技	台北市	石油化學工程之規劃設計及機械設備安 裝買賣、家用液化石油氣之分銷、鋼 瓶之維修保養及檢驗。	510,211	510,211	50,000,000	100.00%	590,352	(6,994)	12,169	註 1
和益化工	益聯糖業	台中市	石油化工原料、合成樹脂、橡膠及塑膠、 其他化學製品製造及批發業、糖類製 造業。	1,516,555	1,316,555	98,993,285	85.34%	601,499	(454,908)	(386,708)	註 1
和益化工	大勝化工	台北市	農藥之製造及銷售。	401,364	401,364	19,800,000	100.00%	943,800	83,680	83,680	註 1
和益化工	太平洋貯槽	瓜地馬拉	倉槽租賃。	28,513	28,513	900	100.00%	30,097	360	(1,590)	註 2
和益化工	德菲雅	台北市	從事食品買賣及烘焙。	3,000	3,000	300,000	20.00%	5,673	9,260	1,851	註 2
和益化工	盛樺開發	桃園市	從事住宅及商業不動產的買賣持有與土 地開發業務。	20,000	-	20,000	10.00%	19,968	(325)	(32)	註 2 及註 3
和益化工	長春和益	常熟	從事王基酚、二王基酚和烯類燃料油產 品的生產、加工及銷售自產產品，並 提供與自產產品相關的技術與諮詢服 務；從事一般化學品的批發、倉儲、 佣金代理（拍賣除外）、進出口業務。	689,513	689,513	-	50.00%	612,556	78,881	39,441	註 1
和益化工	SIC	越南	從事經營烷基苯、磺酸之製造加工及買 賣。	97,779	97,779	-	50.00%	91,933	18,583	9,291	註 1
和益化工	SCC	越南	從事經營烷基苯、磺酸之製造加工及買 賣。	43,707	43,707	-	42.03%	65,722	18,788	7,896	註 1
聯超實業	益聯糖業	台中市	石油化工原料、合成樹脂、橡膠及塑膠、 其他化學製品製造及批發業、糖類製 造業。	29,913	29,913	1,794,787	1.55%	10,905	(454,908)	(7,199)	註 1
和協環保科技	聯超實業	台北市	石油樹脂、多元酯樹脂、美拉敏樹脂、 帖樹脂、尿素樹脂、醇酸樹脂、醋酸 樹脂、伏酸丁樹脂、芳香烴溶劑之製 造、加工及買賣。	23,858	23,858	1,216,088	1.35%	20,407	52,334	713	註 1
和協環保科技	永耀能源	台北市	電池、電子零組件、發電、輸電、配電 機械之製造業及電子材料買賣。（能源 技術服務）。	85,500	85,500	8,550,000	100.00%	91,051	3,861	3,861	註 1
和協環保科技	永吉能源	台北市	熱能供應業、清潔用品批發業、電器及 機械之承裝安裝及批發業等。	3,878	3,878	387,840	50.00%	6,685	854	427	註 2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在地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期 (損)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投資 (損) 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比率 (%)	帳 面 金 額			
大勝化工	聯超實業	台 北 市	石油樹脂、多元酯樹脂、美拉敏樹脂、 帖樹脂、尿素樹脂、醇酸樹脂、醋酸 樹脂、伏酸丁樹脂、芳香烴熔劑之製 造、加工及買賣。	\$ 8,472	\$ 8,472	436,800	0.49%	\$ 5,492	\$ 52,334	\$ 255	註 1
大勝化工	益聯糖業	台 中 市	石油化工原料、合成樹脂、橡膠及塑膠、 其他化學製品製造及批發業、糖類製 造業。	94,287	94,287	5,657,220	4.88%	34,374	(454,908)	(22,692)	註 1
大勝化工	永勝能源	台 北 市	電池、電子零組件、發電、輸電、配電 機械之製造業及電子材料買賣。(能源 技術服務)。	3,100	3,100	310,000	50.00%	5,349	(12)	(6)	註 2
大勝化工	TCDG	瓜地馬拉	農藥之買賣。	9,043	9,043	2,360	73.75%	1,604	-	-	註 2

註 1：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業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持股比例計算，並考量折溢價攤銷數、子公司增資前之新舊持股比例認列投資損益差額、公司間交易之未實現損益及使用權資產損益影響數。

註 2：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持股比例計算，並考量折溢價攤銷數及使用權資產損益影響數。

註 3：因本公司為盛樺開發之法人董事，佔該公司董事席次四分之一且參與營運決策具有重大影響，該公司屬關聯企業，故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 4：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七。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大 陸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實 收 資 本 額 (註 2)	投 資 方 式	本 期 期 初 自 台 灣	本 期 匯 出 或 收 回		本 期 期 末 自 台 灣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 期 認 列 投 資 (損) 益	期 末 投 資 帳 面 價 值	截 至 本 期 止 已 匯 回 投 資 收 益	備 註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註 2)	匯 出	收 回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註 2)						
張家港越洋實業 有限公司(張家 港越洋實業)	化工油脂等產品裝卸儲存分 裝中轉銷售及其他相關業 務。	\$ 678,714 (24,520 仟美元)	透過第三地區 投資設立公 司再投資大 陸公司	\$ 55,664 (2,011 仟美元)	\$ -	\$ -	\$ 55,664 (2,011 仟美元)	\$ 76,945 (17,724 仟人民幣)	10.86%	\$ -	\$ 111,684	\$ 124,043	註 3
長春和益	從事王基酚、二王基酚和烯 類燃料油產品的生產、加 工及銷售自產產品，並提 供與自產產品相關的技術 與諮詢服務；從事一般化 學品的批發、倉儲、佣金 代理(拍賣除外)、進出口 業務。	1,245,600 (45,000 仟美元)	直接赴大陸地 區從事投資	622,800 (22,500 仟美元)	-	-	622,800 (22,500 仟美元)	78,881	50.00%	39,441 (註 1)	612,556	-	

年 底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經 濟 部 投 資 審 會	依 經 濟 部 投 資 審 會 規 定
年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678,464 (24,511 仟美元)	\$712,788 (25,751 仟美元)	\$4,573,288

註 1：係按同期間業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2：除本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以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平均匯率計算外，餘係以 110 年 12 月底之即期匯率計算。

註 3：因張家港越洋公司係透過新加坡康華公司所投資，新加坡康華公司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故無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份額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之情事。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有股數（股）	持 股 比 例
和桐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29,234,040	6.12%
齊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8,775,000	6.03%
永明順股份有限公司	26,454,145	5.54%

註 1： 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以上資料。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 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 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之檢討與分析

(一)最近二年度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差 異		分析 項次
			金 額	%	
流 動 資 產	5,533,678	4,725,195	808,483	17.11	
不動產、廠房 及 設 備	3,897,733	4,419,613	(521,880)	(11.81)	
其他非流動資產	2,156,277	1,975,345	180,932	9.16	
資 產 總 額	11,587,688	11,120,153	467,535	4.20	
流 動 負 債	3,150,881	2,850,864	300,017	10.52	
非 流 動 負 債	539,242	784,342	(245,100)	(31.25)	1
負 債 總 額	3,690,123	3,635,206	54,917	1.51	
股 本	4,770,163	4,770,163	—	—	
資 本 公 積	181,715	182,565	(850)	(0.47)	
保 留 盈 餘	2,454,446	2,082,397	372,049	17.87	
權 益 總 計	7,897,565	7,484,947	412,618	5.51	
增減比例變動原因、影響及未來因應計畫說明：					
1.主係110年長期借款減少所致。					

分析基準：增減變動比率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 1 仟萬元以上。

二、經營結果之檢討與分析

(一)最近二年度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分析項次
營業收入	9,199,154	8,481,829	717,325	8.46	
營業成本	7,061,389	6,994,508	66,881	0.96	
未實現銷貨損失(利益)	-	2,822	(2,822)	(100.00)	
已實現銷貨利益(損失)	750	-	750	-	
已實現營業毛利	2,138,515	1,490,143	648,372	43.51	1
營業費用	919,819	781,300	138,519	17.73	
營業利益	1,218,696	708,843	509,853	71.93	1
其他收入	53,871	67,508	(13,637)	(20.20)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298,873)	(49,462)	(249,411)	504.25	3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58,447	13,867	44,580	321.48	4
財務成本	22,062	27,313	(5,251)	(19.23)	
稅前淨利	1,010,079	713,443	296,636	41.58	1
所得稅費用	91,022	173,783	(82,761)	(47.62)	1
本期淨利(淨損)	919,057	539,660	379,397	70.30	1
其他綜合損益	69,505	(21,372)	90,877	425.22	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88,562	518,288	470,274	90.74	1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主係 110 年產品售價漲幅高於原料成本漲幅，致獲利增加。					
2.係 110 年股利收入及補助收入均減少。					
3.主係 110 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認列減損損失所致。					
4.係 110 年被投資公司獲利增加。					
5.主係 110 年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利益增加。					

分析基準：增減變動比率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 1 仟萬元以上。

(二)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單位：噸

年度	預計銷量	預計銷量之依據	持平主因
111	229,464 (各營運部門總銷量)	係依據以往年度銷售情形及111年市場需求預估而來	主係景氣尚未明顯復甦

(三)營業毛利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前後期增(減) 變動數	差異原因			
		售價差異	成本價格 差異	銷售組合 差異	數量差異
營業毛利	648,372	1,785,109	(1,022,482)	82,828	(197,083)
說明	1. 售價差異：係因 110 年產品售價隨原油價格上升而調漲，故較 109 年售價高，產生有利之銷貨價格差異。 2. 成本價格差異：係因 110 年原料成本隨原油價格上升而增加，故產生不利之成本價格差異。 3. 銷售組合差異：主係本期毛利較高之產品銷售量比重增加，故產生有利之組合差異。 4. 數量差異：主係 110 年度銷售量下降，故產生不利之數量差異。 5. 整體而言，110 年售價漲幅高於原料成本漲幅，故本期總差異為有利。				

三、現金流量之檢討與分析

(一)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增減變動比率達20%以上。

項目 \ 年度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19.35	50.64	(61.7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3.93	72.58	(11.92)
現金再投資比率%	0.28	9.53	(97.06)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現金流量比率：主係110年存貨增加，導致營業活動現金淨流入減少所致。			
2.現金再投資比率：主係110年現金股利增加，以及存貨增加所致。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 額 ①	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 ②	全年現金 流 出 量 ③	現 金 剩 餘 (不足)數額 ①+②-③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 補 救 措 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649,114	763,414	999,151	413,377	—	—
1.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預估 111 年獲利減少致淨現金流入減少。					
(2)投資活動：主要進行設備修繕及改良更新。					
(3)籌資活動：主要為發放現金股利及償還借款。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茲就110年度長期投資金額超過實收資本額5%之轉投資事業列述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說明 項目	金 額	政 策	獲利或虧損 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其他 投資計畫
和協環保 科技(股) 公司	510,211	穩健踏實， 朝多角化經 營，以創造 最大利潤。	貿易量及營業額增 加，但因疫情影 響，造成營運成本 上升，故獲利減少。	111年持續朝加工 高值化產品導 向，農藥原體生產 持續精進，增加三 角貿易銷售量，並 持續開發污染土 壤、地下水整治相 關藥劑業務。	1.農藥原體研發。 2.高碳烷基苯磺酸 開發研究。 3.增設環境復育研 究中心發展土 壤修復劑。
聯超實業 (股)公司	603,812	穩健經營， 落實製程安 全管理 (Process SafetyMa nagement,PS M)，加強 環 安 衛 政 策，提升生 產效率，持 續開發新產 品，加強產 品特性。	新冠肺炎肆虐全球 ，雖然隨著疫苗開 發成熟，各國也開 始解封，卻因病毒 變種導致疫情升溫 ，國際之間再度封 城，市場需求持續 萎縮。而油價攀升 ，加上居高不下的 航運價格，我司產 品樹脂銷售仍深受 影響。幸而公司同 仁在諸多不利因素 下，努力應對，尚 能維持盈餘	1.積極開發相關 特殊應用產品 ，擴展領域。 2.既有產品方 面，亦須設法 再提升品質、 競爭力以期超 越同業。	持續確保製程設 備操作順利，也將 繼續努力降低生 產成本，進而加強 環保工安，維護企 業責任。
大勝化學 工業(股) 公司	401,364	品質第一， 創新研發， 不斷 提昇 客 戶 滿 意 度。	提升舊有產品銷量 增加收益，及出售 固定資產獲利所致 。	1.調整銷售產品 組合，加快新產 品登記時程。 2.增加肥料產品 代理及免登記 植物保護資材 銷售，以提升 業績。	1.繼續與外商及 同業合作開發 產品。 2.拓展外銷市場。

說明 項目	金 額	政 策	獲利或虧損 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其他 投資計畫
益聯糖業 (股)公司	1,516,555	產品安全、 客戶滿意。	生產成本偏高，市 場過度競爭。	評估與台糖合作 可行性	暫無

註：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六、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

①本公司從事之短期借款，多屬固定利率之債務，且目前市場資金充沛，評估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不大。

②本公司從事之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金融商品，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債務類金融商品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2.匯率變動：

本公司主要之進銷貨係以美金為計價單位，且本公司持有之外幣資產大於外幣負債部位，又外幣收款期間略長於外幣付款期間，故預期將隨市場匯率波動而產生較大之市場風險。

3.通貨膨脹：

近年來受全球油價及貨幣寬鬆政策等之影響，整體經濟環境呈現通貨膨脹之趨勢，惟本公司與客戶及供應商之交易價格，以市場之機動調整者居多，受通貨膨脹影響尚少，且本公司隨時關注經濟發展狀況並採適時之應對措施，於產品售價尚能反應成本，故截至目前本公司尚未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衍生性商品交易，至於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對象均為本公司子公司或轉投資公司，皆未發生財務困難而有損害本公司債權或由本公司代其償還債務之情事。

(三) 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研發計劃	目前進度	須再投入之研發經費	預計完成量產時間
高值化產品研究	農藥原體生產 pilot 測試	3,000	2022 年完成商業化評估。
DCPDC/C9 氫化樹脂研究	原料試作	3,000	2022 年進行現場試作評估。
界面活性劑產品開發	實驗室測試	7,000	2023 年進行評估

影響因素：原料來源，量產後之成本及市場接受度。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無。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資訊科技進步，本公司各項作業逐步電腦化，對於效率提升及作業成本降低略有助益。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穩健經營，重視公司形象，先後通過ISO9001及14001認證，往來金融機構都表認同，因而可以取得較低融資成本。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無。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資訊系統損害對公司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本公司為了管理公司的營運、產銷、研發及會計等重要企業運作，已建立控管

機制並持續更新網路及電腦安全防護系統以保護其安全。除此之外，針對重要系統程式資料，建置自動資料備份（BACKUP）機制，以確保特殊狀況發生時資料損失衝擊輕微、並可儘速復原使用。目前使用附加硬碟及 USB 碟備份方式，並將備份媒體每週送往異地保管存放，確保重要資訊系統之正常運作及資料保全，可降低無預警天災及人為疏失，造成之系統中斷風險。主機災害復原每年至少演練一次，以驗證應變計畫是否有效及可執行性，期緊急應變計畫持續精進及更新，藉以提升持續營運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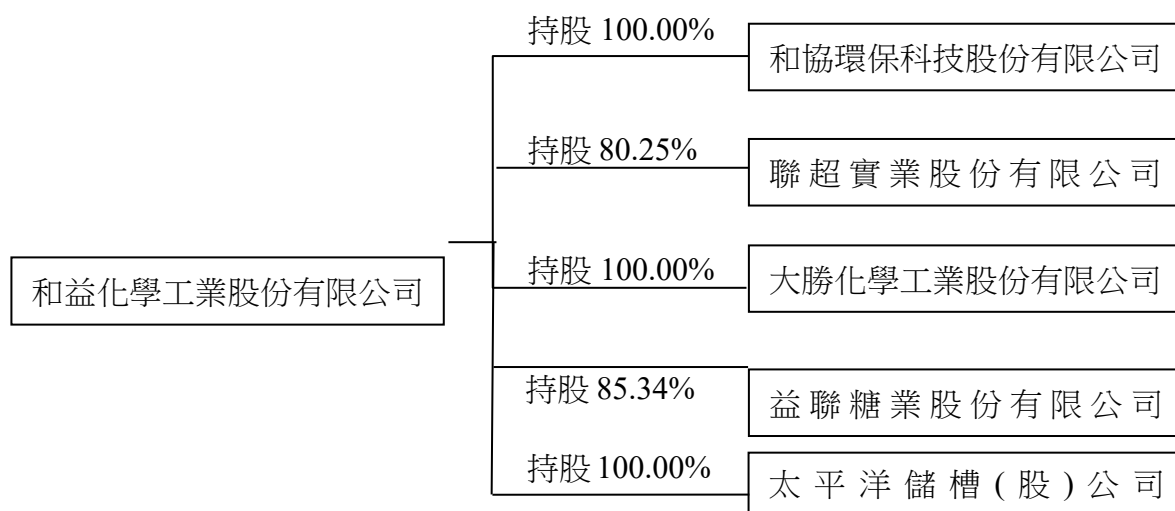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和協環保科技(股)公司	82.8.13	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206 號 14 樓	500,000	1.石油化學工程之規劃設計及機械設備安裝買賣。 2.石油化工原料及合成樹脂製造、批發、零售。 3.化學品加工分餾業務。 4.農藥原體之製造。
聯超實業(股)公司	84.9.15	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206 號 13 樓之 5	919,372	石油樹脂、精製樹脂液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大勝化學工業(股)公司	74.10.22	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206 號 14 樓之 1	198,000	1.農藥之製造及進出口銷售業務。 2.肥料之製造及銷售。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益聯糖業(股)公司	100.4.01	台中市清水區海濱里北一路11 號	1,160,000	1.糖類製造業。 2.食品什貨批發業。 3.石油化工原料製造業。 4.合成樹脂及塑膠製造業。
太平洋儲槽(股)公司	89.7.13	瓜地馬拉	3,626	倉槽租賃。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不適用。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參閱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新台幣千元；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和協環保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陳欽鈞	50,000,000 0	100 0
	董 事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黃昭貴	50,000,000 0	100 0
	董 事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洪聖陽	50,000,000 0	100 0
	監察人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許麗慧	50,000,000 0	100 0
	總經理	洪聖陽(兼)	0	0
聯超實業(股)公司	董事長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廖嘉國	72,202,200 63,560	80.25 0.07
	董 事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林春成	72,202,200 0	80.25 0
	董 事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陳欽鈞	72,202,200 48,031	80.25 0.07
	董 事	曹宗彝	0	0
	董 事	黃德倫	173,627	0.19
	監察人	黃振邨	0	0
	總經理	廖嘉國(兼)	63,560	0.07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股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大勝化學工業(股)公司	董事長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張宇旭	19,800,000 0	100 0
	董 事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張翠玲	19,800,000 0	100 0
	董 事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曾耀徵	19,800,000 0	100 0
	監察人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李志峰	19,800,000 0	100 0
	總經理	張宇旭(兼)	0	0
益聯糖業(股)公司	董事長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林春成	98,993,285 24,000	85.34 0.03
	副董事長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陳欽鈞	98,993,285 180,000	85.34 0.16
	董 事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廖嘉國	98,993,285 33,839	85.34 0.03
	董 事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李志峰	98,993,285 19,989	85.34 0.02
	董 事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柯彥輝	98,993,285 0	85.34 0
	董 事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黃俊哲	98,993,285 0	85.34 0
	董 事	莊政諭	1,452,000	1.25
	董 事	李明勲	120,000	0.10
	董 事	陳建男	0	0
	監察人	林延富	0	0
太平洋儲槽(股)公司	董 事	杜岳倫	3,415	100
	董 事	林春成	3,415	100
	董 事	洪聖陽	3,415	100

6.各關係企業110年度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實 收 資本額	資 產 總 值	負 債 總 額	淨 值	營 業 收 入	營 業 損 益	本期 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稅後)
和協環保 科技(股) 公司	500,000	1,075,904	510,444	565,460	944,690	(52,581)	(6,994)	(0.14)
聯超實業 (股)公司	919,372	1,724,492	593,177	1,131,315	1,939,702	76,697	52,334	0.58
大勝化學 工業(股) 公司	198,000	1,042,788	98,988	943,800	472,149	37,181	83,680	4.23
益聯糖業 (股)公司	1,160,000	1,415,572	710,738	704,834	50,463	(87,613)	(454,908)	(3.92)
太平洋儲 槽(股)公 司	3,626	8,550	880	7,670	8,395	766	360	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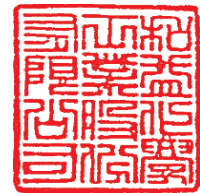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10 年度（自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 勝 材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3 月 1 8 日

(三)關係企業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子公司名稱 (註 1)	實收資本額	資金來源	本公司持股比例	取得或處分日期	取得股數及金額 (註 2)	處分股數及金額 (註 2)	投資損益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持有股數及金額 (註 3)	設定質權情形	本公司為子公司背書保證金額(註 4)	本公司貸與子公司金額
和協環保科技(股)公司	500,000	自有資金	100%	—	—	—	—	—	—	—	—
聯超實業(股)公司	919,372	自有資金	80.25%	—	—	—	—	—	—	—	—
大勝化學工業(股)公司	198,000	自有資金	100%	—	—	—	—	—	—	—	—
益聯糖業(股)公司	1,160,000	自有資金	85.34%	—	—	—	—	—	—	\$104,348	—
太平洋儲槽(股)公司	3,626	自有資金	100%	—	—	—	—	—	—	—	—

註1：請依子公司別分別列示。

註2：所稱金額係指實際取得或處分金額。

註3：持有及處分情形應分別列示。

註4：並說明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黃勝材



地 址：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206 號 14 樓
電 話：(02)2507-1234